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注册总额度：伍亿元人民币（RMB500,000,000.00）

本期发行金额：伍亿元人民币（RMB500,000,000.00）

发行期限：5 年

信用担保：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主体评级/债项评级：AAA/无

发行人：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BQD  **青岛银行**

联席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



二〇二三年二月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本公司已就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声明与承诺	2
第一章 释义	10
一、常用术语释义	10
二、专业术语释义	11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7
一、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风险	17
二、与发行人主要经营相关的风险	17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4
一、本期中期票据主要条款	24
二、发行安排	25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7
一、募集资金用途	27
二、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27
三、发行人承诺	28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2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1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33
四、公司的独立性	35
五、发行人主要权益投资情况	36
六、公司治理情况	41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53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和业务发展	59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与未来投资计划	76
十、战略定位及发展规划	80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政策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82
十二、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91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92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92
二、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	99
三、财务状况分析	106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135
五、发行人近年有息债务及其偿付情况	136
六、关联交易情况	138
七、关联交易产生原因、结算方式、交易影响、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162
八、发行人主要或有事项	162
九、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162
十、发行人海外金融资产、权益性投资等境外投资情况	163
十一、发行人大宗商品期货、金融衍生产品、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164
十二、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64
十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4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164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65
一、发行人历史主体评级和债券评级情况	165
二、发行人信用评级摘要	165
三、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166
四、发行人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和借款情况	166
第八章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增进情况	168

第九章 税项	169
一、增值税	169
二、所得税	169
三、印花税	169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170
一、信息披露安排	170
二、中期票据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70
三、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71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172
五、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172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174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174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174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75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177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77
六、其他	179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81
一、构成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	181
二、违约责任	181
三、偿付风险	181
四、发行人义务	181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182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182
七、处置措施	182

八、不可抗力	183
九、争议解决	183
十、弃权	183
第十三章 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机构	184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187
一、备查文件	187
二、查询地址	187
附 录	189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偿债风险

发行人长期以来经营稳健、财务结构稳定、无不良信用记录，注重负债期限结构及资金的管理。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35%、35.74%、35.97%和 33.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6,598.98 万元、360,499.61 万元、275,437.68 万元和 402,050.1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和 405,170.47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为 1.24、速动比率为 1.23，负债水平合理，偿债能力及短期指标均处于较好水平。但若未来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且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出现异常波动，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的风险。

2、周边港口竞争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环渤海地区、韩国釜山等港口的经营者。发行人的竞争对手正在扩张其作业能力及实现港口设施现代化。部分该等港口与发行人存在一定的交叉腹地并吸引与发行人相同类别的客户及货物。发行人的竞争对手可能开发先进技术、采用先进设备或管理技术处理及装卸各类货物，并在积极发展交通网络以享有更方便的内陆交通。部分竞争对手可能比发行人拥有更丰富广泛的营运经验，且与国际及国内航运公司及货主的关系更紧密。发行人不能保证公司现有或潜在的竞争对手不会提供与公司所提供服务类似或更优越的服务，或比公司更快适应不断演变的行业趋势或瞬息万变的市场需求，而发行人可能被迫与该等港口经营者进行更激烈的竞争。如发行人未能维持公司的竞争地位，发行人的业务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 情形提示

无。

二、发行条款提示

无。

三、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特别议案包括：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受托管理人（如有）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二）受托管理机制

无。

（三）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

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术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青岛港	指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中期票据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中期票据、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指	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本次发行	指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
本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拆借中心	指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主承销商	指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国家开发银行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共同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5年度中期票据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在本募集说明书所规定的承销期结束后，将未售出的本期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

		(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指	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间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
债权人	指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
持有人会议	指	根据本募集说明书和承销协议的规定召开的由本期中期票据的债权人和相关方参加的会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港口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海域使用管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
《道路交通安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海商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
《安全生产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海洋环境保护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二、专业术语释义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期间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口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通常以吨为计算
-----	---	--

		单位
TEU	指	英文 Twenty Equivalent Unit 的缩写。是以长度为 20 英尺的集装箱为国际计量单位，也称国际标准箱单位。通常用来表示船舶装载集装箱的能力，也是集装箱和港口吞吐量的重要统计、换算单位
泊位	指	港区内能停靠船舶的位置
腹地	指	港口集散旅客和货物的地区范围
散货	指	在装卸过程中不能以单位计算或处理，或没有包装或未装入集装箱的货物，一般以散装形式放入船舱内运送，没有加上标记，也没有记录数量，并以其重量作为计算单位
干散货	指	各种初级产品、原材料。通常根据运输批量的大小，干散货又分为大宗散货和小宗批量散货两类，大宗散货主要有：煤炭、金属矿石、粮食等；小宗批量散货包括：钢铁、木材、化肥、水泥等。
港区	指	具有码头及港口配套设施所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供船舶停靠、货物装卸和旅客上下用的水工建筑
阿布扎比码头	指	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码头有限公司
中远阿布扎比	指	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	指	山东港口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北方油气	指	北方油气(山东)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滨州港务	指	滨州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中远海运重工	指	大连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
东方海外货柜	指	东方海外货柜航运(中国)有限公司
董家口矿石码头、QDOT	指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董家口铁路	指	青岛董家口铁路有限公司
港投地产	指	青岛港投地产有限公司
港投集团	指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港湾物流	指	青岛港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港湾职业学院	指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光控青岛	指	青岛光控低碳新能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际邮轮	指	青岛国际邮轮有限公司
国际邮轮港开发建设	指	青岛国际邮轮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海湾港务	指	青岛海湾液体化工港务有限公司
宏宇大酒店	指	青岛宏宇餐饮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宏宇大酒店)
阜外医院	指	青岛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华能青岛	指	华能青岛港务有限公司
环海湾开发建设	指	青岛环海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指	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连云港远洋流体	指	连云港远洋流体装卸设备有限公司
龙口港集团	指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陆海物流渤海湾	指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陆海重工	指	山东陆海重工有限公司
码来仓储	指	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
蓬莱港	指	烟台港集团蓬莱港有限公司
前湾集装箱、QQCT	指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前湾联合集装箱、QQCTU	指	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西联	指	青岛前湾西港联合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前湾新联合集装箱、QQCTUA	指	青岛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港工	指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港集团	指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港引航站	指	青岛港引航站有限公司
青岛国投	指	青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岛实华	指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青岛外轮代理	指	中国青岛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青岛远洋	指	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	指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永利保险	指	青岛永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青港财务公司	指	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青港旅行社	指	青岛青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青港商业保理	指	青港(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青港实华	指	山东港口青港实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青港租赁公司	指	青岛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青威集装箱	指	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日照大宗商品供应链	指	日照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日照港股份	指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日照港机工程	指	日照港机工程有限公司
日照港集团	指	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港岚山港务	指	日照港股份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日照港融资租赁	指	日照港集团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日照港商业保理	指	日照港集团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日照外轮代理	指	中国日照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省港口集团	指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大宗商品	指	山东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曾用名：日照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港口国际供应链	指	山东港口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港口潍坊港	指	山东省港口集团潍坊港有限公司
山东港湾建设	指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港信期货	指	山东港信期货有限公司
山东中交航务	指	山东中交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山港船舶服务	指	山东港口集团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山港国贸	指	山东港口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山港航运集团	指	山东港口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山港金控	指	山东港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港口

		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山港陆海聊城	指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聊城有限公司
山港陆海新疆	指	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新疆)有限公司
山港商业保理	指	山东港口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山港阳光慧采	指	山东港口阳光慧采服务有限公司
山港云数字科技	指	山东港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山港装备集团	指	山东港口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泛亚航运	指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
深圳中联国际船务代理	指	深圳中联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寿光港	指	寿光港有限公司
威海鼎信建筑	指	威海鼎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威海港发展	指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威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港国际客运	指	山东威海港国际客运有限公司
威海港国际物流	指	山东威海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威海港丰船代	指	威海港丰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威海港集团	指	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曾用名:威海港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港通科技	指	威海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金丰货代	指	威海金丰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威海港盛轮驳	指	威海港盛船务有限公司(曾用名:威海港盛轮驳有限公司)
威海国际物流园	指	威海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世昌物流	指	威海世昌物流有限公司
威海裕丰能源	指	威海裕丰能源有限公司
威海中理理货	指	威海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	指	山东港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前湾集装箱、QQCTN	指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新鑫海航运	指	新鑫海航运有限公司
鑫三利集装箱	指	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烟台港股份	指	烟台港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港集团	指	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港莱州港	指	烟台港集团莱州港有限公司
烟台港融商业保理	指	烟台港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远洋大亚	指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中船燃青岛	指	中国船舶燃料青岛有限公司
中港锦源	指	北京中港锦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海码头	指	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中联运通	指	中联运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燃实业	指	青岛中燃实业有限公司
中石油仓储	指	青岛中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	指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装箱	指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	指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威治罐箱物流	指	上海中远威治罐箱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物流	指	青岛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	指	青岛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	指	青岛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担保，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受银行间债券市场资金充裕度及投资者偏好变化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从而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本期中期票据转让和变现时面临困难。

（三）偿付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能否按期足额兑付完全取决于公司的信用。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受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二、与发行人主要经营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偿债风险

发行人长期以来经营稳健、财务结构稳定、无不良信用记录，注重负债期限结构及资金的管理。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35%、35.74%、35.97%和 33.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6,598.98 万元、360,499.61 万元、275,437.68 万元和 402,050.15 万元，净利润

分别为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和 405,170.47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比率为 1.24、速动比率为 1.23, 负债水平合理,偿债能力及短期指标均处于较好水平。但若未来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且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出现异常波动,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的风险。

2、应收账款相关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233,773.31 万元、298,261.36 万元、188,109.46 万元及 242,064.83 万元,应收账款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76%、15.72%、9.15%及 12.82%,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2、4.97、6.62 及 6.88。发行人的集装箱、液体散货处理服务主要由发行人合营企业经营,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港口装卸基本服务以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业务为主,金属矿石货物处理及相关物流服务客户以钢铁企业为主,一般采取给予客户一定信用期的模式,产生的应收账款较多;部分工程业务由于工程结算期较长,产生的应收账款较多。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仍可能增长。发行人已加大应收账款控制力度,加强催收。但是,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回收的情况,将对发行人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净利润受投资收益影响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及 405,170.47 万元,其中投资收益分别为 149,227.33 万元、155,090.21 万元、142,779.82 万元及 103,269.90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6.11%、35.09%、30.84%及 25.49%,占比较高。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如未来发行人参股企业经营情况出现波动,此类投资收益出现波动,将对发行人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4、所有者权益不稳定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并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359,736.20 万元、3,674,073.21 万元、3,878,462.64 万元和 4,113,160.27 万元。这主要系发行人近三年来经营业绩持续向好,未分配利润逐年增加所致。但随着沿海港口经营竞争的加剧,以及行业周期性因素的影响,公

司未分配利润的增长可能存在一定的波动；同时发行人为上市公司，也不排除未来投资者要求分红的规模增大，因此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净资产结构造成一定的影响。

5、未分配利润较高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969,437.93 万元、1,186,659.92 万元、1,374,319.19 万元和 1,557,345.07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28.85%、32.30%和 35.43%及 37.86%。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金额较高，若未来出现较大规模分红的情况，可能导致发行人未分配利润明显下降，从而降低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规模，造成较大金额的现金流出，影响发行人的风险抵御能力。

6、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传统的港口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发行人的经营管理、专业技术的开发与控制、码头生产作业、生产辅助等环节均需要大量的人力资源，职工薪酬在营业成本构成中的比例较高。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尽管发行人通过优化管理组织体系、推行自动化装卸等方式大幅提升人力资源使用效率，但如果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发行人提供服务的价格不能相应提高，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可能将受到一定影响。

7、未来资本支出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其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作为未来发展战略的一部分，公司及合营企业积极承接建设及扩张项目，持续改善港口基础设施，可能使得资本开支增加。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32,444.11 万元、298,786.20 万元、242,190.18 万元和 132,714.63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为 376,174.05 万元，预计未来支出规模仍然较大。较大的资本开支将使公司在未来进行扩张期间产生更高的折旧开支和运营开支，从而可能对公司造成一定的财务影响。

8、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82,568.52 万元、227,319.16 万元、559,710.41 万元和 191,810.1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6%、3.98%、9.24%和 3.08%。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青港财务公司业务贷款。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单计）前五名合计 327,976.41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58.60%。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为集中，存在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高的关联度，受经济周期波动性影响较大，当经济处于扩张期，运输需求增加，发行人的业务量可能上升；当经济处于低潮期，运输需求减少，发行人的业务量可能降低；国际贸易的波动影响外贸业务，进而直接影响港口经营。

近年来，国际贸易的快速发展对港口行业发展起到了显著的拉动作用，但近期世界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国内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使经济继续回升的不确定性增加。如果我国经济结构调整的周期及全球经济复苏的时间比较长，进而影响我国的经济发展和国际、国内贸易量，则很可能给发行人的生产活动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2、腹地经济波动的风险

港口货物吞吐量与其腹地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腹地经济增长速度、对外贸易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区域内交通物流水平等都会直接或间接对港口货源的生产、运输及需求情况产生影响，进而影响港口的吞吐量及盈利水平。发行人主要经济腹地包括山东、江苏、河北、山西及河南，延伸腹地则包括陕西、宁夏、甘肃及新疆，该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以及对国际、国内贸易需求情况是影响公司发展的关键因素，如果其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3、周边港口竞争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环渤海地区、韩国釜山等港口的经营者。发行人的竞争对手正在扩张其作业能力及实现港口设施现代化。部分该等港口与发行人存在一定的交叉腹地并吸引与发行人相同类别的客户及货物。发行人的竞争对手可能开发先进技术、采用先进设备或管理技术处理及装卸各类货物，并在积极发展交通网络以享有更方便的内陆交通。部分竞争对手可能比发行人拥有更丰富广泛的营运经验，且与国际及国内航运公司及货主的关系更紧密。发行人不能保证公司现有或潜在的竞争对手不会提供与公司所提供服务类似或更优越的服务，或比公司更快适应不断演变的行业趋势或瞬息万变的市场需求，而发行人可能被迫与该等港口经营者进行更激烈的竞争。如发行人未能维持公司的竞争地位，发行人的业务及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风险

港口经营受自然气候影响较大，气象、水文、地形与地质等自然条件的变化都会对港口的正常经营形成制约。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可能对港口设施和人员造成重大伤害，尽管发行人已针对安全风险投保了相应的商业保险，但如果所购买的保单无法足额弥偿损失或责任，也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安全生产责任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综合性港口经营者，提供全面的港口相关服务，运营青岛前湾港区、黄岛油港区、董家口港区、大港港区和威海港区五大港区，主要提供集装箱、金属矿石、煤炭、原油等各类货物的装卸和配套服务、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港口配套服务等多种业务。发行人码头作业主要通过专业化、流程化、自动化的大型机械设备运营。由于发行人的装卸、存储及转运作业点多、线长、面广，人机配合作业频繁，易面对恶劣天气及自然灾害等无法控制的情况，尽管发行人对于安全生产问题高度关注，并制订了多项规章制度加以规范，定期开展专项内部安全核查、排除安全隐患，但仍存在可能出现安全事故的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严重违反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考虑到公司业务特殊性，发行人面临需要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从而成本增加，可能出现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的法律法规受到监管机构处罚、引起诉讼，甚至可能部分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的风险。

6、保管及仓储货物监管的风险

发行人保管及仓储业务是装卸业务的配套业务，主要指对在港货物进行堆存保管和仓储，包括一般堆存保管及仓储业务和少量的接受银行委托提供仓储货物质押监管业务。在保管或仓储业务开展过程中，如果没有对货物进行有效监管，或是未能严格按协议约定的流程和认定的出库手续控制货物，造成货物被转出，将可能引发法律纠纷，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此外，发行人也为危险品集装箱、液体散货提供特设的装卸、堆存及仓储服务，存在可能出现安全事故的风险。

7、部分业务主要由合营企业开展的风险

发行人的集装箱处理服务主要通过合营企业前湾集装箱及其下属公司和主要合营企业新前湾集装箱、前湾联合集装箱及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等展开；液体散

货处理服务部分通过合营企业青岛实华在黄岛港区及董家口港区展开。发行人通过在部分港口装卸业务引入合营伙伴方式，绑定合作方利益，锁定货源，实现各方共赢。然而，由于发行人不拥有合营企业的控制权，发行人无法通过完全控制来确保合营企业的业务经营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经营决策完全符合发行人利益。其次，发行人与合作伙伴之间对于合营企业的经营战略或其他事项如产生重大分歧，则可能导致决策延误及无法就重大事项达成一致，甚至引起诉讼或其他法律纠纷，从而导致发行人丧失新的业务商机或现有业务/项目的暂停或终止，从而可能对公司的业绩表现产生不利影响。

8、环保风险

港口行业面临的环保风险主要来源于水污染源、产生于煤炭等散货装卸作业的粉尘大气污染物、港口生产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等。此外，在一些特殊产品的运输过程中，如运输一些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物理化学性质的货物时，可能存在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的风险。《港口法》规定建设港口工程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国家对不符合环境评估要求的项目建设将采取严格限制措施。虽然发行人制定了相关的施工管理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施工，但仍存在破坏港口周边生态环境的风险。一旦发生该等情况，发行人可能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并可能在极端情况下导致公司部分业务停业整顿。如果国家在未来进一步制定、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发行人可能需要额外购置设备、引进技术或采取其他措施，以满足监管部门对环保的要求，这将导致发行人运营成本上升。

9、不可抗力风险

一些不可控情况的发生，包括恐怖袭击、自然灾害（地震、洪水、海啸、台风）、战争、动乱、传染病爆发等，会对受影响地区与其它地区之间的货物运输贸易量或客户需求形成较大负面作用，从而对发行人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10、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港口业务带来的风险

港口行业受国际贸易的波动影响较大，中美贸易摩擦可能导致进出口贸易规模缩减，且自 2020 年起新冠疫情已在全球范围内蔓延，随着疫情发展，国际贸易环境面临不确定性，港口吞吐量可能会受到影响。

11、港口整合相关风险

发行人与山东省港口集团及其部分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一定同业竞争。自山

东省港口集团成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后，山东省港口集团承诺将在 5 年内采取一系列措施对合并范围内港口相关业务进行整合，解决同业竞争。上述整合可能会导致发行人的资产范围发生变化，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对信息技术依赖的风险

发行人的管理将越来越多地采用信息化技术，向客户提供更高效的服务，最大程度地控制业务风险，更便捷地实施内部控制和管理业务运营。发行人各种信息系统，由多家软硬件厂商进行开发和维护。上述系统出现较大故障且不能及时得到解决，可能影响发行人正常的业务运行或导致运营和管理效率降低。

（四）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港口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产业，长期以来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鼓励，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在未来进行重大调整和更改，或对港口设施条件、技术水平等标准和要求进行更加严格的规定，或做出不利于发行人的规划，将会给发行人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另外，如果国家对港口相关行业的行业政策或对经济腹地的经济发展规划进行调整，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间接的影响。

2、贸易政策变更的风险

近几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产业结构的调整，国家的进出口政策，包括各种税率和征收范围，也在不断调整。另外，出于经济衰退以及贸易保护等原因，我国的主要贸易国还可能施加关税或非关税壁垒以限制我国的出口产品流入当地市场。国内外贸易政策的变化有可能造成我国的国际贸易量下降，进而影响发行人进出口货物的吞吐量，从而对发行人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3、港口费率调整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港口货物装卸及相关服务业务，其收费标准参照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港口收费计费办法》等规定执行，对港口作业包干费、库场使用费，以及船舶供应服务费、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理服务费、理货服务费等均实行市场调节价；对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等实行政府定价；对引航（移泊）费、拖轮费、停泊费和围油栏使用费等实行政府指导价。后续如果国家进一步调整港口收费规则或改变港口收费体制，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本期中期票据主要条款

中期票据名称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无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及企业债余额。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3]MTN【】号
注册发行金额	人民币伍亿元（RMB500,000,000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伍亿元（RMB500,000,000元）
中期票据期限	5年
票面金额	人民币壹佰元（RMB100元）
计息年度天数	平年365天、闰年366天
发行利率	面值发行，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发行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主承销商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
簿记管理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	2023年【】月【】日
簿记建档日	2023年【】月【】日
发行日	2023年【】月【】日
起息日	2023年【】月【】日
缴款日	2023年【】月【】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3年【】月【】日
上市流通日	2023年【】月【】日
交易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付息日	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的【】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

	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兑付日	2028 年【】月【】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日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认可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信用级别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企业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A，本期中期票据无债项评级
担保情况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的托管人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偿付顺序	本期中期票据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存续期管理机构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2023年【】月【】日9:00时至2023年【】月【】日17:00时，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加盖公章的书面《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

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3 年【】月【】日 17:00 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 2023 年【】月【】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7: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相应指定账户：

户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专户

账号：40603050003

开户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系统行号：313452060150

汇款用途：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3 年【】月【】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用途不违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规定。

发行人此次注册发行 5 亿元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有息负债，本次募集资金将由公司统一管理与使用，统一偿还。本次募集资金不与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重复，不与发行人其他注册通知书项下拟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重复。

二、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按照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债能力，筹措相应的偿还资金，同时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运作，履行到期还本付息的义务，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利益。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一）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

发行人持有的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是按时还本付息的主要还款来源。近几年发行人货币资金充裕，财务状况表现良好，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2019 年-2021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账面金额分别为 68.46 亿元和 85.49 亿元及 91.20 亿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12.97%、14.95%及 15.06%，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按时还本付息具有较强的保证。另外，营业收入方面，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1.64 亿元、132.19 亿元及 160.99 亿元。发行人充足的货币资金和未来业务运营中获取的稳定现金流量是按时偿付本期中期票据本息的主要还款来源。

（二）发行人融资渠道畅通

发行人与各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银行综合授信 172.28 亿元，剩余尚可使用授信额度 171.98 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通过银行授信能有效补充经营过程中产生的营运资金缺口。

（三）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

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中期票据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四）加强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发行人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本期中期票据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本期中期票据本息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本期中期票据本息。

三、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会用于长期投资，不会用于房地产行业、房地产信托产品投资及金融业务，不会用于股权投资、委托贷款以及理财投资活动、不会用于并购或收购资产、不会用于对金融机构出资、不会直接用于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不会用于购买高收益理财。

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并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苏建光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拾肆亿玖仟壹佰壹拾万元整（RMB6,491,100,000.00）

注册日期：2013年11月15日

工商注册号：91370200081422810C

法定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经八路12号

邮政编码：266011

电话：0532-82982616

传真：0532-82822878

互联网址：<https://www.qingdao-port.com/>

发行人营业执照注册经营范围：国内沿海普通货船运输（水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港口旅客运输服务；港口拖轮、驳运服务；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压力管道的安装；管道安装配套工程；液化天然气经营、建设经营液化天然气站；码头开发经营、管理；港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航道疏浚、吹填；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施工；船舶、浮船坞、房屋租赁；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国际货运代理；施工劳务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港航设备安装及水上交管工程施工、机械设备制造、安装、改造、维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起重机；通信、信息化、建筑智能化、消防、工业自动化工程施工；电子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开发；港口通讯设施租赁；电气设备制造及售电；防火装置、变配电设备安装；港内送变电；供电设备维护、电力线路、照明工程安装及维修；电气工程设计及咨询；输电、供电、受电设施的试验；计量检定、校准、检测；防水防腐保温、海洋石油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检维修；金属钢结构、金属储罐制造、安装。批发零售：电气设备及材料、

通信设备、计算器设备、电子设备。招标代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港口供电、供水、供气；国内劳务派遣；汽车租赁；集装箱装卸、中转、堆存、保管、拆箱、拼箱、装箱、洗修、仓储；机械设备租赁；公路运输；普通货运；运输中介服务；通信、信息服务；停车服务；道路货运代理；客车货物配载、仓储、装卸、搬运；船舶代理；船舶服务；海洋石油作业；船舶工程安装、维护；侯船厅；侯船厅内客运服务；行李保管寄存（不含危险品）、打包、铅封、装卸；订购船票、站台票；港口清淤、港口建设工程管理；工具制造；外轮供水；物业管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施工；铆焊加工；铸锻加工；轮胎翻新；船舶制造、维修；二类机动车维修；机动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绝缘防火防盗装置、通信线路、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批发、零售：建材五金、钢材、水泥、机电产品、矿石；日用百货、文体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办公用品、预包装食品；汽油、柴油、润滑油、水产品及其制品、干鲜果品、冷食、饮料；生产糕点、面粉、花生油、山泉水、挂面、豆制品、风干肠；生产加工：针纺织品、绳网、塑料制品、服装、篷布网；港口工属具制修；印刷；会议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销售汽车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作为青岛港口的主要经营管理者，运营管理着青岛前湾港区、黄岛油港区、董家口港区、大港港区和威海港区五大港区，主要提供集装箱、金属矿石、煤炭、原油等各类货物的装卸和配套服务、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港口配套服务等多种业务。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 6,057,555.61 万元，负债总额 2,179,092.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3,878,462.64 万元；2021 年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609,918.15 万元，净利润 462,981.99 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275,437.68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总额 6,228,076.63 万元，负债总额 2,114,916.3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1,131,60.27 万元；2022 年 1-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480,105.85 万元，净利润 405,170.47 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402,050.15 万元。

（二）发行人取得的生产经营有关的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表 5-1: 发行人港口经营许可证情况表

序号	港区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日期
1	青岛港区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鲁青)港经证(1001)号	2023.01.12
2	威海港区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鲁威)港经证(001)	2022.11.27
3	威海港区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	(鲁威南)港经证(001)	2023.08.18
4	威海港区	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鲁威)港经证(005)	2025.08.29

表 5-2: 发行人其他主要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表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日期	许可证类型
1	山东港口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鲁青 XK012101	2026.06.01	水路运输许可证
2	山东港口航运集团烟台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鲁 XK02004	2026.04.24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	青岛港通宝航运有限公司	鲁 XK01006	2023.10.24	水路运输许可证
4	青岛港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 370203099297 号	2026.01.10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港机分公司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 370200000199 号	2023.04.05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6	烟台港集团舟山海运有限公司	浙舟 XK0154	2023.06.30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7	山东陆海重工有限公司	D337297781	2026.01.1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8	山东陆海重工有限公司	(鲁)JZ 安许证 字【2021】 061968-01	2024.09.07	安全生产许可证
9	威海胶东国际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MOC-ML 00228	长期有效	国际班轮运输经营资格登记证
10	威海港盛船务有限公司	鲁 XK03011	2023.10.24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 发行人设立情况

公司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并H股上市方案的批复》(青国资规[2013]29号)的批准于2013年11月15日在中国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400,000万元,由400,000万股股份组成,每股面值1.00元。根据2013年10月28日的发起人协议,青岛港集团以现金、其所持若干附属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及其他企业股权及其他非现金资产作价共约1,065,227.95万元(根据估值报告并经青岛市国资委批准后确定)作为出资的资产,而其他发起人码来仓储、青岛远洋、中海码头、光控青岛及青岛国投则分别向发行人以现金出资约33,140.43万元、28,406.08万元、28,406.08万元、14,203.04万元及14,203.04万元。因此,于发行人成立后,青岛港集团、码来仓储、青岛远洋、

中海码头、光控青岛及青岛国投作为发行人的发起人分别持有发行人90.0%、2.8%、2.4%、2.4%、1.2%及1.2%的股权。

2013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的决议。2013年11月15日，公司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7020002000293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表 5-3：发行人历史沿革事件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1	2013 年 11 月 15 日	设立	公司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并 H 股上市方案的批复》（青国资规[2013]29 号）的批准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由 400,000 万股股份组成，每股面值 1.00 元。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的决议。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7020002000293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2014 年 6 月 6 日	H 股上市	201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出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并上市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4 号），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向境外投资者首次发行 70,580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港币 3.76 元（约折合人民币 2.99 元），股票简称青岛港（6198.HK）。2014 年 7 月 2 日，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增发 7,240.40 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为港币 3.76 元（约折合人民币 2.99 元）。根据社保基金会作出《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国有股减转持有问题的函》（社保基金发〔2014〕42 号），委托公司出售本次发行划入社保基金会的股份，根据首次公开发行以及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增发的股份 10% 计算，青岛港集团代社保基金会出售 7,782.10 万股 H 股股票，上述出售的 H 股股票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开发行人完成后，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77,820.40 万元。
3	2017 年 5 月 18 日	H 股增发	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

序号	发生时间	事件类型	基本情况
			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投票通过，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作出的《关于核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89 号），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与独家配售代理签订配售协议，并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完成 H 股配售，共计配售 24,300 万股新 H 股；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登记，5 月 22 号完成工商登记，由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以 QQCT20% 股权（根据评估报告并经中远海运集团批准后确定）以及现金认购公司新增发的 101,552 万股内资股。H 股配售及内资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已增加至 603,672.4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603,672.40 万股，其中，内资股 493,769.90 万股，H 股 109,902.50 万股。
4	2019 年 1 月 21 日	A 股上市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454,376,000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49,110 万元。
5	2022 年 1 月 23 日	实际控制人变更	根据青岛港集团、山东省港口集团及青岛市国资委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签署的《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51% 股权之无偿划转协议》，青岛市国资委向山东省港口集团划转其持有的青岛港集团剩余 51% 股权，协议已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生效，青岛港集团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发行人的最终母公司变更为山东省港口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山东省国资委。

发行人 H 股股票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码为 6198.HK。发行人 A 股股票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1298.SH。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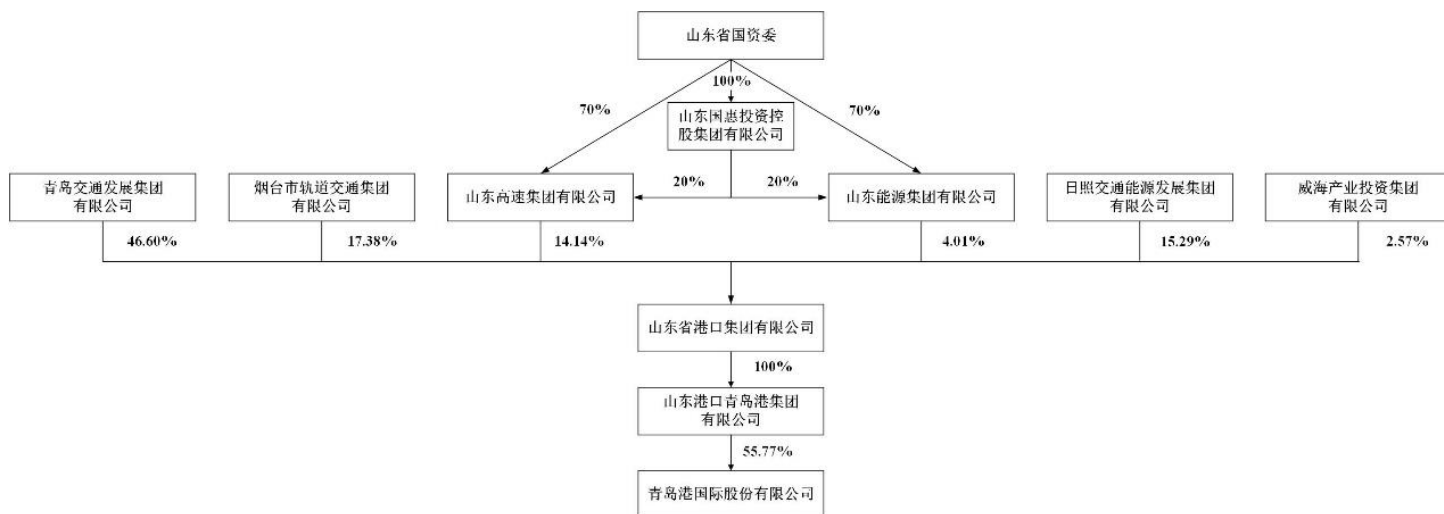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情形。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

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图 5-1：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股权情况



注：根据《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山东省港口集团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由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除收益权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山东省港口集团无控股股东，山东省国资委为山东省港口集团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青岛港集团对发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 55.77%的股权，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山东省港口集团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青岛港集团 100%股权。山东省港口集团成立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亿元，是山东省最重要的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主体，业务领域涵盖港口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商品贸易和工程建设等，拥有青岛港集团、日照港集团、烟台港集团、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四大港口集团。山东省港口集团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委托山东省国资委管理其持有公司的 100%股权，由山东省国资委代全体股东行使除该等股权对应之公司相关的收益权以外的其他全部股东权利，且由山东省国资委负责研究制定股东分红政策。全体股东对山东省港口集团不构成共同控制，山东省国资委是山东省港口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山东省国资委是依据党中央、国务院批准的《山东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厅字[2003]38 号）和山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山东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04]8 号）设置成立的，为山东省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山东

省政府授权山东省国资委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山东省国资委的监管范围为山东省属企业国有资产。

表 5-4：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明细

单位：股、%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3,519,689,000	54.2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19,505,651	17.25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1,015,520,000	15.64
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	112,000,000	1.73
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	96,000,000	1.48
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96,000,000	1.48
青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	0.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062,000	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864,150	0.0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739,788	0.07
合计	6,024,380,589	92.81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2、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青岛港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H 股 97,924,0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1%，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3、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青岛港集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持有的本公司 2,49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份不发生所有权转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况及重大权属纠纷。

四、公司的独立性

发行人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1、资产完整及独立

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前述业务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合法拥有与前述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海域使用权、机器设备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实行劳动合同制，具备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单位。

3、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备独立的财会账簿，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发行人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一套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各部门及子公司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业务独立

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拥有为经营业务所必须的、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管理系统及必要的资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依法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主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共计 63 家，其中一级子公司共 38 家。

表 5-5： 发行人控股一级子公司一览表（截至 2022 年 9 月末）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1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综合物流	24,500.00	100.00	100.00
2	青岛港联顺船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船务代理	2,250.00	100.00	100
3	青岛外轮航修有限公司	1	青岛	修理修配	285.00	100.00	100.00
4	青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1	青岛	外轮理货	199.00	84.00	84.00
5	青岛港佳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流运输	500.00	51.00	51.00
6	青岛港国际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000.00	100.00	100.00
7	青岛港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131,020.41	100.00	100.00
8	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30,538.39	62.07	62.07
9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5,337.39	65.00	65.00
10	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流运输	2,000.00	70.00	70.00
11	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	青岛	资金运作	100,000.00	70.00	70.00
12	青岛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业管理	800.00	100.00	100.00
13	青岛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	青岛	宣传设计	300.00	100.00	100.00
14	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	香港	投资管理	46,069.42	100.00	100.00
15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1	青岛	商品销售	1,000.00	100.00	100.00
16	青岛港董家口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110,000.00	80.00	80.00
17	青岛港施维策拖轮有限公司	1	青岛	拖轮驳运	21,000.00	55.00	55.00
18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1	青岛	燃油储存	86,600.00	51.00	51.00
19	青岛港前湾港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500.00	63.00	63.00
20	青岛港董家口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71,000.00	51.00	51.00
21	山东青东管道有限公司	1	青岛	管道石油输送	50,000.00	51.00	51.00
22	青岛港通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安保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23	青岛青港通达能源有限公司	1	青岛	液化天然气	10,595.00	100.00	100.00
24	山东青淄物流有限公司	1	淄博	物流服务和管道运输	20,000.00	100.00	100.00
25	青岛振华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燃油储存	29,200.00	51.00	51.00
26	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0,000.00	60.00	60.00
27	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000.00	100.00	100.00
28	山东港口生产保障有限公司	1	青岛	纺织服装、服饰业	3,000.00	51.00	51.00
29	青岛港供电有限公司	1	青岛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00	100.00	100.00
30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	青岛	燃油装卸	21,566.00	90.00	90.00
31	青岛港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	青岛	港口机械制造	10,000.00	100.00	100.00
32	青岛港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	青岛	工程管理	1,000.00	100.00	100.00
33	青岛港应急救援有限公司	1	青岛	紧急救援服务	4,000.00	100.00	100.00
34	青岛青港中航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业管理	600.00	51.00	51.00
35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1	威海	装卸、堆存、物流	10,035.00	51.00	51.00
36	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	威海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4,000.00	51.00	51.00
37	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1	青岛	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	3,000.00	100.00	100.00
38	青岛港轮驳有限公司	1	青岛	拖轮驳运	41,948.28	100.00	100.00

1、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2004年02月02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20756929610P,注册地位于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北京路41号(A),

法定代表人陈勇，注册资本 24,50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普通货运（无车承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在许可作业区域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服务以及经许可的危险货物作业（港口经营许可证、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有效期限均以许可证为准）；无船承运业务，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水路货物运输代理；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多式联运、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重油、渣油、铁矿产品、钢材、木材、纸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土产杂品、纺织品、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建筑材料、橡塑制品、机电产品、化肥的贸易，汽车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机械设备租赁（不含特种设备）等。

截至 2021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593,258.22 万元，负债总额 403,811.1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9,447.05 万元；202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4,741.37 万元，净利润 58,723.76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96,163.73 万元，负债总额 206,157.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0,006.33 万元；2022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9,160.34 万元，净利润 52,104.08 万元。

2、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1MA3C2NGN77，注册地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董家口路 28 号创业创客中心，法定代表人赵冰，注册资本 866,600.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销售、储存调和燃料油；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等。

截至 2021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35,024.38 万元，负债总额 200,662.94 万元，所有者权益 234,361.44 万元；202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707.06 万元，净利润 83,747.4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84,395.99 万元，负债总额 186,731.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297,664.83 万元；2022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0,079.76 万元，净利润 63,468.79 万元。

3、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7 月 22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003967323468，注册地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新疆路 8 号中联自由港湾 A 座 42 层，法定代表

人为姜春风，注册资本 256,766.24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金融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青港财务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整合，交易完成后，青港财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2 年 12 月 2 日，青岛港财务公司已完成重组整合事项涉及的所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更名为“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21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817,334.69 万元，负债总额 1,632,598.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4,735.96 万元；202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627.52 万元，净利润 29,145.9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726,668.16 万元，负债总额 1,512,942.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3,725.45 万元；2022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62.07 万元，净利润 27,792.27 万元。

4、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1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000734698030H，注册地位于山东省威海市海埠路 288 号，法定代表人赵波，注册资本 10,035.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港口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船舶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旅客票务代理；船舶租赁；停车场服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

截至 2021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24,320.30 万元，负债总额 101,412.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2,907.71 万元；202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714.16 万元，净利润 3,638.3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21,653.29 万元，负债总额 96,897.0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4,756.25 万元；2022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691.59 万元，净利润 1,842.52 万元。

(二) 发行人参股企业情况

表 5-6： 发行人主要参股企业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末）

单位：万元、%

参股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业务范围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51.00	30,800.00 万美元	集装箱及其他货物的装卸作业；国内外集装箱中转、堆存、保管、拆装箱、修洗箱、运输（不含水上运输）、仓储及其他相关业务；集装箱码头的开发建设（道路运输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50.00	10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鲁青）港经证（1003）号]及《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附证编号：（鲁青）港经证（1003）号 M-001，（鲁青）港经证（1003）号-M002，（鲁青）港经证（1003）号-C001]，从事下列经营：原油及成品油、燃料油、液化品的装卸、储存、中转、计量，危险货物装卸，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服务、仓储服务（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C001,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M001，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M002，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批复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0年5月17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11718062497J，注册地址位于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纬一路9号(A)，法定代表人薛宝龙，注册资本30,800.00万美元，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708万美元，认缴持股比例51%，PTS（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092万美元，认缴持股比例49%。该公司拥有11个深水集装箱船舶专用泊位，码头岸线长达3,400米，堆场总面积达225万平方米，可随时停泊2万4千标箱的超大型集装箱船舶。主营业务范围：集装箱及其它货物的装卸作业；国内外集装箱中转、堆存、保管、拆装箱、运输、仓储及其它相关业务；集装箱码头的开发建设。

截至2021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1,378,312.41万元，负债总额546,664.63万元，所有者权益831,647.79万元；2021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8,876.80万元，净利润166,920.21万元。

截至2022年9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1,478,134.12万元，负债总额510,841.47万元，所有者权益967,292.66万元；2022年1-9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6,147.31万元，净利润134,058.72万元。

2、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11783726165P，注册地址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刘公岛路 45 号，法定代表人杨勇，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其中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和经贸冠德发展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50,000.00 万元，各占 50% 股份。该公司主要管理和运营青岛港黄岛油港区一期油（60 泊位、61 泊位、93 泊位）、二期油（62 泊位）、三期油（90 泊位）、液体化工（84 泊位、88 泊位、89 泊位）、液化气（91 泊位、92 泊位）5 座油码头，9001#-9020# 共 100 万立方米原油储罐和 3.2 万立方米成品油储罐，管理着青岛港董家口油港区 D12、D13 共 2 座油码头和 D101#-D108# 共 40 万立方米原油储罐。公司共计管理着 7 座码头、12 个泊位、140 万立方米原油储罐和 3.2 万立方米成品油储罐。现经营范围为：原油及成品油、燃料油、液化品的装卸、储存、中转、计量，危险货物装卸，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服务、仓储服务（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C001，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M001，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M002，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批复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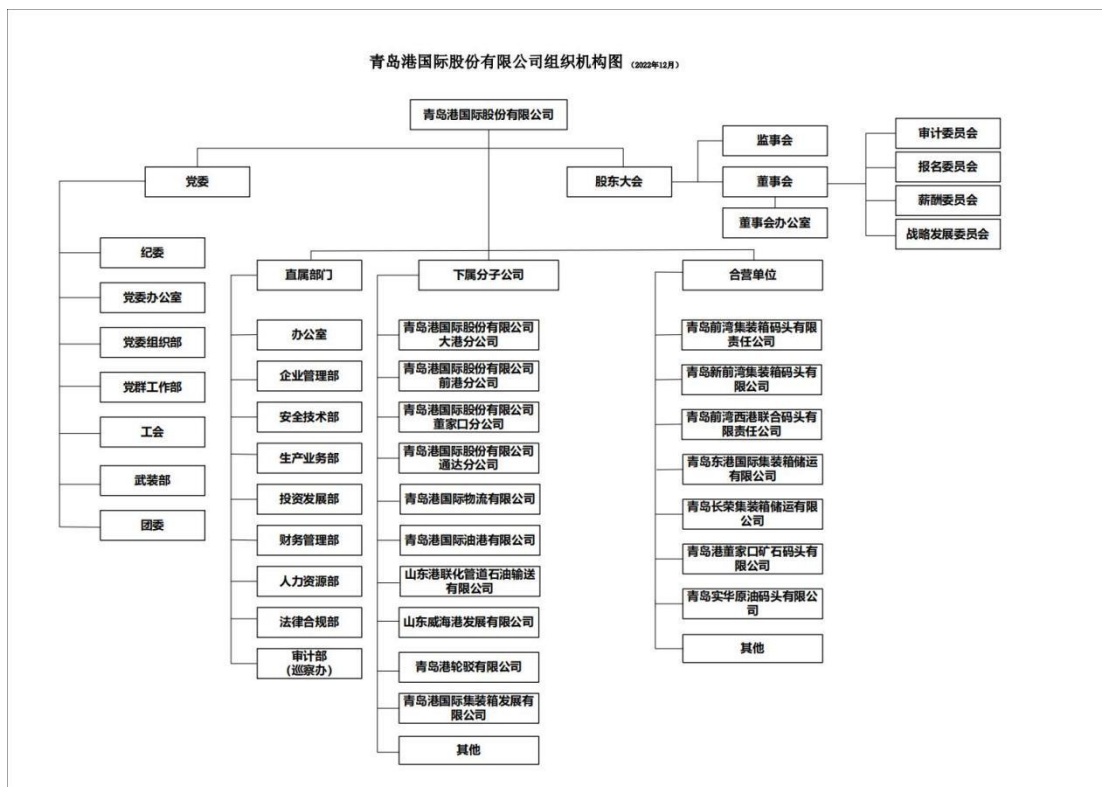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74,698.87 万元，负债总额 103,559.9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71,138.87 万元；2021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219.01 万元，净利润 71,941.5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 351,927.50 万元，负债总额 37,728.66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4,198.84 万元；2022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199.83 万元，净利润 5,570.93 万元。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内部组织结构及其职能

图 5-2：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图（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



发行人总部共设置 12 个部室，即：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纪委机关、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企业管理部、生产业务部、投资发展部、财务管理部、安全环保科技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

各部门共同职责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抓好本部门党建工作，落实“一岗双责”；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公司方略要求；充分研究了解掌握上级政策，用足用好各项政策，不断建立健全公司相关的管理制度；加强与公司及各板块公司的沟通；积极协调外部工作，与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审批机构沟通联络，争取上级和政策支持；督促检查指导基层落实公司工作安排，做好服务帮助把关指导；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和业务指导，帮助基层解决实际问题；负责与本部室直管、主管或宏观管理业务相关的有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做好顶层设计，发展战略规划研究，相关工作审批，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及信息化建设，统计和统计资料的分析研究，提供决策支持，安全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及行政处罚的管理及处理工作，业务资质管理，基层单位对口业务培训，绩效考核，相关资产管理，落实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相关要求；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全面完成公司交办的其它工作。

1、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三会会议筹备及文件保管，股东资料管理，董

事、监事及高管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内幕信息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控体系建设，资本运作，维护与监管机构的良好关系，保障股东权益，维护上市公司形象。

2、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负责公司办公室及党委办公室日常工作，公司综合性会议筹办、文稿起草、公文管理、重大活动安排、信息调研、政策研究、机要保密、后勤保障等工作，提高行政管理和综合协调效率。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下设政策研究室。

3、纪委机关

负责全面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协助公司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惩治和预防腐败，为公司健康发展保驾护航。纪委机关下设综合部、执纪审查室、案件审理室。

4、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人力资源规划、岗位编制、员工招聘配置、劳动关系、薪酬分配、培训发展、公司管领导干部管理、组织架构管理等工作，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组织和人才保障。

5、党群工作部（党建、党宣、工会、共青团、武装、统战、女工、信访，合署）

负责公司党的建设、理论武装、意识形态、思想教育、新闻宣传、舆论管控、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品牌管理、“四强”基层队建设、工会、共青团、女工、统战、武装、综治、安保、信访稳定等工作，加强政治思想引领，激发群团组织活力，塑造集团品牌形象，凝聚发展力量。

6、企业管理部

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宏观管理研究、制度建设、标准化管理、资产管理、绩效考核、对标管理、质量管理、统计管理、企业改革改制等工作，推动公司战略规划落实，促进企业管理和改革创新取得显著成效。

7、生产业务部

负责贯彻落实公司装卸主业发展战略，统筹集团生产业务规划、市场开发、商务政策、生产组织、集疏运组织、客户服务和计统分析管理，抓好生产资源统

筹调度和生产布局优化调整，持续壮大主业市场，提升生产运营质量，推动装卸主业量效齐增。生产业务部下设生产调度指挥中心、市场营销中心。

8、投资发展部

负责投资管理、建设规划、工程管理、合资合作、海外项目、外事管理、生产性固定资产管理，优化公司的内外部产业发展布局，满足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建设需求。

9、财务管理部

负责公司财务战略管理、财务制度管理、会计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财务绩效管理、税务管理、资产价值管理、财务风险管理、金融业务管理、财务信息化建设、财务档案管理、财会队伍管理等工作，建立完善现代财务管理体系高效配置财务资源，防范财务管控风险，为公司战略实现提供财务管理保障。

10、安全环保科技部

负责公司生产安全、应急、科技、信息化、设备和环保管理工作，统筹推进公司平安智慧绿色港口建设，不断提升港口智慧化水平。安全环保科技部下设安全监察大队和大数据中心。

11、法律合规部

负责公司法律合规、合同、法律诉讼纠纷、法律风险辨识与规避、工商及资质等管理工作，构建公司法治工作一体化管理机制，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12、审计部（巡察办，合署）

负责公司审计管理工作，建立完善审计监督体系，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保障集团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巡视工作要求和集团公司决策部署，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化政治巡察，发现问题、推进改革、促进发展。

（二）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

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发行人制定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总经理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在此基础上,公司董事会设置了4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制度,明确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事的专业化、高效化。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独立有效运作,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

(1) 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修改公司章程;
- 13) 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 14)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六十四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5) 审议公司在 1 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6) 审议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需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关联交易或其他交易事项;

17)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8)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9)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2) 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一人, 副董事长若干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 可以连选连任。所有为填补临时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应在接受委任后的首次股东大会上接受股东选举。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应轮流退任, 至少每 3 年一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 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 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 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 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 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董事长、副董事长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和罢免, 董事长、副董事长任期 3 年, 可以连选连任。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 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决定其报酬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13) 制订公司的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
- 14)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5)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定期或不定期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7) 审阅《香港上市规则》下公司任何主要交易、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项、非常重大的收购事项、反收购行动, 并提请股东批准;
- 18) 批准《香港上市规则》下公司任何除主要交易、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项、非常重大的收购事项、反收购行动外的须予公布的交易;
- 19) 批准按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无需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告的关联交易;
- 20) 审阅按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
- 21)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股东大会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 除第 6)、7)、12) 项必须由 2/3 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 其余可以由过半数董事表决同意。

(3) 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性机构, 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 防止其滥用职权, 侵犯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由 6 人组成, 其中 1 人出任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 3 年, 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主席的任免, 应当经全体监事 2/3 以上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2 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及 2 名独立监事组成。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和罢免。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 1/3。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 并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的财务;
- 3)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

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 当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

5)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

6)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7) 代表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起诉；

8)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9)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10)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可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4) 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主持开展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总经理连聘可以连任。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 决定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8)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应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报董事会批准后实

施。总经理工作细则包括下列内容：

- 1) 总经理会议召开的条件、程序和参加的人员；
- 2)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具体的职责及其分工；
- 3) 公司资金、资产运用，签订重大合同的权限，以及向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制度；
- 4) 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秘书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协助总经理完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赋予的职能和任务，并具体负责分工和分管范围的经营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会议文件，安排有关会务，负责会议记录，保障记录的准确性，保管会议文件和记录，主动掌握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对实施中的重要问题，应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章程的有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三) 内控制度

1、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证券期货及事务监察委员会《证券及期货条例》、《内幕消息披露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以及根据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以及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定对外披露的各类文件。

2、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制定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该制度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的责任主体的范围和相应责任，明确了重大事项的范围及报告时点和重大事项报告程序及相关要求，是公司重大事项责任主体在重大事项

发生或可能发生及时将有关信息向公司报告的制度规定。适用于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3、A 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维护公司、股东和相关利益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仅适用于公司在 A 股股票市场的关联交易行为。该制度规定了发行人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要求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干预公司的经营，侵害公司或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情况。制度还对关联人与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要求以及关联交易管理职责和分工等方面进行了明确和规范。

4、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募集资金计划、使用的决策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分别作出决策。募集资金应坚持集中存放、便于监督管理的原则，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具有业务资质的银行及/或金融机构设立的专用账户集中管理。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为了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保持公司诚信、公正、透明的对外形象，加强公司对外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维护投资者利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适用于公司以及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于对外担保的部门职责、申请审批程序、合同的签订、日

常管理等事项，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

6、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监督管理，强化公司的整体投资功能，降低投资风险，促进公司对外投资的保值、增值，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获取未来收益而将一定数量的货币资产、非货币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股权、实物资产、无形资产等，但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对外进行各种形式的投资活动。制度明确了对外投资管理的审批权限与组织机构安排和对外投资的决策流程及管理事项，规定了对外投资的处置办法、对外投资的监督管理与对外投资的人事管理要求，规范了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和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方面的内容。

7、子公司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运作，提高公司整体资产运营质量，维护公司整体形象和投资者利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制度对子公司的组织管理、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人事及薪酬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及重大事项报告、监督审计、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制度等方面进行了细致规范，旨在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等和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8、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为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保障内部控制工作的正常、有效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化管理水平，增强风险防范能力，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实现持续健康发展，发行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印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10〕11号）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企业管治守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

制指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可参照执行。本制度规定了公司各职能部门、子公司在内部控制的建设、评价考核过程中应遵循的原则，规范了内部控制文档的保存和保密细则。

9、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发行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指引》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本制度明确了发行人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与管理体制、风险识别与评估办法和风险管理策略。发行人设立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风险管理责任单位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实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公司统一领导风险管理和评价工作，子公司分级负责本公司风险管理和评价工作。

10、港口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集团公司安全管理，依据国家或行业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发行人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办法》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办法》、《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管理规定》、《安全生产信息管理办法》、《安全成产风险分类管控体系管理规定》、《安全环保应急预案管理规定》等预案。发行人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的有关规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安全生产事故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提高全员事故防范和控制能力；加强重点专业领域安全管理，完善专业安全检查标准，提高专业安全管理水平；强化大型装卸设备、船舶特别是客箱班轮安全管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加大危化品运输安全管理力度，全面提高安全防控能力；加强承发包业务安全管理，确保作业现场安全受控。发行人每年所接受的安全检查分为外部检查和内部检查。外部检查主要包括国家、省、市等政府领导及相关部门的定期安全检查、临时抽查和调研。内部检查主要包括山东港口集团范围内的集团级别检查、部门级别检查以及各公司自查。发行人每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组织安全应急演练。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一) 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员工共计 10,058 人。分类统计情况如下。

1、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表 5-7：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单位：人，%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30 岁（含）以下	2,209	21.96%
31 岁-50 岁（含）	5,992	59.57%
50 岁以上	1,857	18.46%
合计	10,058	100.00%

2、员工学历情况

表 5-8：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员工学历情况

单位：人，%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博士研究生	1	0.01%
硕士研究生	419	4.17%
本科	1,744	17.34%
专科及以下	7,894	78.48%
合计	10,058	100.00%

3、员工从事专业类别构成情况

表 5-9：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员工管理层次构成情况

单位：人，%

从事专业类别	人数	占比
行政人员	1,696	16.86%
财务人员	285	2.83%
技术人员	830	8.25%
生产人员	6,771	67.32%
销售人员	149	1.48%
其他人员	327	3.25%
合计	10,058	100.00%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任期每届三年，届满可以连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政府公务员兼职的情况。

表5-1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董事会	苏建光	男	54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2.6-2025.6
	李武成	男	58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22.6-2025.6
	朱涛	男	50	非执行董事	2022.12-2025.6
	张保华	男	54	执行董事	2022.12-2025.6
	王芙玲	女	48	职工代表董事	2022.6-2025.6
	薛宝龙	男	52	非执行董事	2022.12-2025.6
	李燕	女	65	独立董事	2022.6-2025.6
	蒋敏	男	57	独立董事	2022.6-2025.6
	黎国浩	男	45	独立董事	2022.6-2025.6
监事会	谢春虎	男	43	监事会主席	2022.12-2025.6
	谢春虎	男	43	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2.6-2025.6
	王亚平	男	58	独立监事	2022.6-2025.6
	杨秋林	男	56	独立监事	2022.6-2025.6
	刘水国	男	47	职工代表监事	2022.6-2025.6
	李正旭	男	52	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2.12-2025.6
	姚隽隽	女	45	职工代表监事	2022.6-2025.6
高管	张保华	男	53	总经理	2022.10-2025.6
	刘良	男	57	副总经理	2022.6-2025.6
	杨风广	男	58	副总经理	2022.6-2025.6
	殷健	男	58	副总经理	2022.6-2025.6
	孙洪梅	女	42	董事会秘书	2022.6-2025.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人员简历

苏建光，男，1969年生，中国海洋大学，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山东省港口集团党委委员，青岛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青岛建港指挥部指挥，青岛国际邮轮港区服务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历任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

公司经理、党委书记、纪委书记，本公司港建分公司经理、党委书记，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副总裁，青岛港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李武成，男，1965 年生，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计划统计专业，经济学学士，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山东省港口集团集装箱运营中心主任，青岛港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前湾集装箱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青岛港国际货运物流有限公司（现为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物流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本公司监事，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山东港口渤海湾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朱涛，1972 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199）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风险控制委员会主席及执行委员会、投资及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历任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集运”，现为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班轮部调度处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中远集运沿海运输部业务处副处长，中远集运中日贸易区华东华南经营部经理，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泛亚”）副总经理、工会主席，中远集运美洲贸易区副总经理、中远集运荷兰公司总经理、中远集运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上海泛亚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务。

张保华，男，1969 年生，毕业于天津师范大学，中共党史专业，法学硕士，高级政工师、工程师。现任青岛港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机关党委书记。历任日照港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现为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6117）党总支部书记、总经理，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17）监事，公司党委委员，前湾集装箱董事长，前湾联合集装箱董事，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王芙玲，女，1974 年出生，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技术专业，工程硕士，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青岛港集团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历任青岛市邮政管理局人事教育部人事管理、出国专办员，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帆船委员会（青岛）人事培训部项目助理、综合部二级项目专家、外联礼宾部副部长，青岛市委督查室工作人员、决策督查处副处长，青岛市委办公厅党内网络政务处副处长、调研员，青岛市委总值班室调研员，青岛市委保密

办宣传教育处处长，青岛市委机要保密局宣传教育处处长，青岛港集团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薛宝龙，男，1970 年生，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油气储运工程专业在职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青岛港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实华副董事长，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董事长，前湾集装箱董事长，前湾联合集装箱董事，西港副董事长，董家口矿石码头董事长，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山港融商务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港引航站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石油仓储副董事长，山东青淄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振华石油副董事长，海湾港务董事长，山东滨海弘润管道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港佳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港口青港实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

李燕，女，1957 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为中央财经大学）财政专业经济学学士，教授，于 2019 年 5 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大学财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中国财政学会理事，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理事，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300497）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300045）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258）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5599）独立非执行董事，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分别为 00168 和 600600）独立监事。历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977）独立非执行董事，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300087）独立非执行董事，东华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065）独立非执行董事。

蒋敏，男，1965 年出生，毕业于安徽大学，民商法专业硕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历任安徽省经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分别为 00168 和 600600）独立非执行董事，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300274）独立非执行董事，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300222）独立非执行董事，山东药用玻

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0529）独立非执行董事。

黎国浩，男，1977 年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会计专业工商管理学士，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第九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NCTY）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历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上海第九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执行董事。曾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黎国浩先生拥有英国特许公认资深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2、监事人员简历

谢春虎，男，1979 年生，毕业于东北大学，科学技术哲学专业，哲学硕士，讲师。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山东省港口集团纪委委员，青岛港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历任青岛建筑工程学院（现为青岛理工大学）宣传统战部秘书、建筑学院团总支副书记，青岛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团总支书记、土木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青岛市纪委执法监察室副主任、第五纪检监察室副主任、案件监督管理室副主任等职务。

王亚平，男，1964 年生，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监事，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会议主席，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山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青岛市律师协会监事长，青岛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分别为 00168 和 600600）独立监事，瑞港建设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06816）独立非执行董事，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002768）独立董事。历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分别为 00168 和 600600）独立监事，青岛市律师协会会长，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300569）独立董事，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为 301015）独立董事。

杨秋林，男，1966 年出生，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山东省优秀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监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副所长，青岛睿远成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航空产业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泰鹏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啤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山东

东方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山东中苑投资集团财务总经理，山东利安达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副总经理，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刘水国，男，1975 年生，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工学硕士，教授。现任本公司法律合规部部长、机关党委委员、机关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董事，青岛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学生科副科长、团委副书记、教务处处长、电气工程系主任、党委委员、院长助理，本公司法务部部长助理、法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机关工会副主席等职务。

李正旭，男，1970 年生，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法律专业，在职大学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机关党委委员，青岛港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前湾集装箱监事，新前湾集装箱监事，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山港融商务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威海港发展监事会主席，青岛环海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监事，青岛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青岛港引航站有限公司监事。历任青岛建港指挥部设备处主管、工程处主管、团总支副书记，青岛港务局油港公司（后更名为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油港分公司）泵房队职工、装卸二队维修班班长、设备管理员、副队长、队长、党支部书记、储运队队长，青岛实华储运队队长、副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物资设备招标采购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本公司大港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

姚隽隽，女，1977 年生，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物流工程领域工程专业，工程硕士，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青岛港集团工会副主席、女工委主任。历任青岛港集团前港分公司办公室秘书，青岛港集团政工部团委干事、机关团委书记、政工部干事，本公司机关团委书记、董事会办公室秘书，本公司新闻中心党支部委员、主任助理、副主任，青岛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青岛港集团新闻宣传通联站主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等职务。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保华，详情参见董事人员简历。

刘良，男，1965 年生，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轮机管理专业，在职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青岛港（集团）轮驳分公司副经理、党委委员，本公

司物资设备招标采购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本公司轮驳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等职务。

杨风广，男，1964 年生，毕业于山东行政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经理，青岛港（集团）董家口分公司工会主席、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经理，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前港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等职务。

殷健，男，1964 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与液压专业，工学学士，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新前湾集装箱董事，海路国际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历任青岛港集团安技部副部长，本公司物流分公司党委委员、经理助理，青岛前湾智能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新前湾集装箱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前湾集装箱党委书记、总经理，新前湾集装箱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孙洪梅，女，1980 年生，毕业于同济大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文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授权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董事，威海港发展董事。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资本市场办公室（现为董事会办公室）部门主任等职务。

（四）高管人员设置情况说明

发行人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组部 2013 年 18 号文）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和业务发展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国内沿海普通货船运输（水路运输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码头及其他港口设施服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港口旅客运输服务；港口拖轮、驳运服务；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压力管道的安装；管道安装配套工程；液化天然气经营、建设经营液化天然气站；码头开发经营、管理；港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航道疏浚、吹填；土石方工程；市政工程施工；船舶、浮船坞、房屋租赁；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国际货运代理；施工劳务作业、建筑劳务分包、港航设备安装及水上交管工程施工、机械设备制造、安装、改造、维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起重机；通信、信息化、建筑智能化、消防、工业自动化工程施工；

电子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开发；港口通讯设施租赁；电气设备制造及售电；防火装置、变配电设备安装；港内送变电；供电设备维护、电力线路、照明工程安装及维修；电气工程设计及咨询；输电、供电、受电设施的试验；计量检定、校准、检测；防水防腐保温、海洋石油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检维修；金属钢结构、金属储罐制造、安装。批发零售：电气设备及材料、通信设备、计算器设备、电子设备。招标代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港口供电、供水、供气；国内劳务派遣；汽车租赁；集装箱装卸、中转、堆存、保管、拆箱、拼箱、装箱、洗修、仓储；机械设备租赁；公路运输；普通货运；运输中介服务；通信、信息服务；停车服务；道路货运代理；客车货物配载、仓储、装卸、搬运；船舶代理；船舶服务；海洋石油作业；船舶工程安装、维护；侯船厅；侯船厅内客运服务；行李保管寄存（不含危险品）、打包、铅封、装卸；订购船票、站台票；港口清淤、港口建设工程管理；工具制造；外轮供水；物业管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施工；铆焊加工；铸锻加工；轮胎翻新；船舶制造、维修；二类机动车维修；机动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绝缘防火防盗装置、通信线路、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批发、零售：建材五金、钢材、水泥、机电产品、矿石；日用百货、文体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办公用品、预包装食品；汽油、柴油、润滑油、水产品及其制品、干鲜果品、冷食、饮料；生产糕点、面粉、花生油、山泉水、挂面、豆制品、风干肠；生产加工：针纺织品、绳网、塑料制品、服装、篷布网；港口工属具制修；印刷；会议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销售汽车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构成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综合港口服务，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收入、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收入、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收入、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收入和港口配套服务收入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以上五个板块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39%、90.54%、91.70%和 91.35%。

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11： 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88,521.57	5.98	36,254.94	2.25	20,209.01	1.53	21,799.97	1.79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	305,353.08	20.63	342,281.57	21.26	328,494.08	24.85	271,141.41	22.29
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274,886.17	18.57	314,836.96	19.56	223,477.73	16.91	142,722.19	11.73
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	626,485.88	42.33	656,238.68	40.76	489,004.22	36.99	491,632.82	40.42
港口配套服务	56,765.32	3.84	126,704.93	7.87	135,674.07	10.26	172,269.18	14.16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352,012.02	91.35	1,476,317.08	91.70	1,196,859.12	90.54	1,099,565.57	90.39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128,093.83	8.65	133,601.07	8.30	125,082.27	9.46	116,842.53	9.61
营业收入合计	1,480,105.85	100.00	1,609,918.15	100.00	1,321,941.39	100.00	1,216,408.10	100.00

表 5-12： 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23,695.13	2.36	10,321.72	0.94	7,507.78	0.88	6,857.18	0.84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	247,005.02	24.61	269,041.45	24.56	262,074.39	30.88	210,544.10	25.74
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95,795.57	9.54	112,976.42	10.31	51,950.59	6.12	38,672.02	4.73
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	497,834.98	49.60	503,421.41	45.95	340,182.14	40.08	343,751.17	42.03
港口配套服务	49,737.50	4.95	109,154.79	9.96	119,230.58	14.05	153,131.31	18.72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914,068.20	91.06	1,004,915.78	91.73	780,945.49	92.01	752,955.79	92.06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89,732.01	8.94	90,629.36	8.27	67,814.25	7.99	64,913.30	7.94
营业成本合计	1,003,800.21	100.00	1,095,545.14	100.00	848,759.73	100.00	817,869.09	100.00

表 5-13： 发行人营业毛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64,826.44	13.61	25,933.22	5.04	12,701.23	2.68	14,942.79	3.75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	58,348.06	12.25	73,240.12	14.24	66,419.69	14.04	60,597.31	15.20
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179,090.60	37.60	201,860.54	39.24	171,527.14	36.25	104,050.17	26.11
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	128,650.90	27.01	152,817.27	29.71	148,822.08	31.45	147,881.65	37.11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港口配套服务	7,027.82	1.48	17,550.14	3.41	16,443.49	3.48	19,137.87	4.80
主营业务毛利 润小计	437,943.82	91.95	471,401.30	91.65	415,913.63	87.90	346,609.78	86.97
其他业务毛利 润小计	38,361.82	8.05	42,971.71	8.35	57,268.02	12.10	51,929.23	13.03
毛利润合计	476,305.64	100.00	514,373.01	100.00	473,181.66	100.00	398,539.01	100.00

表 5-14： 发行人营业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业务板块名称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73.23	71.53	62.85	68.55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 配套服务	19.11	21.40	20.22	22.35
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65.15	64.12	76.75	72.90
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	20.54	23.29	30.43	30.08
港口配套服务	12.38	13.85	12.12	11.11
主营业务小计	32.39	31.93	34.75	31.52
其他业务小计	29.95	32.16	45.78	44.44
综合毛利率	32.18	31.95	35.79	32.76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1.64 亿元、132.19 亿元、160.99 亿元及 148.01 亿元，呈逐年递增趋势。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9.96 亿元、119.69 亿元、147.63 亿元以及 135.20 亿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90.39%、90.54%、91.70%以及 91.35%。从主营业务结构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收入、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收入和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收入，上述三部分业务收入近三年以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在 80%以上，且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到大宗贸易业务收入增加所致。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方面，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27.11 亿元、32.85 亿元、34.23 亿元及 30.54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重 22.29%、24.85%、21.26%及 20.63%。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方面，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14.27 亿元、22.35 亿元、31.48 亿元及 27.49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 11.73%、16.91%、19.56%及 18.57%，主要原因为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三期及配套储罐持续投产运营，带动管道输送收入及仓储收入增加。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49.16 亿元、48.90 亿元、65.62 亿元及 62.65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 40.42%、36.99%、40.76%及 42.33%，主要为

2021 年以来货运代理业务收入因业务量增加及运费上涨而增加，以及场站业务因操作量增加。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产生营业成本 81.79 亿元、84.88 亿元、109.55 亿元及 100.38 亿元，呈逐年增长态势。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5.30 亿元、78.09 亿元、100.49 亿元及 91.41 亿元，在营业成本中占比分别为 92.06%、92.01%、91.73%及 91.06%。从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来源主要为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和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成本。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成本方面，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业务成本分别为 21.05 亿元、26.21 亿元、26.90 亿元及 24.70 亿元，分别占营业成本比重 25.74%、30.88%、24.56%及 24.61%。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成本方面，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业务成本分别为 34.38 亿元、34.02 亿元、50.34 亿元及 49.78 亿元，分别占营业成本比重 42.03%、40.08%、45.95%及 49.60%，占比呈逐年提升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毛利润 39.85 亿元、47.31 亿元、51.44 亿元及 47.63 亿元，呈逐年增加态势，其中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34.66 亿元、41.59 亿元、47.14 亿元及 43.79 亿元，在营业毛利润中占比分别为 86.97%、87.90%、91.65%及 91.95%。从毛利润构成上来看，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的来源主要为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毛利润和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毛利润，占比逐年提升。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实现毛利润 10.40 亿元、17.15 亿元、20.19 亿元及 17.91 亿元，占营业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26.11%、36.25%、39.24%及 37.60%，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实现毛利润 14.79 亿元、14.8 亿元、15.28 亿元及 12.87 亿元，占营业毛利润比重分别为 37.11%、31.45%、29.71%及 27.01%。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毛利率 32.76%、35.79%、31.95%及 32.18%，呈浮动态势。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68.55%、62.85%、71.53%及 73.23%，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毛利率为 22.35%、20.22%、21.40%及 19.11%，两个业务板块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2.90%、76.75%、64.12%及 65.15%，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0.08%、30.43%、23.29%及 20.54%。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4.44%、45.78%、32.16%及 29.95%，毛利率波动较大，发行人主营业务之外的其他业务主要为租赁业务、水电业务、材料处置业务等，部分高毛利率业务具有偶发性，同时此部分各类业务收入波动较大，所以导致毛利率波动较大。

(三) 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综合港口服务，主要包括装卸、堆存、仓储、称重、移动及装载服务，范围涵盖多类货物，包括集装箱、金属矿石、煤炭、原油及其他液体散货、干散货及一般货物。此外，发行人还积极围绕装卸业务，拓展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港口配套服务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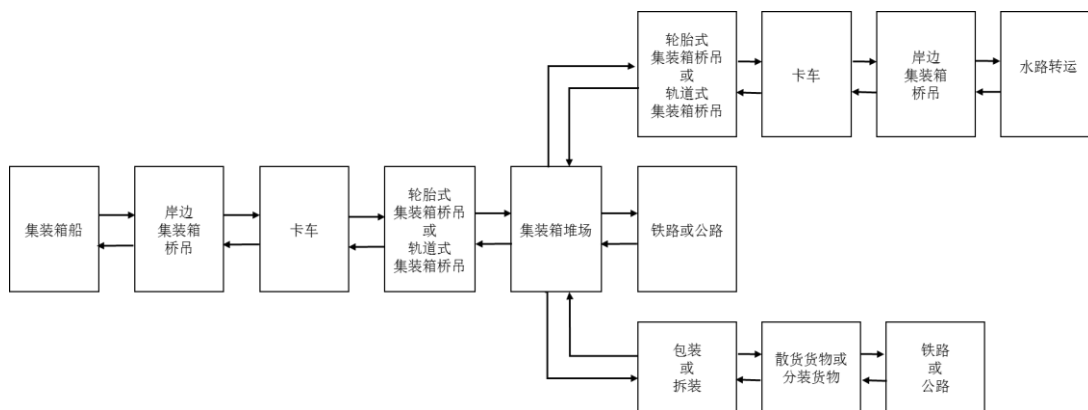
1、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

发行人于前湾港区经营 24 个专用集装箱泊位，可停泊全球最大 2.4 万 TEU 以上的集装箱船。发行人的集装箱处理服务客户主要为从事外贸及国内贸易的船公司。除装卸服务外，发行人也通过下属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集装箱配套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包括集装箱短期储存、拼箱、拆箱以及集装箱维修、运输配送、订舱代理等服务。发行人也为冷冻货品及危险品的集装箱提供特设的装卸及堆存服务。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集装箱航线共 221 条，其中外贸航线 192 条。

发行人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业务主要由合营企业前湾集装箱等进行经营，该板块业绩主要来自于公司在前湾集装箱等主要合营企业盈利中所享有的投资收益。发行人集装箱处理及配套服务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及委托前湾集装箱等主要合营企业代为收取的港务管理费收入、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大港分公司的集装箱处理及配套业务的经营收入及其他相关收入等。港务管理费系依据《港口收费计费办法》规定，在港口货物吞吐时，发行人及相关合营公司向客户收取货物港务费、港口设施保安费等港务管理费，相关合营公司在收取上述费用后，按约定比例返还给公司。

集装箱装卸业务主要流程如下：集装箱货物到港后，地面人员通过桥吊或门机将集装箱从货船上吊至集卡（或临时堆放在码头前沿）；货物卸载完毕后通过集卡运至后方堆场，再由正面吊、龙门吊或叉车进行堆存；发货时，地面人员采用龙门吊、正面吊或叉车将在堆场存放的集装箱吊到集卡，并运至货主指定的地点。发行人主要通过合营企业及其下属公司进行集装箱处理服务。

图 5-3: 发行人集装箱处理服务流程图



2、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

报告期内，发行人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业务按货物内容分类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 5-15：发行人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业务收入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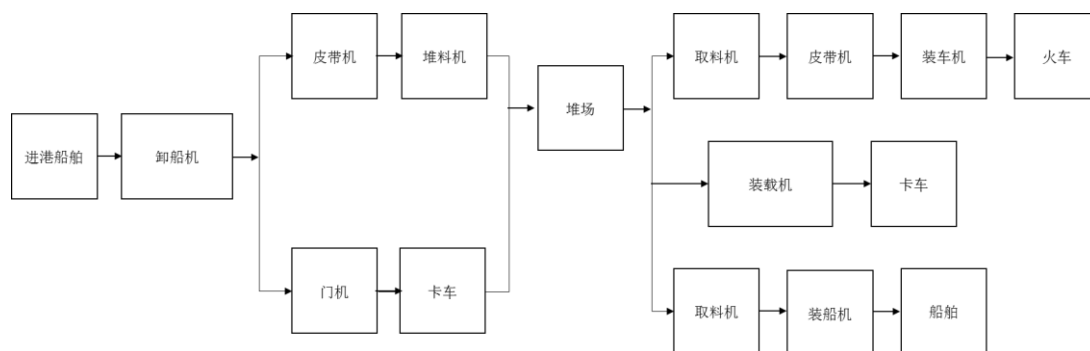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货种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属矿石	100,264.40	110,705.02	124,793.91	134,896.35
煤炭	18,704.14	17,026.38	18,969.78	18,939.94
粮食	23,919.76	32,746.42	25,944.80	19,669.36
钢铁、化肥等其他货种及其他业务	162,464.78	181,803.75	158,785.59	97,635.76
合计	305,353.08	342,281.57	328,494.08	271,141.41

金属矿石及煤炭装卸业务主要流程如下：金属矿石或煤炭货船到港后，由卸船机从船舱抓取物料并转送到地面皮带机（装载机、挖掘机用于辅助清舱）；地面皮带机将物料输送至后方堆场，并由堆料机进行堆存；或者门机卸货后装至卡车上并由卡车输送至后方堆场；发货时，由取料机从堆场取料经地面皮带机转输至装船机或装车机进行装船或装火车，或直接在堆场由装载机装至卡车。

发行人主要通过位于前湾港区的 9 个专用泊位及子公司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合营公司董家口矿石码头位于董家口港区的 5 个泊位提供金属矿石及煤炭处理服务，公司可以向全球最大 40 万载重吨的矿石船提供装卸服务。此外，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在大港港区、前湾港区、董家口港区营运的部分通用泊位也可以用于提供金属矿石和煤炭装卸服务。公司金属矿石及煤炭处理服务的客户主要包括国内外矿业公司及贸易商，以及国内冶金公司、发电厂。

图 5-4：发行人装卸服务流程图



发行人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业务的主要收费内容、收取依据、收入主要驱动因素如下表所示：

表：5-16 金属矿石、煤炭及其他货物处理以及配套服务业务主要收费内容、收取依据、收入主要驱动因素

费用分类	收费服务内容	收取依据	收入主要驱动因素
货物港务费	货物及集装箱经由港口吞吐，向货方或其代理人收取货物港务费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业务量
港口设施保安费	外贸进出口货物及集装箱经由港口吞吐，向货方或其代理人分别计收进、出港港口设施保安费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业务量
作业包干费	为船舶运输的货物及集装箱提供港口装卸等劳务性作业，向船方、货方或其代理人等综合计收港口作业包干费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业务量
停泊费	船舶停泊在港口码头、浮筒，向船方或其代理人计收停泊费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船舶计费吨、停泊时间
库场使用费	货物及集装箱在港口仓库、堆场堆存，或在港口库场进行加工整理、抽样等，向货方或其代理人收取库场使用费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业务量、堆存时间

3、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

发行人的液体散货处理服务包括原油、燃油、成品油、液态化学品以及该等液体散货货物的装卸、仓储及管道运输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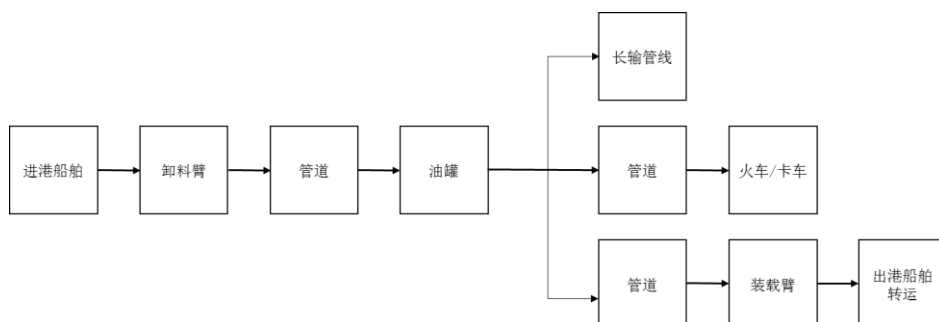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和青岛实华等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在黄岛港区及董家口港区提供液体散货处理服务，其中青岛实华在黄岛港区经营 11 个液体散货处理专用泊位，在董家口港区经营 2 个液体散货专用泊位，并能容纳载重能力达 45 万吨级的超大型油轮。此外公司还通过在大港港区经营 2 个成品油专用泊位以及通过合营企业青岛海湾液体化工港务有限公司在董家口港区经营 2 个液体化工专用泊位。山东港联华等子公司向环渤海地区及长江沿岸

的港口提供进口原油转运。公司现有的转运网络覆盖多个港口，包括南京港、连云港、日照港、烟台港及天津港。公司液体散货处理服务的客户包括大型石油炼化公司、化学品公司及能源贸易公司。

公司的液体散货处理服务包括原油、燃油、成品油、液态化学品以及该等液体散货货物的装卸、仓储及管道运输服务。公司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业务主要由合营公司青岛实华进行经营，该板块业绩主要来自于公司在青岛实华等合营公司盈利中所享有的投资收益。公司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公司及委托青岛实华等合营公司收取的港务管理费收入、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等液体散货处理及配套服务的经营收入和其他相关收入等。

液体散货装卸业务主要流程如下：采用输送软管（需利用船舶自带泵作为动力）或码头输油臂对到港石油化工货船上货料进行卸载，并经码头输送管道，输送至油库。液体散货在进入油罐后可以通过长距离输油管线转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经专用设施进行汽车或火车装车或经装载臂装船。发行人主要通过合营企业在青岛港区及董家口港区提供液体散货处理服务。

图 5-5：发行人液体散货处理服务流程图



公司装卸、货物处理及配套业务主要提供集装箱、油品、金属矿石、煤炭、粮食、钢材、机械设备等货物的码头装卸、堆存和相关服务。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及其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不计公司持有的相关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比例）港口货物吞吐情况如下所示：

表 5-17：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不计公司持有的相关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比例）港口货物吞吐情况表

货种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吞吐量	吞吐量	吞吐量	吞吐量
集装箱（万 TEU）	2,001.00	2,371.00	2,201.00	2,101.00
金属矿石（万吨）	12,670.00	15,255.00	15,099.00	14,556.00

货种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吞吐量	吞吐量	吞吐量	吞吐量
煤炭（万吨）	2,093.00	2,297.00	2,404.00	2,294.00
其他一般货物（万吨）	3,554.00	3,493.00	2,862.00	2,595.00
液体散货（万吨）	8,465.00	10,718.00	10,334.00	9,880.00

4、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

发行人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主要包括代理、运输、场站、拖轮和理货等业务。公司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的主要运营主体是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是具有国际视野、提供“端到端”全程物流服务的供应商和平台运营商，业务范围涵盖网络货运、全程物流、内陆港及海铁联运、贸易金融、集装箱场站、码头仓储、跨境电商、危险品储运、口岸查验、客服中心、设备租赁、整车物流、航运、租箱等十四大主营板块、六十多个业务类别，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程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及物流配套服务。

公司通过发挥其在港口物流中的枢纽和核心作用，整合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拓展“港口+场站+代理+车队+海运”等全程物流新业态，综合性全程物流服务提供商的发展模式初步形成。港口运营商为客户提供全程物流服务以减少客户总物流成本支出，是港口物流发展的趋势。因此在港口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已不再单纯提供传统装卸服务，而是为满足不同客户对于港口物流服务提出的不同需求，根据客户的委托提供部分与港口业务相关的增值和延伸服务。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指依托港口装卸，拓展服务范围，提升服务水平，延伸港口服务功能的业务，包括拖轮、理货、货物代理、船舶代理、场站、运输等业务。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为公司提升港口竞争力、增强港口功能起到重要作用，并对装卸及相关业务的发展起到重要战略支撑作用，有利于提高港口经营效益。公司货物装卸等货物处理以及配套业务是公司港口服务的核心环节，在开展货物装卸处理的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和信息资源，并依凭公司位于港区之内的区位优势，围绕港口货物装卸业务拓展了港口物流及增值服务，提供港口货物装卸服务的前端和后端服务。主要具体细分业务如下：

（1）运输业务

主要是利用公司所有的交通运输工具及通过第三方运输公司，从而为货主提供一站式、门到门运输服务。公司的运输业务主要包括水路货物运输、公路运输、铁路运输。

（2）拖轮业务

主要是港区进出港船舶顶拖、移泊、海上拖带及人员接送、海上抢险救助等作业。

(3) 理货业务

包括国际、国内航线船舶的理货业务，国际、国内集装箱理箱业务，集装箱装、拆箱理货业务，货物的计量、丈量业务，监装、监卸业务，货损、箱损检定等业务。

(4) 代理业务

主要包括货运代理及船舶代理。货运代理主要是办理货物进口通关手续、报关、报检、提供相关证件、文件、并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等业务。船舶代理为根据船舶经营人的委托，办理船舶在港有关业务和进出港口手续，并开展相关进出口单证业务。

(5) 场站业务

场站业务主要围绕集装箱从进口卸货后的空箱到装载货物后的重箱并准备出口的流转过过程展开，包括集装箱的短期堆存、拼箱及拆箱、集港以及集装箱维修服务。

公司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的主要收费内容、收费依据和收入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表 5-18：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主要收费内容、收费依据和收入主要驱动因素

业务	收费内容	收费服务内容	收取依据	收入主要驱动因素
代理	货代代理费	公司为委托方提供货代服务收取各项费用，主要向委托方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船代代理费	公司为委托方提供船代服务收取的各项费用，主要向委托方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运输	公路运费	为货物及集装箱等提供公路运输收费，主要向货方及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管道运费	为液体或气体货物等提供管道运输收费，主要向货方及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水路运费	为货物及集装箱等提供水路运输收费，主要向货方及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场站	作业包干费	为船舶运输的集装箱提供场站堆场装卸、集疏港等劳务性作业，主要向船方、货方及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库场使用费	货物及集装箱在港口仓库、堆场堆存，或在港口库场进行加工整理、抽样等，向货方或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业务	收费内容	收费服务内容	收取依据	收入主要驱动因素
	修箱费	为破损、脏污等集装箱进行修补、清洗等劳务性作业收费，主要向船方、货方及其代理人收取	市场调节价，双方合同或公示费率标准	业务量
拖轮	拖轮费	为船舶靠离泊、引航、移泊提供拖轮服务收费，主要向船公司、船代收收取	《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船舶量
理货	理货服务费	为船舶提供理货、理箱相关服务收费，主要向船公司、船代收收取	《航线国际航线船舶理货费率表》《港口收费计费办法》	业务量

公司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的收费标准如下：

表 5-19：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收费标准

业务	收费内容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代理	货运代理费	油品：0.5 元/吨 矿石：1 元/吨 集装箱：200 元/票、300 元/票、450 元/票 多式联运：50 元/标箱 件杂货：市场调节价			
	船代代理费	班轮：0-0.32*净吨*2 元/航次 油品、散杂货：市场调节价 集装箱：0-35 元/箱 舱单申报：0-500 元/航次 交通、通讯：0-1000 元/航次 船长借支：借支总金额 2% 船员就医：200-450 元/车次 更换船员：市场调节价			
运输	运输费	四五期拖车运输：90 元/车 三四期拖车运输：200 元/车 三五期拖车运输：220 元/车 跨港区运输：318 元/车 超限箱同港区运输：800 元/车 超限箱跨港区运输：1500 元/车 集疏港：210 元/车 待时费：30 元/时			
	代理海运费	市场调节价			
场站	作业包干费	场站操作： 200 元/20 尺 400 元/40 尺			
	库场使用费	150 元/20 尺 300 元/40 尺			
	修箱费	90 元/20 尺 140 元/40 尺			

业务	收费内容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拖轮	拖轮费	内贸标准 3000-8500 元/艘次，外贸标准 5300-18600 元/艘次（合同尚未签订）	内贸标准 3000-8500 元/艘次（中远集运执行 78%），外贸标准 5300-18600 元/艘次（中远集运、东方海外执行 54%）	内贸标准 3000-8500 元/艘次（中远集运执行 78%），外贸标准 5300-18600 元/艘次（中远集运、东方海外执行 54%）	内贸标准 3200-9000 元/艘次（中远集运执行 78%），外贸标准 5300-18600 元/艘次（中远集运、东方海外执行 54%）
理货	理货服务费	集装箱 16.38 元/TEU 件杂货 5.08 元/吨	集装箱 16.31 元/TEU 件杂货 4.97 元/吨	集装箱 16.29 元/TEU 件杂货 5.13 元/吨	集装箱 16.19 元/TEU 件杂货 5.1 元/吨

5、港口配套服务

发行人港口配套服务板块主要为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制造，维护港口设备及机器等，主要包括码头、堆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港机建造项目。

青岛港工拥有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资质，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港机分公司拥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要在青岛港内，客户主要为董家口矿石码头、前湾集装箱、新前湾集装箱和港投集团等。客户不涉及政府，不存在政府代建业务，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

发行人盈利模式主要是通过承揽工程建设获得施工收入，业务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进行会计核算，按工程进度确认收入及成本费用。

结算方式：根据合同约定，工程进度款一般按照进度的 80%或 70%支付，项目竣工验收决算后支付全部决算款或支付至决算款的 95%，决算款的 5%待质保期结束后支付。

确认收入的工程建设项目主要为董家口矿石码头、前湾集装箱和新前湾集装箱等公司码头、堆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港机建造项目。发行人内部工程建设项目收入在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内部工程建设项目主要为属于子公司的码头、堆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港机建造项目。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港口配套服务收入分别为 172,269.18 万元、135,674.07 万元、126,704.93 万元和 56,765.3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16%、10.26%、7.87%和 3.84%。

6、其他业务

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为租金、销售油、电、及其他和金融服务。发行人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及建筑物及其他设备。油品销售业务运营主体主要为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大港加油站分公司、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前湾港区加油站分公司和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家口加油站分公司，其业务模式为公司向中石化、中石油等供应商采购成品油，为港内车辆及社会车辆提供加油服务。目前上述 3 家加油站分公司均具有“成品油零售许可证”和“危化品经营许可证”。金融服务业务的主要运营和管理主体为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该项业务主要通过青港财务公司为成员单位提供存款、贷款、中间业务等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前五名客户（按同一控制下口径合并列示）销售情况及在当年在总销售金额中占比情况如下表所述：

表 5-20：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9 年销售总额	占 2019 年总销售金额比例
1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之子公司	81,201.13	6.68%
2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8,451.68	4.81%
3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53,577.56	4.40%
4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628.97	2.52%
5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7,329.11	1.42%
	合计		241,188.44	19.83%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0 年销售总额	占 2020 年总销售金额比例
1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81,979.34	6.20%
2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8,944.03	3.70%
3	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8,303.75	3.65%

4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1,933.16	2.42%
5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之子公司	31,328.42	2.37%
	合计		242,488.70	18.34%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1 年销售总额	占 2021 年总销售金额比例
1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69,516.63	4.32%
2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6,991.30	2.30%
3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8,857.86	2.40%
4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32,575.76	2.02%
5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31,464.99	1.95%
	合计		209,406.54	12.99%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2 年 1-9 月销售总额	占 2022 年 1-9 月总销售金额比例
1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71,687.35	4.84%
2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8,991.50	2.63%
3	利华益利津炼化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7,172.43	2.51%
4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32,444.03	2.19%
5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1,499.70	2.13%
	合计		211,795.01	14.30%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按同一控制下口径合并列示）采购情况及在当年在总采购金额中占比情况如下表所述：

表 5-21：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9 年采购总额	占 2019 年总采购金额比例
1	青岛中焦瑞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17.20	3.42%
2	东营方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73.38	3.51%
3	山东新智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57.42	2.44%

4	青岛北方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87.84	2.61%
5	青岛前湾西港联合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公司	17,485.12	1.93%
	合计		125,720.96	13.91%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0 年采购总额	占 2020 年总采购金额比例
1	中国船舶燃料青岛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870.06	1.69%
2	至金（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4.60	1.24%
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449.44	1.20%
4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6,199.90	1.06%
5	山钢青岛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62.56	1.10%
	合计		96,346.56	6.29%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1 年采购总额	占 2021 年总采购金额比例
1	大连鼎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87.83	2.04%
2	山东鲁辽熹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40.71	1.87%
3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2,150.29	1.72%
4	至金（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70.29	1.29%
5	青岛海旺达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814.16	0.98%
	合计		193,563.28	7.90%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22 年 1-9 月采购总额	占 2022 年 1-9 月总采购金额比例
1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2,568.88	2.09%
2	青岛铁路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51.29	1.63%
4	山钢青岛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48.63	1.40%
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9,075.43	1.23%
5	青岛海业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41.85	1.19%
	合计		117,386.08	7.54%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各港区共有生产性泊位 124 个，其中 10 万吨级（含）以上的泊位 32 个，发行人 10 万吨级（含）以上港口泊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22：发行人 10 万吨级（含）以上港口泊位情况表

序号	泊位名称	所属港区	投产年份	结构形式	前沿水深		泊位长度 (米)	靠泊等级 (万吨)	设计年通过能力		
					设计	实际			万吨	万 TEU	万辆
1	59#泊位 (邮轮)	青岛港大港港区	2013	重力式码头	12.5	12.5	490	15	60 万人次	/	/
2	76#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1	重力式码头	21	21	420	20	2100	/	/
3	79#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3	重力式码头	17	17	377	10	/	45	/
4	80#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3	重力式码头	17.5	17.5	338	10	/	45	/
5	81#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5	重力式码头	17.5	17.5	338	10	/	45	/
6	82#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5	重力式码头	17.5	17.5	338	10	/	45	/
7	83#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5	重力式码头	17.5	17.5	337	10	/	45	/
8	U1#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6	重力式码头	17	17	390	10	/	60	/
9	U2#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8	重力式码头	17	17	400	10	/	60	/
10	U3#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8	重力式码头	17	17	402	10	/	60	/
11	101#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5	/	60	/
12	102#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5	/	60	/
13	103#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5	/	60	/
14	104#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0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5	/	60	/
15	105#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17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0	/	65	/
16	106#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17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0	/	65	/
17	107#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1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0	/	65	/
18	108#泊位	青岛港前湾港区	2019	重力式码头	20	20	330	10	/	65	/
19	62 号泊位	青岛港黄岛港区	1992	重力式码头	21.3	21.3	498	20	1700	/	/
20	90 号码头	青岛港黄岛港区	2007	重力式码头	24	24	500	30	1800	/	/
21	D1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2	重力式码头	25	25	510	40	1637	/	/
22	D2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2	重力式码头	19.2	19.2	372	20	1300	/	/

序号	泊位名称	所属港区	投产年份	结构形式	前沿水深		泊位长度 (米)	靠泊等级 (万吨)	设计年通过能力		
					设计	实际			万吨	万 TEU	万辆
23	D3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6	重力式码头	19.2	19.2	342	20	1400	/	/
24	D4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6	重力式码头	19.2	19.2	357	20	806	/	/
25	D5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6	重力式码头	17.2	17.2	228.6	12		/	/
26	D6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6	重力式码头	17.2	17.2	304	12	248	/	/
27	D7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6	重力式码头	17.2	17.2	248	12	274	/	/
28	D12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4	重力式码头	27	27	450	30	1880	/	/
29	D13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14	重力式码头	16.7	16.7	302	10	620	/	/
30	D22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21	重力式码头	27	27	450	30	1800	/	/
31	D23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21	重力式码头	16.7	16.7	302	10	750	/	/
32	D21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2022	重力式码头	18.5	18.5	305	10	348	/	/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与未来投资计划

(一)、发行人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 376,174.05 万元，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如下：

表 5-23：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投资计划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已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工期（起始及预计竣工时间）	2022 年 10-12 月拟投资额度	2023 年拟投资额度	2024 年拟投资额度	项目资本金率	项目资本金到位情况	批复文件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 5-6#泊位	10.85	10.56	2021 年 2 月-2023 年 6 月	0.10	0.00	0.00	30.0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017-370200-55-03-000001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原油商业储备库工程（二期、三期）	26.11	22.97	2020 年 7 月-2023 年 12 月	0.10	3.11	0.00	30.0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018-370200-59-03-000001

项目名称	计划总投资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已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工期（起始及预计竣工时间）	2022 年 10-12 月拟投资额度	2023 年拟投资额度	2024 年拟投资额度	项目资本金率	项目资本金到位情况	批复文件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粮食筒仓三期及配套流程工程	11.60	0.00	2022 年 12 月-2024 年 10 月	0.50	3.50	5.00	0.3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204-370211-04-01-371957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二突堤 3-4#泊位工程	10.01	9.91	2020 年 12 月-2023 年 6 月	0.05	9.90	0.10	0.30	已到位	青发改能交核〔2013〕14 号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港投通用泊位二期工程（后方堆场续建及前沿堆场改造）	5.76	5.51	2021 年 12 月-2023 年 3 月	0.24	0.00	0.00	0.30	已到位	青发改能交核〔2013〕2 号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液体化工仓储工程	13.32	2.11	2020 年 10 月-2024 年 06 月	0.50	2.51	3.00	0.30	已到位	青发改能交核〔2019〕15 号
青岛港董家口齐鲁富海原油库工程	6.79	4.61	2022 年 7 月-2023 年 12 月	1.90	1.82	0.00	0.3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020-370211-59-03-000001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振华原油库工程	8.00	6.80	2022 年 3 月-2023 年 9 月	0.90	0.30	0.00	0.3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019-370211-59-03-000023
山东港口航运金融中心项目（原邮轮启动区邮轮港站南侧地块商务办公楼项目）	13.86	5.48	2020 年 5 月-2024 年 12 月	0.42	2.67	4.60	0.30	已到位	备案证明：2103-370203-89-01-268459
威海港中韩自贸区多式联运国际集装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5.89	4.71	2016 年 3 月-2025 年 12 月	0.14	0.37	0.20	0.30	已到位	威发改审字〔2016〕25 号
合计	112.18	72.66	——	4.85	24.18	12.90	——	——	——

注：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先行确定计划总投资数，后续进行工程施工。但随着项目进行，实际投资额可能会随项目进程、工程调整等发生变化，故导致实际总投资额与原始计划投资额出现差异，属正常现象。

1、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 5-6#泊位：该项目位于青岛董家口港区，规划建设 10 万吨级及 5 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兼顾 15 万吨级船舶靠泊）各 1 个，泊位长度 545.5 米，陆域宽度 572 米，泊位水深-18.5 米。该项目总投资 10.85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 10.56 亿元，预计 2023 年建设完成。

2、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原油商业储备库工程（二期、三期）：该项目位于青岛董家口港区，规划建设 520 万立方原油储罐，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 160 万立方原油储罐及配套设施，二、三期规划建设 360 万立方原油储罐及配套设施。该项目总投资 26.11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 22.97 亿元，预计 2023 年建设完成。

3、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粮食筒仓三期及配套流程工程：该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建设 16 座混凝土筒仓，总仓容 16 万吨，并配套供电照明、给排水消防、控制及计算机管理、环保等设施；新配置 2 台连续式埋刮板卸船机与 2 台带斗门机，陆侧轨道后方新建 2 条带式输送机卸船输送线。该项目总投资 11.60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0.00 亿元，预计 2024 年建设完成。

4、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二突堤 3-4#泊位（华能码头二期）工程：该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北二突堤华能码头一期西侧，规划建设 2 个 5 万吨级泊位（水工结构兼顾 12 万吨级船舶靠泊），泊位长度 516 米，陆域宽度 521 米，泊位水深-17.2 米。该项目总投资 10.01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9.91 亿元，预计 2023 年建设完成。

5、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港投通用泊位二期工程（后方堆场续建及前沿堆场改造）：该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北二突堤，规划建设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目前已建成投入使用，正在推进实施后方堆场及配套设施建设。该项目总投资 5.76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5.51 亿元，2023 年已建设完成。

6、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液体化工仓储工程：该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建设 26.8 万立方米液化烃储罐及配套设施，占地 503 亩。分三期建设，其中二期建设 13.2 万立方米液化烃储罐及配套附属设施；三期建设 13.6 万立方米液化烃储罐及配套附属设施（结合市场情况适时启动），本次推进实施二期部分。该项目总投资 13.32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0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2.11 亿元，二期计划于 2024 年建成。

7、青岛港董家口齐鲁富海原油库工程：该项目位于青岛港董家口港区，项目建设 4 座 10 万立方外浮顶储罐，4 座 5 万立方外浮顶储罐；原油泵棚 1 座及办公、消防等生产辅助设施。该项目总投资 6.79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4.61 亿元，计划于 2023 年建成。

8、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振华原油库工程：该项目位于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建设 8 座 10 万立方油罐及配套设施，占地 330 亩。该项目总投资 8.00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6.80 亿元，计划于 2023 年建成。

9、山东港口航运金融中心项目（原邮轮启动区邮轮港站南侧地块商务办公楼项目）：该项目位于邮轮母港启动区，在地铁 2 号线邮轮母港站南侧，规划建设商务办公楼项目，包含办公楼和公寓各一座及配套裙房，总建筑面积约 10.8 万平方米。该项目总投资 13.86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5.48 亿元，计划于 2024 年建成。

10、威海港中韩自贸区多式联运国际集装箱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该项目位于威海湾新港区，规划建设约 50 万平米堆场及配套设施，截止 2022 年底完成硬化场地约 26 万平，建筑面积约 3 万平米。该项目总投资 5.89 亿元，自有资本金比例 30%，项目资本金已全部到位。截至 2022 年 9 月末，累计完成投资为 4.71 亿元，计划于 2025 年建成。

以上为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建立了健全的工作体系，定人定责。截至目前公司在建项目合法合规，均已取得相关部门批复，并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政策、环保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二）、发行人拟建项目

2023年-2025年，公司未来主要投资计划如下所示：

表 5-24：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拟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计划总投资	建设期限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粮食筒仓三期及配套流程工程	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建设 16 座混凝土筒仓及配套设施，总仓容 16 万吨，新配置 2 台卸粮机，陆侧轨道后方新建 1 条带式输送机卸船输送线。	10.00	2022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30 万吨级矿石码头（港投万邦）工程	项目位于董家口港区，建设 30 万吨级矿石泊位（水工结构按照 40 万吨级矿石码头设计）1 个及配套设施。	28.80	2022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琅琊台湾湾底通用码头工程	项目位于青岛港董家口港区琅琊台湾作业区湾底区域，本工程共建设 7 个 3~7 万吨级通用件杂泊位，其中：北侧岸线建设 4 个 3 万吨级通用件杂泊位，东侧岸线建设 2 个 4 万吨级通用件杂泊位及 1 个 7 万吨级通用散粮泊位（东侧岸线水工结构按照 10 万吨级散货船设计）。码头岸线总长度 1668 米，码头及堆场陆域总面积 126.8 万平米，设计通过能力 1527 万吨/年。	66.56	2023 年 3 月-2027 年 12 月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计划总投资	建设期限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北三突堤 7-8#泊位码头工程	项目位于青岛港董家口港区琅琊湾作业区北三突堤北侧岸线，本工程建设 2 个 10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水工结构按照 15 万吨级集装箱船设计）及后方堆场，码头岸线总长度 854.5 米，码头及堆场陆域总面积 124.2 万平方米，设计通过能力集装箱 64 万 TEU/年、件杂货 373 万吨/年。	33.43	2023 年 3 月-2025 年 12 月
合计		137.79	-

十、战略定位及发展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建设“五个国际领先”的世界一流海洋港口为方向，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一体化改革为主线，以全面创新为动力，完善现代管理体系，优化业务发展结构，转换业态发展模式，强化绿色智慧发展，提升综合枢纽功能，加快打造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中心，促进内外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构建，为山东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积极力量。

（二）发展战略

山东省港口集团自成立以来，持续释放一体化改革的效能，山东省内各港口优势互补、资源联动，实现了一体化发展的格局。目前形成了以青岛港为龙头，日照港、烟台港为两翼，渤海湾为延展，众多内陆港为依托的一体化的协同发展。未来青岛港将与山东省内各港口一起，以及集团各大板块形成合力，充分发挥龙头引领作用和资源的要素集聚作用，加快建设世界一流的海洋港口，全力打造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中心。

1、发展思路

第一是聚焦主业，优化港口业务，大力发展集装箱业务，将非主业进行剥离。第二是提质增效，聚焦于创新发展和智慧绿色发展。第三是通过内联外合，实现协同发展。随着山东省港口整合业务的推进，实现省内港口错位联动发展。第四是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经济发展。公司从战略、生产、财务、人力、科技和风险等方面入手，进行管理效能的改革和提升，不断提高青岛港的竞争力和创新能力。

2、发展定位

一是发挥区位优势，服务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成为畅通国内双循环的重要

支点之一。二是打造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的开放服务。青岛港作为黄河流域便捷出口之一，有助于促进黄河流域东西部之间加速融合。三是打造世界一流国际枢纽海港。青岛港大力推进智慧港口和绿色港口建设，利用区位优势，以及山东省自由贸易区、上合组织示范区等政策赋能优势，改善口岸营商环境，提高公司资源配置能力。四是成为山东省港口发展的龙头企业。发行人聚焦于五个一流，即一流设施、一流技术、一流管理、一流服务和一流人才。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公司计划实现一个率先，推进两个实现，建成一枢纽、四基地和一平台。一个率先是指青岛港率先达到世界一流港口水平。两个实现是指推进青岛港实现转型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新兴业务发展，打造高质量发展的新模式。一枢纽、四基地和一平台，一枢纽是指将青岛港打造为东北亚国际集装箱枢纽港和国际原油接卸中转港；四基地是指将青岛港打造成油品储运贸易基地、国际大宗干散货接卸中转港和物流基地、港城融合发展示范基地以及特色件杂货接卸中转和物流基地；一平台是将青岛港打造成港口供应链和产业链集成服务平台。

（四）发展策略

2022年，发行人将用好用足政策赋能支持，持续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升级，坚持业绩为王，拓展发展空间，全面提升管理效能，加快建设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中心。

1、突出业绩为王，提升港口发展竞争力

一是做大做强装卸主业。集装箱板块，依托航线补贴政策及与兄弟港口的协同联动，持续加密内外贸航线布局，稳步提升海铁联运规模；干散货板块，发挥港口大码头、大堆场、大保税等优势，加大干散货市场攻坚，持续巩固山东省外竞争腹地货源，借助山东港口融合发展，实现量效齐增；液体散货板块，发挥码头、管道、储罐等基础设施优势，推动山东省外市场进口及中转货源增量。二是延伸拓展产业链条。做实青岛自贸区、黄岛海关、青岛港联合创新实验室，持续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在船供油、原油期货交割、全程物流等新业态方面发力。

2、突出安全管控，筑牢港口发展保障力

一是抓牢安全生产。持续完善“岗位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事故应急预案、安全基础档案”安全标准管理。加大重点单位、重点部位和重点作业安全管控，确保港口平安稳定。

二是抓牢疫情防控。强化重点环节管控，严格港区闸口、船边梯口、楼宇入口、服务窗口疫情管控措施落实；抓好内外贸分离管控，严格落实专班人员闭环

管理措施。做好核酸检测与疫苗注射,确保重点人员全覆盖。提升科技防疫水平,加大科技防疫项目攻关力度,最大限度做到“人船分离、人货分离”。

3、突出智慧绿色,激发港口发展创新力

一是加快智慧港口建设。依托国家级技术中心,发挥“连钢创新团队”作用,加快泛在感知与预测技术等重点项目建设,5G技术应用实现主要区域全覆盖,引领智慧港口发展潮流。

二是加快绿色港口建设。加快“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加大清洁运输比例,积极推进新能源应用,全力打造中国“氢港”。

4、深化国企改革,增强港口发展内生力

一是加快机制体系建设。重建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设置更加科学合理、更具导向性的考核指标。不断完善资产管理系统功能,实施二期建设,提升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深化质量管理体系运用,完成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AAAAA级评价。

二是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强化成本管控,深入推进“增收节支,提质增效”活动,创新成本管理模式,不断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紧扣港口主业高效发展,依托港口优势放大发展,跳出港口窠臼创新发展。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政策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港口行业的监管、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港口行业的监管

我国港口码头行业集装箱、货物装卸及其相关业务经营受我国法律法规监管,并受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国家监管机构的监管。港口业务经营行为涉及范围广泛,其中包括港口及相关规划、项目投资建设、港口码头经营、海洋生态、安全、环保、运输及代理、报关、报检、保险、理货等范围。

交通运输部负责全国港口经营行政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运输(港口)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港口经营行政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港口所在地设区的市(地)、县人民政府确定的具体实施港口行政管理的部门负责该港口的港口经营行政管理工作。交通运输部主管全国的港口岸线工作,会同国家发改委具体实施对港口深水岸线的使用审批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按照本办法和省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职责,具体实施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的相关工作。交通运输部负责港口建设费的征收

管理工作。港口所在地海事管理机构具体负责本港口辖区内港口建设费的征收工作。根据征收工作需要，海事管理机构可以与船舶代理公司、货物承运人（仅限内贸货物）等单位签订委托代收协议代收港口建设费。海事管理机构负责对港口建设费代收单位的代收行为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

国务院海洋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海域使用的监督管理。沿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海洋行政主管部门根据授权，负责本行政区毗邻海域使用的监督管理。

2、港口行业的法律法规

港口行业属于交通运输行业中的水运行业。港口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主要有：《港口法》、《港口经营管理规定》、《海域使用管理法》、《道路交通安全法》、《海商法》、《安全生产法》、《海洋环境保护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港口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山东省港口管理条例》等。其中部分主要港口行业法律、法规简介如下：

（1）《港口法》

《港口法》于 2003 年 6 月 28 日颁布，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改。《港口法》对港口的规划与建设、经营、安全与监督管理及相关活动进行了全面的规范。按照《港口法》，港口建设使用土地和水域，应当依照有关土地管理、海域使用管理、河道管理、航道管理、军事设施保护管理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从事港口经营，应当取得港口经营许可。

（2）《港口经营管理规定》

《港口经营管理规定》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颁布，于 201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2019 年 11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港口经营管理规定〉的决定》修改。《港口经营管理规定》对港口经营的范围、资质管理、经营管理、监督检查以及港口经营相关法律责任进行了细化。依据该规定，在港口区域内为船舶、旅客和货物提供港口设施或相关服务活动等的港口经营企业，应向港口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

（3）《海域使用管理法》

《海域使用管理法》于 2001 年 10 月 27 日颁布，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海域使用管理法》对海域功能区划、海域使用的申请与审批、使用权、使

用金、监督检查及法律责任进行了规定，海域属于国家所有，国家实行海域有偿使用制度，个人或单位使用海域，必须向海洋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申请并取得海域使用权，且需按照有关规定缴纳海域使用金。港口用海最高期限为 50 年。

(4)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颁布，于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2018 年 5 月 3 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的决定》修订。根据该办法，在港口总体规划区内建设码头等港口设施使用港口岸线应当依法开展岸线使用审批。交通运输部主管全国的港口岸线工作，会同国家发改委具体实施对港口深水岸线的使用审批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港口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具体实施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的相关工作。使用港口岸线的港口设施项目未取得港口岸线使用批准文件或者交通运输部关于使用港口岸线的意见，不予批准港口设施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许可。

(5) 《山东省港口管理条例》

《山东省港口管理条例》于 2009 年 11 月 28 日由山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于 2010 年 4 月 1 日起实施。该条例规定了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的港口管理体制、港口规划与建设、港口经营管理、港口安全与监督管理等内容，明确港口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和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海事管理机构和其他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港口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等。

3、港口行业相关政策

中央与地方政府高度重视港口行业的发展，出台一系列政策为港口的发展提供支持。国家诸多发展规划中均提出要大力发展包括港口行业在内的基础设施性产业。近年来，影响港口行业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1) 国家主要产业政策支持

原交通部 2006 年 9 月发布《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该规划根据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及特点、区域内港口现状及港口间运输关系和主要货类运输的经济合理性，将全国沿海港口划分为环渤海、长江三角洲、东南沿海、珠江三角洲和西南沿海 5 个港口群体，强化群体内综合性、大型港口的主体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十四五”期间，我国将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各

种运输方式一体化融合发展，提高网络效应和运营效率。构建快速网，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提升国家高速公路网络质量，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构建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优化枢纽场站布局、促进集约综合开发，完善集疏运系统，发展旅客联程运输和货物多式联运，推广全程“一站式”、“一单制”服务。

交通运输部《水运“十四五”发展规划》以推进港口升级为发展目标之一，指出要强基优能，打造高能级港口枢纽，推进沿海主要货类专业化码头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以集装箱干线港为重点，新建与改造并重，加大既有集装箱码头智能化改造；强化国际枢纽海港功能。增强国际枢纽海港航线联通度，提高服务能力和辐射范围；支撑临港产业发展。继续发挥港口在沿海沿江经济带和石化、冶金、重装等产业布局深层次调整中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强港口规划与产业规划的衔接，提高码头服务能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指出，要优化运输结构，加快推进港口集疏运铁路、物流园区及大型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等“公转铁”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和水运有序转移。

交通运输部等九部门《关于建设世界一流港口的指导意见》明确了三阶段发展目标，即到 2025 年世界一流港口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到 2035 年全国港口发展水平整体跃升，主要港口总体达到世界一流水平，若干个枢纽港口建成世界一流港口；到 2050 年全面建成世界一流港口。

（2）地方主要产业政策支持

山东省《山东省综合交通网中长期发展规划（2018-2035 年）》中指出在港口方面，将打造提升现代集约港口群。加快港口资源整合步伐，尽快形成以青岛港为龙头的现代化沿海港口群，全力推进渤海湾港口整合取得实质性进展，持续推进港口一体化发展，支撑保障海洋强省建设。

（二）、港口行业情况

港口是资源配置的枢纽，在交通运输系统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由于各国、各地区资源分布、经济发展水平以及消费水平具有不平衡性，需要通过贸易加以调节。这类贸易活动形成的货物流动构成了对港口业务的需求。港口对于满足国家能源、原材料等大宗物资运输，支撑经济、社会和贸易发展以及人民生活水平

的提高，提升国家综合实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1、港口竞争现状

目前，港口经济已成为我国沿海经济发展最重要的内容，按照区域经济的发展态势和港口对应的腹地，我国已经形成了五大沿海港口群，即青岛港、大连港、天津港三足鼎立的环渤海经济圈港口群；以上海港和宁波-舟山港为核心的长江三角洲经济圈港口群；以厦门港、福州港为核心的东南沿海两岸经济圈港口群；以香港港、深圳港和广州港为核心的珠江三角洲经济圈港口群；以及以湛江港、防城港为核心的西南沿海港口群。

在港口经济迅速发展的背后，港口之间的竞争已经从与日本、韩国以及东南亚地区的港口竞争蔓延到了国内港口之间的竞争。环渤海湾青岛、大连、天津，长三角中上海、宁波，珠三角广州、深圳、香港等国内大港口在硬件设施、价格战和软环境建设方面正展开愈演愈烈的港口竞争。

大进大出是港口业的特点，这决定了只有扩大规模，通过实现边际成本的最小化，才能获得超额利润。我国许多港口都存在着超负荷运转的问题，为此，沿海港口都把港口的硬件建设放在首要位置上。除了在硬件建设上更上一层楼，价格战也是港口竞争的重要手段。全国沿海港口新一轮价格战使港口备感压力，各大船公司和货主不仅要求降低装卸费，而且要求降低引航费、拖轮费、外轮理货费，港口装卸面临着全面降价的形势。在软环境建设上，各港口之间的竞争也异常激烈，青岛港打出了以“振超效率”、“孙波效率”为代表的一大批效率品牌。

宁波—舟山港则与口岸其他部门通力合作，通过“集中报关”模式，大大提高了通关效率。

港口经济的发展是现代港口功能和作用提升的结果。现代港口随着功能和作用的提升，出现诸多新的特点：港口腹地由单一陆地向腹地向周边共同腹地扩展；大港作用国际化；深水泊位、专业码头，综合物流服务；港口信息化。

港口这些新的特点也带来竞争的新焦点。

港口生存发展的基础是腹地，从空间范围看，港口腹地即是港口空间通达程度。如果没有足够的空间通达程度，港口在竞争中就会失去现有的腹地市场。

集装箱船舶大型化趋势对港口通往内陆的疏运网络构成巨大的挑战，也带来港口向内陆空间的竞争。货主和海上承运人将更多地从内陆空间的通达性方面，即集散转运频率、途中所需时间和全程运输成本来评估和选择挂靠港。内陆空间

通达性已成为世界港口的战略性问题。

作为对公众注意力从港口码头的货物吞吐能力转移到港口腹地空间通达性的回应，世界发达国家港口普遍采取以下措施：扩充基础设施，加强可供选择的集散运输功能；在现有或新辟目的地提供创新的运输服务种类；重组现有运输体系，增强其快速应变能力，以维持和提高自身的竞争力水平。

在实践中，集装箱多式联运构筑海陆空立体式、横贯式物流体系，极大地提高了港口内陆空间的通达性，从而扩大了其服务的范围。因此，集装箱多式联运的投资发展是拓展港口腹地最为有效的手段。在我国长江流域、中西部地区是各主要港口竞争的市场。港口与这些地区之间联系的紧密程度在港口的竞争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各主要港口通过建立多式联运体系与上述地区连接，建设海-铁、海-公、水-水等联运方式，拓展港口腹地范围。

2、中国港口行业布局

国务院2006年8月16日审议通过的《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是指导我国沿海港口布局和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根据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及特点、区域内港口现状及港口间运输关系和主要货类运输的经济合理性，将全国沿海港口划分为环渤海、长江三角洲、东南沿海、珠江三角洲和西南沿海五个港口群体。

表5-25：全国沿海港口布局划分和建设重点

区域	主要港口	建设重点
环渤海地区	大连港、秦皇岛港、天津港、青岛港、日照港	集装箱、进口铁矿石、进口原油和煤炭装船中转运输系统
长江三角洲地区	上海港、宁波港、连云港港	集装箱、进口铁矿石、进口原油中转运输系统和煤炭卸船运输系统
东南沿海地区	福州港、厦门港	煤炭卸船运输系统、进口石油、天然气接卸储运系统、集装箱、陆岛滚装和旅客运输系统
珠江三角洲地区	广州港、深圳港、珠海港、汕头港	集装箱、进口原油中转运输系统和煤炭卸船运输系统
西南沿海地区	湛江港、防城港港、海口港	集装箱运输系统、进口石油、天然气中转储运系统、进出口矿石中转运输系统、粮食中转储运系统、旅客中转及邮轮运输系统

资料来源：《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

环渤海地区包括辽宁、河北、山东3个省和北京、天津2个直辖市，是我国工业、特别是重工业较为发达的地区；大陆海岸线占全国的33%，交通运输网络完

善。随着国家对建设环渤海经济圈给予大力的政策支持和资金支持，环渤海地区的主要港口作为区域经济发展的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快速发展的机遇。

图5-6：环渤海地区沿海港口布局规划方案



资料来源：交通运输部《环渤海地区现代化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规划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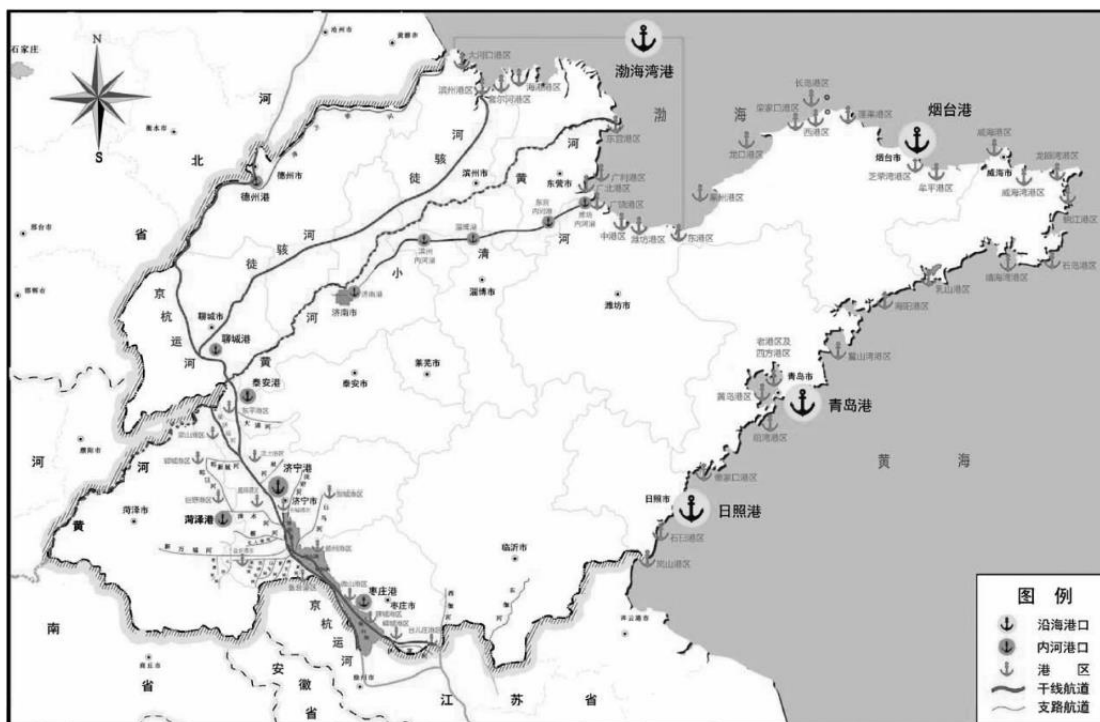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前景

港口行业是经济发展的晴雨表，全球经济和我国对外贸易增长趋缓影响航运行业发展。2019 年以来，国内宏观经济稳健复苏，总需求保持强劲，贸易及进出口增速也逐步改善。在宏观经济整体回暖的背景下，港口行业增速整体将与经济发展趋同。

4、山东港口行业形势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山东省综合交通网中长期发展规划(2018-2035 年)》，山东省加快港口资源整合步伐，尽快形成以青岛港为龙头的现代化沿海港口群，全力推进渤海湾港口整合取得实质性进展，持续推进港口一体化发展，支撑保障海洋强省建设。大力推动大型专业化深水泊位建设，不断提高集约化、智慧化水平。重点加快青岛港董家口港区、日照港岚山港区、烟台港西港区等新港区和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统筹有序发展渤海湾港口和威海港区。

图5-7：山东省沿海港口布局规划示意图



（三）、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

青岛港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沿海主枢纽港，在山东省三个沿海主要港口中，青岛港吞吐量最大。2021 年，青岛港口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分别位居中国沿海港口第四位和第五位，外贸吞吐量位居中国沿海港口第二位。

发行人主要经营集装箱、煤炭、粮食、钢材、金属矿石、油品等货物的装卸及物流等业务，主营业务突出。发行人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综合实力强劲的港口运营商。2021 年，公司及其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不计公司持有的相关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权益比例）全年货物吞吐量完成 5.68 亿吨，同比增长 5.6%。码头业务方面，发行人持续深化船公司总部战略，加快建设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中心和中国北方生活消费品分拨中心，2021 年集装箱航线数量和密度稳居中国北方港口第一位，全年集装箱吞吐量达到 2,371 万 TEU，同比增长 7.8%。发行人深化与重点客户战略合作，延伸全程物流增值服务，发力矿石混配和国际中转等新兴业态，拓展港口腹地范围，全年干散杂货吞吐量达到 2.1 亿吨，同比增长 3.3%。发行人统筹多港区码头、罐区资源，发挥管道优势，持续保持进口油接卸大港地位，全年液体散货吞吐量达到 1.1 亿吨，同比增长 3.7%。发行人在中国山东省及环渤海港口企业中具有主导作用，是中国港口行业龙头企业之一。

(1) 竞争优势

青岛港口是世界第五大港，西太平洋重要的国际贸易枢纽，我国北方最大的外贸口岸。公司依托青岛港口优越的地理位置、领先的码头设施、发达的集疏运网络、一流的服务和效率、良好的外部环境、高效的经营管理，创新引领、转型升级，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

① 优越的地理位置

青岛港口位于北纬 36 度黄金纬度线，是天然深水良港。占据环渤海地区港口群、长江三角洲港口群和日韩港口群的中心地带，占有东北亚港口群的中心位置，是“一带一路”交汇点上的重要桥头堡，是我国北方距离国际主航线最近的港口，是我国北方集装箱航线密度最高的港口之一。

② 领先的码头设施

公司规划建设了适应船舶大型化、具备世界最高水准的码头设施，拥有可以停靠装卸世界上最大的集装箱船、原油船、矿石船的大型深水码头，拥有世界最先进、亚洲首个真正意义上的全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可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经济、环保的码头装卸和物流服务，其自投产运营以来作业效率连续 9 次刷新世界纪录。

③ 发达的集疏运网络

公司拥有便捷高效的铁路、公路、水路、管道等集疏运网络。铁路通过胶黄线、胶济线、胶新线、青连铁路连接全国铁路网络。公路通过济青高速公路、沈海高速公路及青银高速公路连接全国公路网络。水路承接我国北方、长江沿岸和日韩港口集装箱及其他货种的转运业务。东黄复线、黄青管线、黄岛一中石化大炼油管线、黄岛—国家储备库管线、黄潍管线及董家口港—潍坊—鲁中、鲁北输油管道构成的输油运输网络，为山东、江苏、河南等地方炼油企业提供了安全、经济、便捷、高效、环保的石油运输通道。

④ 一流的服务与效率

公司港口功能齐全，服务设施完备，作业货种包括集装箱、金属矿石、煤炭、石油、粮食、钢铁、汽车、纸浆、化肥、橡胶、冷冻品、机械设备及其他液体散货、干散货、件杂货等；服务功能涵盖装卸、仓储、货运代理、船舶代理、订舱、集装箱场站、运输等众多领域，能为客户提供“门到门”、全链条的配套及延伸服务。集装箱、铁矿石、纸浆等货种作业效率保持全球领先，其中集装箱全自动

化码头创出平均单机作业效率 60.18 自然箱/小时的世界纪录。

⑤ 良好的发展环境

伴随“一带一路”、海洋强国、交通强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山东自贸区、上合示范区、国家物流枢纽规划等国家战略叠加赋能，青岛将在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建设和海上合作中发挥关键作用，显著提升青岛港在国家战略布局中的地位，加快构筑“东西双向互济、陆海内外联动”的物流大通道，为公司实现增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山东省出台《关于加快推进世界一流海洋港口建设的实施意见》，并明确提出“打造青岛港国际枢纽海港，加快建设东北亚国际集装箱运输枢纽和全球重要的能源原材料中转分拨基地”。随着青岛市董家口港口岸正式对外开放启用，青岛港口迈进“双港口口岸”时代，公司可持续、高质量的健康发展拥有了更好的发展环境。

⑥ 高效的经营管理

公司管理团队从事港口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青岛港先后荣获国家质量管理奖、国家环境友好企业、全国首批“绿色港口”、亚洲品牌 500 强等荣誉称号。中国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发布调研报告，将青岛港推树为国内世界一流港口五大示范标杆之一。

十二、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等情况，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部分内容所涉及的发行人2019年-2021年度及2022年1-9月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相应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和2022年1-9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说明。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一) 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适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发行人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以及 2019-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发行人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及 2019-2021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

表 6-1： 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财务报表	审计机构	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2019 年合并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102 号
2019 年母公司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102 号
2020 年合并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102 号
2020 年母公司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102 号
2021 年合并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10102 号
2021 年母公司报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标准无保留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10102 号

(二) 近三年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情况

1、2019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19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发行人已按照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修订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发行人及母公司无显著影响,其他修订对发行人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表 6-2: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合并报表影响情况

单位: 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发行人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应收账款融资	67,039.65	50,042.1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7,039.65	-50,042.14
发行人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项目。	应收账款	206,853.53	187,336.49
	应收票据	6,519.86	9,138.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3,373.39	-196,475.45
发行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项目。	应付账款	158,160.73	151,760.60
	应付票据	95,702.49	88,218.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3,863.22	-239,978.95

表 6-3: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母公司报表影响情况

单位: 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发行人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账款融资	35,795.81	18,282.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的应收票据自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5,795.81	-18,282.45
发行人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项目。	应收账款	72,639.81	95,690.57
	应收票据	-	2,461.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2,639.81	-98,151.57
发行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项目。	应付账款	57,876.50	56,173.10
	应付票据	20,703.96	22,581.8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8,580.46	-78,754.91

发行人集团及母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集团及母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发行人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表 6-4：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合并报表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剩余租赁期长于 1 年的，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根据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确认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107.26	-
	租赁负债	8,109.2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8.04	-

剩余租赁期短于 1 年的，发行人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发行人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表 6-5：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合并报表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发行人集团及母公司将原计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项目，并将原计入长期应付款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至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54,873.11	9,928.32
	固定资产	-49,213.75	-9,928.32
	在建工程	-5,659.36	-
	长期应付款	-48,871.64	-9,420.24
	租赁负债	48,871.64	9,420.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6,854.87	-2,584.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6,854.87	2,584.40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集团及母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75%。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合并及母公司报表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表 6-6：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合并报表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12,202.93	-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11,107.26	-
加：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55,726.51	12,004.64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	66,833.77	12,004.64

(2)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调整事项

发行人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020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发行人已采用上述实施问答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对发行人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表 6-7：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9 年度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发行人及母公司将原计入信用减值损失项目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重分类至资产减值损失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718.77	-162.53
	资产减值损失	718.77	162.53

(2) 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发行人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021 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发行人已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对发行人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发行人本年度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发行人近三年审计报告相

关内容，详细了解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三) 发行人近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9 年发行人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有 30 家，具体见下表：

表 6-8：发行人截止 2019 年 12 月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4,500.00	100%	综合物流
2	青岛港联顺船务有限公司	2,250.00	100%	船务代理
3	青岛外轮航修有限公司	285.00	100%	修理修配
4	青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199.00	84%	外轮理货
5	青岛港佳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51%	物流运输
6	青岛港国际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700.00	100%	仓储服务
7	青岛港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31,020.41	51%	货物装卸
8	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	美元 4930.00	62%	货物装卸
9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美元 6500.00	71%	仓储服务
10	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	70%	物流运输
11	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70%	资金运作
12	青岛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100%	物业管理
13	青岛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00.00	100%	宣传设计
14	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4,043.00	100%	投资管理
15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商品销售
16	青岛港董家口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60,000.00	80%	货物装卸
17	青岛港施维策拖轮有限公司	21,000.00	55%	拖轮驳运
18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86,600.00	51%	燃油储存
19	青岛港前湾港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2,500.00	63%	仓储服务
20	青岛港董家口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71,000.00	51%	货物装卸
21	山东青东管道有限公司	50,000.00	51%	管道石油输送
22	青岛港通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安保服务
23	青岛青港通达能源有限公司	6,569.00	100%	液化天然气
24	山东青淄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物流服务和管道运输
25	青岛振华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66,000.00	51%	燃油储存
26	青岛永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500.00	90%	保险代理
27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建筑施工
28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2,000.00	100%	软件、硬件维护
29	青岛港通宝航运有限公司	5,000.00	100%	物流运输
30	青岛通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	安保服务

表 6-9：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末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	25,000.00	60.00%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	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仓储服务
3	山东港口生产保障有限公司	3,000.00	51.00%	纺织服装和服饰业
4	青岛港供电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1,566.00	90.00%	燃油装卸

表 6-10: 发行人 2020 年 12 月末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永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500.00	90%	保险健康

表 6-11: 发行人 2021 年 12 月末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港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港口机械制造
2	青岛港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工程管理
3	青岛港应急救援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紧急救援服务
4	青岛青港中航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51.00%	物业管理

表 6-12: 发行人 2021 年 12 月末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49.00%	建筑施工
2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2,000.00	49.00%	软件、硬件维护
3	山港航运通宝(青岛)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物流运输
4	青岛通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环保技术服务

表 6-13: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10,035.00	51.00%	装卸、堆存、物流
2	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4,000.00	49.00%	装卸搬运、仓储
3	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
4	青岛港轮驳有限公司	45,000.00	100.00%	物流运输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发行人无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

司。

二、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

(一) 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 6-14: 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689,547.44	911,976.93	854,897.67	684,639.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69.14	83,575.64	112,181.31	95,267.32
应收票据	8,495.02	2,715.60	5,232.28	8,920.81
应收账款	242,064.83	188,109.46	298,261.36	233,773.31
应收款项融资	27,576.62	37,679.21	52,873.28	70,514.95
预付款项	20,110.58	10,759.23	10,231.50	6,547.79
其他应收款	191,810.19	559,710.41	227,319.16	182,568.52
存货	17,328.25	12,637.15	13,732.73	20,876.09
合同资产	85,118.59	42,529.60	6,283.04	19,46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034.27	83,829.41	5,912.78	44,575.41
其他流动资产	349,404.36	122,988.81	310,004.81	621,420.64
流动资产合计	1,887,759.29	2,056,511.43	1,896,929.93	1,988,567.08
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602.87	89,716.83	58,630.85	53,809.69
长期应收款	201,241.01	255,762.36	330,840.47	152,863.15
长期股权投资	1,092,082.76	1,001,535.33	987,175.40	913,913.02
投资性房地产	18,049.89	17,363.94	17,052.29	17,709.49
固定资产	2,011,207.16	1,781,687.24	1,616,813.04	1,434,133.53
在建工程	376,174.05	342,312.52	306,890.23	251,061.41
使用权资产	33,852.39	37,085.89	31,182.21	54,135.47
无形资产	323,530.35	287,975.75	291,451.60	256,840.76
开发支出	3,913.72	2,400.65	0.00	0.00
商誉	4,868.32	4,868.32	4,868.32	2,068.65
长期待摊费用	6,247.97	5,492.27	2,714.55	2,86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79.98	94,944.19	92,031.99	90,63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166.86	79,898.87	81,155.64	59,93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0,317.34	4,001,044.18	3,820,806.57	3,289,963.06
资产总计	6,228,076.63	6,057,555.61	5,717,736.50	5,278,530.14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3,003.08	142,831.57	13,513.33	12,859.66
应付票据	91,201.15	121,802.36	89,018.06	116,476.98
应付账款	190,246.25	145,493.42	119,729.07	141,166.61
预收款项	1,615.56	916.86	645.39	2,225.17
合同负债	49,527.39	19,614.50	14,869.32	24,553.27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付职工薪酬	66,614.78	52,410.57	44,001.60	30,849.60
应交税费	36,355.33	26,409.57	25,637.70	24,886.38
其他应付款	1,066,202.89	1,088,668.73	942,105.81	720,05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1,499.20	18,851.29	228,891.72	23,563.35
其他流动负债	512.46	1,294.96	847.44	
流动负债合计	1,526,778.09	1,618,293.82	1,479,259.45	1,096,634.20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0.00	0.00	10,970.86	13,288.30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211,690.00
租赁负债	17,436.81	18,443.83	13,910.92	37,830.13
长期应付款	38,825.31	15,175.76	4,097.35	4,309.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7,447.96	246,484.00	232,656.00	241,902.00
预计负债	3,409.28	400	976.52	70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5.26	5,187.29	5,403.18	2,229.54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32,198.07	26,839.08	28,004.75	21,385.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1,835.59	248,269.18	268,384.25	288,819.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138.27	560,799.15	564,403.84	822,159.73
负债合计	2,114,916.36	2,179,092.98	2,043,663.28	1,918,793.94
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	649,110.00	649,110.00	649,110.00	649,110.00
资本公积	1,188,378.04	1,227,691.98	1,231,867.39	1,232,635.30
其它综合收益	127.3	-554.18	28,729.83	18,266.87
专项储备	2,032.32	367.34	427.92	391.43
盈余公积金	200,268.80	200,268.80	161,719.31	127,837.89
一般风险准备	41,124.85	41,124.85	41,124.85	38,058.68
未分配利润	1,557,345.07	1,374,319.19	1,186,659.92	969,437.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638,386.38	3,492,327.98	3,299,639.21	3,035,738.09
少数股东权益	474,773.89	386,134.65	374,434.00	323,998.12
股东权益合计	4,113,160.27	3,878,462.64	3,674,073.21	3,359,736.2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6,228,076.63	6,057,555.61	5,717,736.50	5,278,530.14

(二) 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 6-15: 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80,105.85	1,609,918.15	1,321,941.39	1,216,408.10
营业收入	1,480,105.85	1,609,918.15	1,321,941.39	1,216,408.10
二、营业总成本	1,086,976.63	1,189,652.53	927,689.56	865,324.65
减: 营业成本	1,003,800.22	1,095,545.14	848,759.73	817,869.09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22.30	12,953.76	10,459.11	10,850.13
销售费用	7,422.87	5,539.06	4,062.19	3,699.01
管理费用	72,422.09	81,159.46	63,728.69	50,321.58
研发费用	8895.18	8,270.88	2,017.84	3,376.41
财务费用	-16,586.01	-13,815.78	-1,338.00	-20,791.58
其中：利息费用	12,554.00	15,567.73	20,783.60	22,250.71
减：利息收入	-28,869.35	39,288.33	35,639.99	50,216.29
加：其他收益	17,051.49	14,911.25	8,890.78	12,208.04
投资净收益	103,269.90	142,779.82	155,090.21	149,227.3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423.68	2,048.81	219.56	899.65
资产减值损失	-340.99	-875.94	1,243.26	-468.68
信用减值损失	-3,731.78	-2,955.98	-9,315.29	-1,971.48
资产处置收益	91.09	2,123.67	1,772.59	345.32
三、营业利润	509,892.62	578,297.27	552,152.95	511,323.63
加：营业外收入	1,264.13	279.07	1,311.03	3,188.36
减：营业外支出	893.9	206.41	944.28	1,831.45
四、利润总额	510,262.85	578,369.93	552,519.69	512,680.54
减：所得税	105,092.37	115,387.93	110,483.71	99,420.34
五、净利润	405,170.47	462,981.99	442,035.99	413,260.20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5,170.47	462,981.99	442,035.99	413,260.20
减：少数股东损益	60,086.90	66,576.59	57,849.67	34,245.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083.57	396,405.40	384,186.31	379,014.33
加：其他综合收益	1,197.21	-28,960.64	10,398.93	4,737.38
综合收益总额	406,367.68	434,021.35	452,434.92	417,997.5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446.06	66,899.96	57,785.64	34,085.8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345,921.62	367,121.40	394,649.27	383,911.78

(三)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 6-16: 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6,272.40	1,593,492.67	1,307,766.24	1,182,48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21.69	4,105.61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52.49	29,637.80	69,518.47	53,89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046.58	1,627,236.08	1,377,284.71	1,236,37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1,388.57	719,639.98	645,584.81	578,62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551.33	263,199.45	204,580.43	219,724.05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321.80	166,822.73	147,412.48	125,414.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34.72	202,136.23	19,207.37	16,01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996.42	1,351,798.39	1,016,785.10	939,7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050.15	275,437.68	360,499.61	296,59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863.54	1,892,511.53	3,111,367.01	3,594,955.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81.53	186,959.60	152,610.43	175,378.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5.31	3,144.25	2,318.79	1,396.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893.54	0.00	477.3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808.24	263,076.57	228,685.83	357,0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1,748.62	2,348,585.49	3,494,982.06	4,129,256.23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714.63	242,190.18	298,786.20	232,44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9,853.68	1,523,136.94	2,811,071.09	3,794,884.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391.07	0.00	14,880.73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247.06	386,677.51	476,842.93	299,53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206.44	2,152,004.63	3,601,580.94	4,326,86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57.82	196,580.87	-106,598.89	-197,60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0,294.00	9,740.00	252,165.08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0,294.00	9,740.00	54,272.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772.89	351,133.57	67,673.15	150,251.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00.00	83,565.92	164,543.89	83,573.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672.89	444,993.49	241,957.04	485,989.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44.43	430,343.58	76,456.88	295,545.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980.87	238,720.74	152,947.77	273,174.9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491.92	50,403.93	7,376.31	6,84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57.66	30,197.40	54,193.18	19,46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82.96	699,261.73	283,597.83	588,18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510.06	-254,268.25	-41,640.79	-102,198.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52.46	-1,683.78	-4,480.81	1,602.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865.27	216,066.53	207,779.13	-1,603.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603.73	607,603.73	399,824.61	401,42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738.46	823,670.26	607,603.73	399,824.61

(四) 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 6-17：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295,704.64	604,966.39	833,399.63	826,50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865.30	20,147.20	22,000.00	0.00
应收票据	853.45	0.00	821.92	1,866.72
应收账款	45,167.05	43,040.17	121,997.63	99,644.58
预付款项	7,222.96	2,172.36	2,813.76	2,526.31
其他应收款	104,656.13	65,749.05	70,089.50	58,186.39
存货	14,252.10	2,938.53	6,209.81	8,056.82
合同资产	0.00	0.00	4,923.16	9,387.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3,321.48	43,335.23	62,463.56
其他流动资产	4,656.21	6,358.18	7,254.38	3,668.64
流动资产合计	560,458.10	763,029.25	1,141,489.59	1,117,455.60
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9,156.53	7,142.15	7,142.15
长期应收款	275,450.15	234,800.00	210,300.00	185,8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30,279.19	1,681,932.34	1,517,505.81	1,399,152.12
投资性房地产	17,550.49	132,647.11	137,691.91	148,909.36
固定资产	826,583.05	879,615.33	768,646.02	782,678.12
在建工程	302,710.29	206,626.00	204,577.84	133,385.35
使用权资产	11,901.30	23,919.29	11,379.42	12,612.64
无形资产	317,170.61	210,153.90	211,845.78	207,315.12
开发支出	3,695.63	2,242.12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5,959.58	2,867.11	343.36	39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7.04	6,082.23	4,129.49	3,76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92.99	41,081.74	38,981.92	26,104.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7,000.32	3,451,123.69	3,112,543.71	2,907,256.78
资产总计	4,307,458.41	4,214,152.94	4,254,033.29	4,024,712.39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997.22	2,502.13	49,280.15	35,823.95
应付票据	34,293.99	22,124.42	40,891.40	24,558.09
应付账款	51,542.80	40,709.17	57,463.55	46,711.98
预收款项	3,203.46	731.98	644.62	1,546.76
合同负债	15,862.31	12,458.60	10,958.37	13,566.54
应付职工薪酬	29,801.65	38,311.90	31,949.77	24,055.26
应交税费	5,578.28	5,284.20	4,425.28	5,634.32
其他应付款	175,197.36	128,901.67	65,765.59	43,32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4,345.63	219,629.02	8,316.91
其他流动负债	0.00	672.32	625.95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6,477.07	256,042.02	481,633.70	203,542.05
非流动负债：	—	—	—	—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211,690.00
租赁负债	12,211.40	15,561.75	5,408.05	8,095.55
长期应付款	4,459.53	3,658.67	4,097.35	4,309.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7,755.64	184,615.00	176,345.00	208,176.00
预计负债	0.00	0.00	976.52	705.35
递延收益	248,632.66	13,866.64	13,843.36	14,038.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248,269.18	268,384.25	288,811.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495.94	465,971.26	469,054.53	735,826.83
负债合计	761,973.01	722,013.27	950,688.24	939,368.89
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9,110.00	649,110.00	649,110.00	649,110.00
资本公积金	1,586,955.13	1,624,245.51	1,624,747.16	1,625,515.06
其它综合收益	3,939.07	3,121.00	29,123.00	19,151.00
盈余公积金	200,268.80	200,268.80	161,719.31	127,837.89
未分配利润	1,105,212.39	1,015,394.36	838,645.59	663,729.54
股东权益合计	3,545,485.40	3,492,139.67	3,303,345.06	3,085,34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07,458.41	4,214,152.94	4,254,033.29	4,024,712.39

(五) 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 6-18：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营业总收入	444,625.39	587,770.80	645,545.35	577,903.79
减：营业成本	326,005.79	422,671.35	469,799.20	414,422.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39.13	7,713.35	7,524.53	8,401.69
减：销售费用	2,056.28	1,963.48	2,860.93	2,454.69
管理费用	33,565.71	50,812.26	27,258.38	30,554.95
研发费用	2,465.73	4,102.49	783.21	1,518.36
财务费用	-2,569.48	6,087.57	15,942.61	-9,250.22
加：其他收益	2,314.28	2,825.90	3,424.64	2,170.04
投资净收益	205,661.75	308,755.12	251,094.88	198,062.56
二、营业利润	280,842.66	410,020.92	376,811.77	329,318.50
加：营业外收入	170.67	215.30	1,087.81	2,409.17
减：营业外支出	213.97	83.99	497.61	1,269.94
三、利润总额	280,799.37	410,152.23	377,401.97	330,457.74
减：所得税	24,591.80	35,171.78	38,587.77	39,053.15
四、净利润	256,207.56	374,980.45	338,814.20	291,404.59

(六) 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 6-19：最近三年及近一期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948.99	552,535.71	520,855.00	393,182.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87.29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345.04	26,977.80	27,962.34	40,53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981.32	579,513.52	548,817.35	433,713.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257.20	277,481.41	212,992.25	140,62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995.58	143,973.32	128,846.78	136,77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97.35	50,746.90	57,200.10	60,76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27.93	28,494.32	13,898.53	6,98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78.06	500,695.94	412,937.66	345,1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03.26	78,817.58	135,879.69	88,57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83.41	294,451.88	756,853.15	2,330,700.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431.82	304,031.13	203,845.32	199,67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44	1,215.86	2,263.63	647.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5,447.58	1,317.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27.38	172,564.53	105,700.00	114,30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84.05	772,263.40	1,074,109.68	2,646,642.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07.35	75,730.17	89,460.72	78,85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329.42	452,594.52	725,121.63	2,361,252.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03.69	106,680.63	115,219.27	11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940.46	635,005.31	929,801.63	2,553,40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356.41	137,258.09	144,308.06	93,23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197,892.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2.89	25,700.00	57,116.99	35,7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89	25,700.00	57,116.99	233,672.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3.01	288,332.21	43,680.00	154,2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922.13	174,126.69	140,002.49	258,250.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799.68	2,511.30	3,00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65.14	466,258.58	186,193.79	415,46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12.25	-440,558.58	-129,076.79	-181,792.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79.56	-1,750.05	-2,920.04	1,01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985.84	-226,232.96	148,190.91	1,028.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852.21	831,140.95	682,950.05	681,921.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866.37	604,907.99	831,140.95	682,950.05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表 6-20: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资产结构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89,547.44	11.07	911,976.93	15.06	854,897.67	14.95	684,639.98	12.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269.14	3.25	83,575.64	1.38	112,181.31	1.96	95,267.32	1.80
应收票据	8,495.02	0.14	2,715.60	0.04	5,232.28	0.09	8,920.81	0.17
应收账款	242,064.83	3.89	188,109.46	3.11	298,261.36	5.22	233,773.31	4.43
应收款项融资	27,576.62	0.44	37,679.21	0.62	52,873.28	0.92	70,514.95	1.34
预付款项	20,110.58	0.32	10,759.23	0.18	10,231.50	0.18	6,547.79	0.12
其他应收款	191,810.19	3.08	559,710.41	9.24	227,319.16	3.98	182,568.52	3.46
存货	17,328.25	0.28	12,637.15	0.21	13,732.73	0.24	20,876.09	0.40
合同资产	85,118.59	1.37	42,529.60	0.70	6,283.04	0.11	19,462.27	0.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034.27	0.87	83,829.41	1.38	5,912.78	0.10	44,575.41	0.84
其他流动资产	349,404.36	5.61	122,988.81	2.03	310,004.81	5.42	621,420.64	11.77
流动资产合计	1,887,759.29	30.31	2,056,511.43	33.95	1,896,929.93	33.18	1,988,567.08	37.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602.87	1.44	89,716.83	1.48	58,630.85	1.03	53,809.69	1.02
长期应收款	201,241.01	3.23	255,762.36	4.22	330,840.47	5.79	152,863.15	2.90
长期股权投资	1,092,082.76	17.53	1,001,535.33	16.53	987,175.40	17.27	913,913.02	17.31
投资性房地产	18,049.89	0.29	17,363.94	0.29	17,052.29	0.30	17,709.49	0.34
固定资产	2,011,207.16	32.29	1,781,687.24	29.41	1,616,813.04	28.28	1,434,133.53	27.17
在建工程	376,174.05	6.04	342,312.52	5.65	306,890.23	5.37	251,061.41	4.76
使用权资产	33,852.39	0.54	37,085.89	0.61	31,182.21	0.55	54,135.47	1.03
无形资产	323,530.35	5.19	287,975.75	4.75	291,451.60	5.10	256,840.76	4.87
开发支出	3,913.72	0.06	2,400.65	0.04	0.00	0.00	0.00	0.00
商誉	4,868.32	0.08	4,868.32	0.08	4,868.32	0.09	2,068.65	0.04
长期待摊费用	6,247.97	0.10	5,492.27	0.09	2,714.55	0.05	2,860.16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379.98	1.60	94,944.19	1.57	92,031.99	1.61	90,636.30	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166.86	1.29	79,898.87	1.32	81,155.64	1.42	59,931.43	1.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0,317.34	69.69	4,001,044.18	66.05	3,820,806.57	66.82	3,289,963.06	62.33
资产总计	6,228,076.63	100.00	6,057,555.61	100.00	5,717,736.50	100.00	5,278,530.14	100.00

报表显示,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5,278,530.14 万元、5,717,736.50 万元、6,057,555.61 万元和 6,228,076.63 万元,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5,717,736.50 万元, 较 2019 年末增加 439,206.36 万元, 增幅 8.32%;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6,057,555.61 万元, 较 2020 年末增加 339,819.11 万元, 增长 5.94%, 近三年资产增长原因为发行人经营规模不断扩张。2022 年 9 月末,

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6,228,076.63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170,521.02 万元，增长幅度为 2.82%。

近三年发行人资产结构较为稳定，流动资产占比在 30%-38%之间，非流动资产占比大于 60%，符合发行人港口业行业特点。202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比为 33.18%，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66.82%，其中流动资产占比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49%，主要原因是其他流动资产占比减少所致；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流动资产总资产占比为 33.95%，非流动资产总资产占比 66.05%，其中流动资产占比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0.77%。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为 1,887,759.29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30.31%，较 2021 年末占比减少了 3.64%，变化幅度较小。

1、货币资金

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84,639.98 万元、854,897.67 万元、911,976.93 万元及 689,547.44 万元，分别占发行人总资产的 12.97%、14.95%、15.06%及 11.07%。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170,257.69 万元，增长 24.87%，主要为青港财务公司理财资金到期所致；2021 年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57,079.26 万元，增长 6.68%。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21 年末减少了 222,429.49 万元，降幅 24.39%，主要为青港财务公司购买理财所致。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21：近三年货币资金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现金	0.00	0.83	0.00	0.00
银行存款	607,193.23	824,262.37	767,677.47	612,402.21
其他货币资金	81,268.45	87,267.35	85,215.60	72,237.78
应收利息	1,085.76	446.38	2,004.60	0.00
合计	689,547.44	911,976.93	854,897.67	684,639.98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受限制货币资金为 81,268.45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了 5,998.90 万元，减幅为 6.87%。

表 6-22：近期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43.47	8,927.89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余额	2021 年末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77.00	8,651.07
履约保证金	281.47	188.96
存放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75,166.51	69,499.43
合计	81,268.45	87,267.3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95,267.32 万元、112,181.31 万元、83,575.64 万元和 202,269.1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1.96%、1.38%和 3.25%。

3、应收票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8,920.81 万元、5,232.28 万元、2,715.60 万元及 8,495.02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较小，分别为 0.17%、0.09%、0.04%及 0.14%。2020 年 12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账面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3,688.53 万元，降幅 41.35%；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2,516.68 万元，降幅 48.10%，主要是主要系处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子公司青岛港工所；2022 年 9 月末，应收票据账面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2,715.60 万元增加 5,779.42 万元，增幅 212.82%，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收到票据结算增加。

4、应收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33,773.31 万元、298,261.36 万元、188,109.46 万元及 242,064.83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4.43%、5.22%、3.11%及 3.89%。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64,488.05 万元，增长 27.59%；2021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110,151.90 万元，降幅 36.93%，降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主要系处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子公司青岛港工所致；2022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88,109.46 万元增加 53,955.37 万元，增长 28.68%。

总体看，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较为平稳。

表 6-23：近一年末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一年以内	173,888.86	85.60
一到二年	12,155.68	5.98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二到三年	16,998.45	8.37
三年以上	103.07	0.05
合计	203,146.07	100.00
减：坏账准备	-15,036.61	-
应收账款净额	188,109.46	-

按账龄来看，2021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应收账款总额为 173,888.86 万元，占应收账款 85.60%，整体来看，发行人应收账款单位资质较好，回收风险较小。

表 6-24：近一年末应收账款账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09.22	1.09	2,097.50	13.95	111.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936.85	98.91	12,939.11	86.05	187,997.74
其中：组合 A：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适用于公司财务报表)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 B：应收合并范围外公司的工程及建造类业务的应收账款	51,353.46	25.28	8,144.81	54.17	43,208.65
组合 C：应收合并范围外公司的除工程及建造类业务以外的应收账款	149,583.39	73.63	4,794.30	31.88	144,789.09
合计	203,146.07	100.00	15,036.61	100.00	188,109.46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16,641.58 万元、22,818.61 万元、15,036.61 万元及 21,577.12 万元。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表 6-25：发行人近三年坏账及近一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263,641.95	-	203,146.07	-	321,079.97	-	250,414.89	-
坏账准备余额	21,577.12	8.20	15,036.61	7.40	22,818.61	7.11	16,641.58	6.65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净值	242,064.83	-	188,109.46	-	298,261.36	-	233,773.31	-

表 6-26: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5,821.03	89.1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435.29	1.4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9,776.04	8.17
3 年以上	3,032.47	1.25
合计	242,064.83	100.00

近三年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在 3.00%-5.00%，应收对象分散，且账龄 1 年以内 (含 1 年) 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大，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 1 年以内 (含 1 年) 的占比为 89.16%，回款风险较小。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68,105.64 万元，占比为 28.14%，集中度较低。

表 6-27: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大户

单位: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余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18,899.99	7.81	是
利华益利津炼化有限公司	15,241.00	6.30	是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13,632.27	5.63	否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11,814.25	4.88	是
山东齐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518.14	3.52	是
合计	68,105.64	28.14	-

5、预付款项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净额分别为 6,547.79 万元、10,231.50 万元、10,759.23 万元及 20,110.58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0.12%、0.18%、0.18% 及 0.32%。2020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增加 3,683.71 万元，增幅 56.26%；2021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20 年末增加 527.73 万元，增幅 5.16%，2022 年 9 月末，预付款项较 2021 年末的 10,759.23 万元增加 9,351.35 万元，增幅 86.91%，增幅主要为发行人预付代理业务款项增加。

表 6-28：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10.58	100.00	10,759.23	100.00	10,231.50	100.00	6,547.79	100.00
合计	20,110.58	100.00	10,759.23	100.00	10,231.50	100.00	6,547.79	100.00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前五大客户预付账款余额合计为 2,514.49 万元，占比为 12.50%，集中度一般。

表 6-29：预付账款前五名的大户

单位：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余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青岛董家口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701.73	3.49	否
自贡高压阀门总厂青岛销售处	644.81	3.21	否
成都成高阀门有限公司	477.65	2.38	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高密市供电公司	371.32	1.85	否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青岛石油分公司	318.99	1.59	否
合计	2,514.49	12.50	-

6、其他应收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82,568.52 万元、227,319.16 万元、559,710.41 万元及 191,810.19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46%、3.98%、9.24%及 3.08%。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44,750.64 万元，增幅 24.51%；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332,391.25 万元，增幅 146.22%，主要原因青港财务公司向成员单位提供的贷款以及代理采购业务付款金额增加所致；2022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较 2021 年末的 559,710.41 万元减少 367,900.22 万元，降幅 65.73%，主要为处置子公司导致代理采购业务代付款项减少。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3101.94 万元、4121.04 万元、4,760.53 万元及 9,031.44 万元。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表 6-30：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项	200,841.63	-	564,470.94		231,440.20	-	185,670.46	-
坏账准备余额	9,031.44	4.50	4,760.53	0.84	4,121.04	1.78	3,101.94	1.67
其他应收款项净值	191,810.19	-	559,710.41	-	227,319.16	-	182,568.52	-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前五大客户其他应收款项余额合计为 73,225.25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余额比为 38.18%，集中度较高。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前五大客户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表 6-31：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大户

单位：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坏账准备
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	39,641.80	20.67	1 年以内	贷款及其他	280.00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13,014.61	6.79	1 年以内	贷款及其他	103.29
山东港口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272.30	5.88	1 年以内	贷款及其他	0.13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8,709.93	4.54	1 年以内	贷款及其他	35.7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市南支公司	586.61	0.31	1 年以内	保险赔款	0.00
合计	73,225.25	38.18	-	-	419.17

7、存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 20,876.09 万元、13,732.73 万元、12,637.15 万元及 17,328.25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0.40%、0.24%、0.21%及 0.28%。发行人存货主要以材料及库存商品为主。2020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7,143.36 万元，降幅 34.22%，主要原因为库存商品转固；2021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1,095.58 万元，降幅 7.98%；2022 年 9 月末，存货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2,637.15 万元增加 4,691.10 万元，增幅 37.12%。

表 6-32：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及库存商品	16,557.07	95.55	9,263.32	73.30	10,176.69	74.11	17,316.30	82.95
燃料	18.56	0.11	2,093.56	16.57	2,681.79	19.53	2,536.38	12.15
备品备件	461.06	2.66	350.72	2.78	227.07	1.65	478.44	2.29
其他	291.57	1.68	929.55	7.36	647.17	4.71	544.98	2.61
合计	17,328.25	100.00	12,637.15	100.00	13,732.73	100.00	20,876.09	100.00

8、合同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同资产分别为 19,462.27 万元、6,283.04 万元、42,529.60 万元及 85,118.59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0.37%、0.11%、0.70%及 1.37%。发行人合同资产主要为已完工尚未结算的款项，整体占比较小。2020 年末，合同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13,179.23 万元，降幅 67.72%；2021 年末，合同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36,246.56 万元，增幅 576.90%；2022 年 9 月末，合同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42,529.60 万元增加 42,588.99 万元，增幅 100.14%。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4,575.41 万元、5,912.78 万元、83,829.41 万元及 54,034.27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0.84%、0.10%、1.38%及 0.87%，占比不大。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项。2020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38,662.63 万元，降幅 86.74%；2021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77,916.63 万元，增幅 1,317.77%；2022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83,829.41 万元减少 29,795.14 万元，降幅 35.54%。

10、其他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621,420.64 万元、310,004.81 万元、122,988.81 万元及 349,404.3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1.77%、5.42%、2.03%及 5.61%。2020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311,415.83 万元，降幅 50.11%；2021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187,016.00 万元，降幅 60.33%，2019 年-2021 年的降幅，主要原因系青港财务公司同业存单减少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所致；2022 年 9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122,988.81 万元增加 226,415.55 万元，增幅 184.09%，主要原因系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增加所致。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别为 53,809.69 万元、58,630.85 万元、89,716.83 万元及 89,602.87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 1.02%、1.03%、1.48%及 1.44%，占比不大。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青港财务

公司购买的银行金融债券及部分股权投资。2020 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4,821.16 万元，增幅 8.96%；2021 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31,085.98 万元，增幅 53.02%，主要原因系对子公司青岛港工股权置换山东港湾建设股权所致；2022 年 9 月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89,716.83 万元减少 113.96 万元，降幅 0.13%。

12、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913,913.02 万元、987,175.40 万元、1,001,535.33 万元及 1,092,082.7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7.31%、17.27%、16.53%及 17.53%。2020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73,262.38 万元，增幅 8.02%；2021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4,359.93 万元，增幅 1.45%。2022 年 9 月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92,082.76 万元，较 2021 年末的 1,001,535.33 万元增加了 90,547.43 万元，增幅 9.04%。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33：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2019 年末投资余额	2020 年末投资余额	2021 年末投资余额	2022 年 9 月投资余额
一、合营企业	761,655.50	881,088.82	912,604.12	905,178.70	980,970.07
其中： 1.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495,568.42	541,869.92	542,148.10	577,431.71	643,824.26
2.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103,299.46	135,050.68	169,730.38	129,501.77	151,126.92
3.青岛前湾西港联合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30,577.64	39,606.97	41,663.19	41,201.75	41,918.43
4.青岛长荣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3,879.40	4,536.79	4,773.16	4,917.31	4,472.69
5.青岛东港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4,325.83	4,302.97	4,404.03	4,372.48	4,316.80
6.青岛海湾液体化工港务有限公司	15,000.00	15,549.08	15,579.94	15,695.22	15,791.37
7.青岛港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445.86	4,320.66	514.46	530.60	410.36
8.青岛神州行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607.66	2,731.52	2,362.43	1,796.69	2,837.06
9.青岛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636.73	936.47	1,004.22	1,016.81	1,122.70
10.青岛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3,514.20	2,905.69	2,932.01	2,957.04	2,927.06
11.华能青岛港务有限公司	18,961.60	12,795.19	11,697.72	12,130.43	13,712.34
12.青岛港董家口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2,550.00	9,537.12	6,787.49	6,785.37	6,779.24
13.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60,000.00	70,664.90	69,225.09	65,956.02	66,882.95
14.青岛港(临沂)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417.37	419.18	428.80	431.36	341.68
15.青岛港董家口中外运物流有限公司	4,900.00	5,150.80	5,191.49	5,163.55	5,167.64
16.青岛港联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28.36	808.43	801.28	909.62	935.02
17.青岛中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4,700.00	14,668.82	14,665.84	14,770.39	16,223.08
18.海路国际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2.97	133.50	173.41	191.40	227.58
19.青岛港联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	1,791.45	1,755.07	1,952.89
20.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13,881.79	16,050.62	17,664.13	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 投资成本	2019 年末 投资余额	2020 年末 投资余额	2021 年末 投资余额	2022 年 9 月 投资余额
21.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	1,218.33	679.00	-	0.00
二、联营企业	93,781.57	32,824.19	74,571.27	96,356.63	111,112.69
其中：1.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	10,358.44	11,448.40	12,744.21	13,803.75
2.瓦多投资公司	9,584.26	7,499.32	7,227.07	8,390.84	8,390.84
3.中联运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788.35	13,255.09	12,569.78	13,132.93	13,993.40
4.青岛港联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207.72	1,711.34	-	-	-
5.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有限公司	42,020.78	-	42,020.78	33,037.71	28,617.98
6.山东港口能源有限公司	1,225.00	-	1,256.25	1,364.21	1,426.96
7.山东港口海外发展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490.00	-	49.00	492.48	572.85
8.青岛市青岛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180.57	-	-	1,184.50	1,130.18
9.Global Shipping Business Network Limited	1,295.00	-	-	649.04	1,295.00
10.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5,608.32	-	-	20,283.72	23,185.00
11.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3,569.27	-	-	5,077.00	5,367.47
12.威海海联集装箱有限公司	762.30	-	-	-	731.34
13.威海港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00	-	-	-	0.00
14.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	4,000.00	-	-	-	4,006.21
15.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4,900.00	-	-	-	8,591.71
16.威海港赢国际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	-	-	-
合计	855,437.07	913,913.02	987,175.40	1,001,535.33	1,092,082.76

发行人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发行人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如果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集团控制该被投资方。如果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集团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投资性房地产

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方式计量。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分别为 17,709.49 万元、17,052.29 万元、17,363.94 万元及 18,049.8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34%、0.30%、0.29%及 0.29%，占比较低。2020 年 12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657.20 万元，降幅 3.71%，略有下降。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311.65 万元，增长 1.83%、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 2021 年末增加 685.95 万元，增幅 3.95%，近一年一期整体变化稳定。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发行人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人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5-50 年平均摊销，房屋及建筑物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房屋及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表 6-34：成本模式折旧计量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4%	3.2%
土地使用权	35-50 年	-	2.0%-2.9%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发行人集团管理层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近三年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5：2019-2021 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摊销）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末
账面原值合计	20,523.19	0.00	205.61	20,317.58	1,176.44	0.00	21,494.01
房屋、建筑物	4,481.13	0.00	0.00	4,481.13	1,176.44	0.00	5,657.56
土地使用权	16,042.06	0.00	205.61	15,836.45	0.00	0.00	15,836.45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2,813.70	536.89	85.30	3,265.29	864.79	0.00	4,130.08
房屋、建筑物	842.54	156.74	0.00	999.28	548.71	0.00	1,547.99
土地使用权	1,971.16	380.15	85.30	2,266.01	316.08	0.00	2,582.09
账面价值合计	17,709.49	0.00	0.00	17,052.29	0.00	0.00	17,363.93
房屋、建筑物	3,638.59	0.00	0.00	3,481.85	0.00	0.00	4,109.57
土地使用权	14,070.90	0.00	0.00	13,570.44	0.00	0.00	13,254.36

14、固定资产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等构成，其中港务设施、库场设施占比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1,434,133.53 万元、1,616,813.04 万元、1,781,687.24 万元及 2,011,207.1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7.17%、28.28%、29.41%及 32.29%。2020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182,679.51 万元，增幅 12.74%；2021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 164,874.20 万元，增幅为 10.20%；2022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1,781,687.24 万元年增加 229,519.92 万元，增幅为 12.88%。

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因历史遗留问题不具备补办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16,754.42 万元和 19,390 万元，主要包括位于非自有土地上的建筑物、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的建筑物等。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发行人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情况如下：

表 6-36：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情况表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4%	3.2%
港务设施	20-45 年	4%	2.1%-4.8%
库场设施	20-45 年	4%	2.1%-4.8%
装卸搬运设备	10 年	4%	9.6%
机器设备	5-18 年	4%	5.3%-19.2%
船舶	18 年	5%	5.3%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10-12 年	4%	8.0%-9.6%
通信设施	5-8 年	4%	12.0%-19.2%
办公及其他设备	5-12 年	4%	8.0%-19.2%

发行人集团管理层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表 6-37：发行人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21,742.35	2,704,331.09	2,455,137.94	2,196,148.57
房屋及建筑物	90,760.00	103,817.36	99,113.52	81,856.96
港务设施	1,639,430.32	1,275,928.47	1,194,282.71	1,036,204.14
库场设施	864,773.65	699,602.61	565,950.70	523,019.78
装卸机器设备	224,382.04	318,552.48	300,497.15	287,475.02
机器设备	105,247.74	117,147.83	109,463.27	83,000.54
船舶	49,950.67	144,664.20	146,716.01	147,516.41
运输工具	13,659.02	13,902.58	12,847.15	11,998.79
通信设施	29,264.09	21,938.94	17,891.85	17,274.61
办公及其他设备	4,274.82	8,776.63	8,375.58	7,802.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10,535.19	922,643.85	838,324.91	762,015.03
房屋及建筑物	19,492.67	29,343.78	25,977.39	23,153.77
港务设施	620,997.02	301,157.03	266,131.11	234,215.68
库场设施	145,341.98	142,876.60	122,936.59	103,371.00
装卸机器设备	128,308.15	263,305.67	252,765.80	245,521.87
机器设备	50,596.85	76,029.83	68,593.13	62,096.81
船舶	17,488.70	80,447.90	75,075.57	69,155.31
运输工具	6,865.99	8,860.77	8,618.75	8,331.50
通信设施	18,558.41	15,785.02	13,851.90	12,165.98
办公及其他设备	2,885.43	4,837.26	4,374.66	4,003.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11,207.16	1,781,687.24	1,616,813.04	1,434,133.53
房屋及建筑物	71,267.34	74,473.58	73,136.14	58,703.18
港务设施	1,018,433.30	974,771.44	928,151.60	801,988.47
库场设施	719,431.67	556,726.01	443,014.11	419,648.78
装卸机器设备	96,073.89	55,246.81	47,731.35	41,953.15
机器设备	54,650.89	41,117.99	40,870.14	20,903.73
船舶	32,461.96	64,216.30	71,640.44	78,361.09
运输工具	6,793.03	5,041.82	4,228.40	3,667.29
通信设施	10,705.69	6,153.92	4,039.95	5,108.6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89.40	3,939.67	4,000.92	3,799.20

15、在建工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余额分别为 251,061.41 万元、306,890.23 万元、342,312.52 万元及 376,174.0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6%、5.37%、5.65%及 6.04%。2020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55,828.82 万元，增幅 22.24%；2021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35,422.29 万元，增幅 11.54%；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342,312.52 万元增加 33,861.53 万元，增幅 9.89%。发行人的施工项目主要为泊位、堆场及储运等工程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表 6-38：最近一年发行人重要在建工程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在建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董家口液体散货装卸储运工程	49,630.87	90,422.58
董家口原油商业储备库工程	79,615.39	133,088.35
董家口散杂货泊位及堆场工程	100,680.87	501.73
董家口通用码头粮食筒仓二期工程	75,779.16	0.00
其他工程	36,606.24	11,351.61
合计	342,312.52	235,364.27

16、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海域使用权等，其中土地使用权和海域使用权占比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256,840.76 万元、291,451.60 万元、287,975.75 万元及 323,530.3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87%、5.10%、4.75%及 5.19%；2020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34,610.84 万元，增加 13.48%；2021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3,475.85 万元，降幅 1.19%；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 2021 年末的 287,975.75 万元增加 35,554.60 万元，增幅 12.35%。

表 6-39：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项目	原值	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96,424.10	87,591.07	308,833.03
软件	16,190.20	8,448.77	7,741.43
海域使用权	7,174.00	582.42	6,591.58

其他	3,021.23	2,656.92	364.31
合计	422,809.53	99,279.18	323,530.35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及海域使用权证等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5-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海域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以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并采用直线法按海域使用期限 45-50 年平均摊销；软件：软件以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并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7、开发支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开发支出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2,400.65 万元及 3,913.7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0.00%、0.01%及 0.06%，占比很小。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开发支出较 2021 年末的 2,400.65 万元增加 1,513.07 万元，增幅 63.03%，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码头设施研发及软件支出增加。

18、长期待摊费用

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维修改造支出和租赁费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860.16 万元、2,714.55 万元、5,492.27 万元及 6,247.9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5%、0.05%、0.09%及 0.10%，占比很小。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19 年末减少 145.61 万元，降幅 5.09%；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20 年末增加 2,777.72 万元，增幅 102.33%；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 2021 年末的 5,492.27 万元增加 755.70 万元，增幅 13.76%。

(二) 负债结构分析

表 6-40：发行人 2019-2022 年及 2022 年 9 月末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003.08	0.14	142,831.57	6.55	13,513.33	0.66	12,859.66	0.67
应付票据	91,201.15	4.31	121,802.36	5.59	89,018.06	4.36	116,476.98	6.07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190,246.25	9.00	145,493.42	6.68	119,729.07	5.86	141,166.61	7.36
预收款项	1,615.56	0.08	916.86	0.04	645.39	0.03	2,225.17	0.12
合同负债	49,527.39	2.34	19,614.50	0.90	14,869.32	0.73	24,553.27	1.28
应付职工薪酬	66,614.78	3.15	52,410.57	2.41	44,001.60	2.15	30,849.60	1.61
应交税费	36,355.33	1.72	26,409.57	1.21	25,637.70	1.25	24,886.38	1.30
其他应付款	1,066,202.89	50.41	1,088,668.73	49.96	942,105.81	46.10	720,053.18	3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99.20	1.02	18,851.29	0.87	228,891.72	11.20	23,563.35	1.23
其他流动负债	512.46	0.02	1,294.96	0.06	847.44	0.04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26,778.09	72.19	1,618,293.82	74.26	1,479,259.45	72.38	1,096,634.20	57.15
长期借款		0.00		0.00	10,970.86	0.54	13,288.30	0.69
应付债券		0.00		0.00		0.00	211,690.00	11.03
租赁负债	17,436.81	0.82	18,443.83	0.85	13,910.92	0.68	37,830.13	1.97
长期应付款	38,825.31	1.84	15,175.76	0.70	4,097.35	0.20	4,309.50	0.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7,447.96	12.17	246,484.00	11.31	232,656.00	11.38	241,902.00	12.61
预计负债	3,409.28	0.16	400	0.02	976.52	0.05	705.35	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5.26	0.33	5,187.29	0.24	5,403.18	0.26	2,229.54	0.12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32,198.07	1.52	26,839.08	1.23	28,004.75	1.37	21,385.03	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1,835.59	10.96	248,269.18	11.39	268,384.25	13.13	288,819.88	15.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138.27	27.81	560,799.15	25.74	564,403.84	27.62	822,159.73	42.85
负债合计	2,114,916.36	100.00	2,179,092.98	100.00	2,043,663.28	100.00	1,918,793.94	100.00

报表显示，发行人近三年负债规模总体较为稳定。2020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为 2,043,663.28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124,869.34 万元，增幅 6.51%，主要是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2021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为 2,179,092.98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135,429.70 万元，增幅 6.63%，主要是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增加；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 2,114,916.36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64,176.62 万元，降幅 2.95%，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结构中流动负债占比较为平稳，占比在 57%-75%之间，非流动负债占比也较为稳定在 25%-43%之间。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比为 72.38%，非流动负债占比 27.62%，非流动负债占比较 2019 年末减少 257,755.89 万元，降幅 31.35%，主要原因是应付债券减少所致；2021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比为 74.26%，非流动负债占比 25.74%，流动负债占比较 2020 年末上升 1.88%，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增加；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比为 72.19%，非流动负债占比 27.81%，其中流动负债占比较 2021 年末下降 2.07%，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的减少。

1、短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859.66 万元、13,513.33 万元、142,831.57 万元及 3,003.08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0.67%、0.66%、6.55%及 0.14%。2020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653.67 万元，增幅 5.08%；2021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29,318.24 万元，上升 956.97%，主要原因是信用借款增加。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42,831.57 万元减少 139,828.49 万元，降幅 97.90%，主要原因为信用短贷还款结清。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表 6-41：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信用借款	3000	141,983.94	13,478.75	12,160.49
应计利息	3.08	847.63	34.58	699.17
合计	3,003.08	142,831.57	13,513.33	12,859.66

2、应付票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16,476.98 万元、89,018.06 万元、121,802.36 万元及 91,201.15 万元，包含银行承兑和商业承兑，规模较为稳定，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07%、4.36%、5.59%及 4.31%。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27,458.92 万元，降幅 23.57%；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32,784.30 万元，增幅 36.83%，主要原因是山东省港口集团统筹规范支付方式，提高对外付票比例。；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21,802.36 万元减少 30,601.21 万元，降幅 25.12%。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表 6-42：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9,447.37	52,684.50	29,095.99	35,927.28
商业承兑汇票	81,753.78	69,117.86	59,922.07	80,549.70
合计	91,201.15	121,802.36	89,018.06	116,476.98

3、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41,166.61 万元、119,729.07

万元、145,493.42 万元及 190,246.25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36%、5.86%、6.68%及 9.00%。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21,437.54 万元，降幅 15.19%；2021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20 年末增加 25,764.35 万元，增幅 21.52%、2022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45,493.42 万元增加 44,752.83 万元，增幅 30.76%，主要因为 2022 年发行人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业务应付港杂费重分类至应付账款科目，此外发行人 2022 年应付维修费及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应付账款账龄及主要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表 6-43：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材料款	67,816.93	46.61	81,073.58	42.62
应付分包代理费	22,601.48	15.53	44,658.95	23.47
应付运输费	20,134.44	13.84	20,528.60	10.79
应付工程分包款	14,507.10	9.97	18,971.36	9.97
应付修理费	7,066.98	4.86	11,385.59	5.98
应付分包装卸费	5,239.50	3.60	5,342.07	2.81
应付租赁费	2,439.37	1.68	2,487.12	1.31
其他	5,687.63	3.91	5,798.97	3.05
合计	145,493.42	100.00	190,246.25	100.00

表 6-44：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材料款	5,289.76	由于工程尚未结算，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应付材料款	11,278.36	由于工程尚未结算，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合计	5,289.76	100.00	合计	11,278.36	100.00

表 6-45：应付账款前五名大户

单位：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17,095.50	8.99	是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11,683.54	6.14	是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238.73	3.28	是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17.24	1.17	是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685.82	0.89	是
合计	38,920.83	20.46	-

4、预收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225.17 万元、645.39 万元、916.86 万元及 1,615.5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12%、0.03%、0.04% 及 0.08%。2020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1,579.78 万元，降幅 71.00%；2021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271.47 万元，增幅 42.06%；2022 年 9 月末，预收账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916.86 万元，增加 698.70 万元，增幅 76.21%，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预收租赁款的增加。发行人主要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表 6-46：最近一期末发行人预收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青岛长荣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等场地租费和劳务费	1,615.56	100.00
合计	1,615.56	100.00

5、合同负债

发行人合同负债主要由预收分包代理费、预收装卸作业款、预收底油处置款等构成，其中预收分包代理费、预收装卸作业款占比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分别为 24,553.27 万元、14,869.32 万元、19,614.50 万元及 49,527.3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8%、0.73%、0.90% 及 2.34%。2020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9,683.95 万元，降幅 39.44%，主要原因为工程完工确认收入而预收工程款减少；2021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4,745.18 万元，增幅为 31.91%；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 2021 年末的 19,614.50 万元增加 29,912.89 万元，增幅为 152.50%，近一年及一期的增幅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预收装卸作业款增加。

表 6-47：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合同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预收分包代理费	14,266.94	28.81
预收装卸作业款	14,442.91	29.16
预收底油处置款	7,035.00	14.20
预收工程款	6,055.72	12.23
预收材料款	1,432.06	2.89
预收拖驳服务费	1,562.13	3.15
其他	4,732.63	9.56
合计	49,527.39	100.00

6、应缴税费

发行人应交税费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土地使用税等税款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分别为 24,886.38 万元、25,637.70 万元、26,409.57 万元及 36,355.3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0%、1.25%、1.21% 及 1.72%。2020 年末，发行人应交税费较 2019 年末增加 751.32 万元，增幅 3.02%；2021 年末，发行人应交税费较 2020 年末增加 771.87 万元，增幅为 3.01%；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交税费较 2021 年末的 26,409.57 万元增加 9,945.76 万元，增幅为 37.66%，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业务收入增加，缴纳所得税款增加。

表 6-48：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增值税	3,222.75	8.86
城建税	220.03	0.61
教育费附加	94.32	0.26
地方教育附加	62.87	0.17
水利建设基金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30,159.25	82.96
房产税	221.83	0.61
土地使用税	1,679.16	4.62
印花税	267.58	0.74
环境保护税	46.89	0.13
个人所得税	380.65	1.05
合计	36,355.33	100.00

7、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其中其他应付款项占

绝对比重。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20,053.18 万元、942,105.81 万元、1,088,668.73 万元及 1,066,202.89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7.53%、46.10%、49.96%及 50.41%。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22,052.63 万元，增幅 30.84%，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青港财务公司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及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2021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46,562.92 万元，增幅 15.56%；2022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088,668.73 万元，减少了 22,465.84 万元，降幅 2.06%。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表 6-49：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付利息	-	2,777.96	2,709.99	0.00
应付股利	18,884.46	19,310.98	11,053.54	31.25
其他应付款项	1,047,318.43	1,066,579.79	928,342.28	720,021.93
合计	1,066,202.89	1,088,668.73	942,105.81	720,053.18

表 6-50：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青港财务公司吸收存款	664,698.00	734,261.72	635,731.46	475,910.82
应付工程设备款	261,782.00	229,784.80	196,394.58	147014.71
代理业务应付及代收款项	99,622.71	70,075.22	62,426.09	67,343.98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3,452.46	14,060.25	12,458.58	9,357.29
应付港建费	-	-	3161.14	5489.78
应付少数股东借款	-	-	4,109.38	2,800.00
代收代付铁路运费	2,181.26	864.09	5,233.29	2382.28
青港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利息	-	-	-	1582.37
应付保理借款	0.00	5,000.97	-	-
应付股权收购款	-	-	-	-
应付青岛港集团款项	-	-	-	-
其他	5,582.00	12,532.74	8,827.76	8140.71
合计	1,047,318.43	1,066,579.79	928,342.28	720,021.93

8、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主要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

及租赁负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分别为 23,563.35 万元、228,891.72 万元、18,851.29 万元及 21,499.2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3%、11.20%、0.87%及 1.02%。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05,328.37 万元，增幅 871.39%，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应付债券于 2021 年到期，将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1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210,040.43 万元，降幅 91.76%，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期已兑付；2022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8,851.29 万元增加 2,647.91 万元，增幅 14.05%。

9、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核算合同负债对应的增值税销项税。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847.44 万元、1,294.96 万元及 512.4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0.04%、0.06%及 0.02%，占比很小。2020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847.44 万元；2021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47.52 万元，增幅 52.81%。2022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294.96 万元减少 782.50 万元，降幅 60.43%。

10、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3,288.30 万元、10,970.86 万元、0.00 万元及 0.0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69%、0.54%、0.00%及 0.00%，占比很小。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2,317.44 万元，降幅 17.44%。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减少 10,970.86 万元，降幅 100.0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长期信用借款结清。发行人长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表 6-51：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信用借款-人民币	-	-	5,725.07	8,516.07
信用借款-欧元	-	7,408.78	8,288.80	7,563.23
应付利息	-	57.95	8.57	68.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7,466.73	-3,051.57	-2,859.13
合计	0.00	0.00	10,967.87	13,288.30

11、租赁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租赁负债分别为 37,830.13 万元、13,910.92 万元、

18,443.83 万元及 17,436.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97%、0.68%、0.85% 及 0.82%，占比很小，浮动主要原因为租赁借款的增加或结清。2020 年末，发行人租赁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23,919.21 万元，降幅 63.23%；2021 年末，发行人租赁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 4,532.91 万元，增幅 32.59%；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租赁负债较 2021 年末的 18,443.83 万元减少 1,007.02 万元，降幅 5.46%。

表 6-52：最近一期末发行人租赁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	28,304.2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67.46
合计	17,436.81

12、长期应付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309.50 万元、4,097.35 万元、15,175.76 万元及 38,825.31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22%、0.20%、0.70%及 1.84%。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 212.15 万元，降幅 4.92%；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1,078.41 万元，增幅 270.38%。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15,175.76 万元增加 23,649.55 万元，增幅 155.84%，近一年及一期增幅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视同抵押借款的售后回租安排款增加。

表 6-53：长期应付款前五名大户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6,005.00	15.47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23,921.80	61.61
合计	29,926.80	77.08

1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41,902.00 万元、232,656.00 万元、246,484.00 万元及 257,447.9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61%、11.38%、11.31%及 12.17%，占比较大，主要包括应付内退福利及应付统筹外福利。2020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9 年末减少 9,246.00 万元，降幅 3.82%；2021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 2020 年末增加 13,828.00 万

元，增幅 5.94%；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 2021 年末的 246,484.00 万元增加 1,0963.96 万元，增幅 4.45%。

14、预计负债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预计负债分别为 705.35 万元、976.52 万元、400.00 万元及 3,409.2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4%、0.05%、0.02%及 0.16%，占比很小。2020 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271.17 万元，增幅 38.44%；2021 年末，发行人预计负债较 2020 年末减少 576.52 万元，降幅为 59.04%；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计负债较 2021 年末的 400.00 万元增加 3,009.28 万元，增幅为 752.32%，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产品质量保证款增加。

15、其他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由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88,819.88 万元、268,384.25 万元、248,269.18 万元及 231,835.5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05%、13.13%、11.39%及 10.96%。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20,435.63 万元，降幅 7.08%；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减少 20,115.07 万元，降幅为 7.49%；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较 2021 年末的 248,369.18 万元减少 16,433.59 万元，降幅为 6.62%，主要原因为发行人预收租赁费的减少。

表 6-54：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预收租赁费	231,835.59	248,269.18	268,384.25	28,8819.88
合计	231,835.59	248,269.18	268,384.25	288,819.88

(三) 所有者权益分析

表 6-55：发行人 2019-2021 年及 2022 年 9 月末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649,110.00	15.78	649,110.00	16.74	649,110.00	17.67	649,110.00	19.32
资本公积	1,188,378.04	28.89	1,227,691.98	31.65	1,231,867.39	33.53	1,232,635.30	36.69
其它综合收益	127.30	0.00	-554.18	-0.01	28,729.83	0.78	18,266.87	0.54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专项储备	2,032.32	0.05	367.34	0.01	427.92	0.01	391.43	0.01
盈余公积金	200,268.80	4.87	200,268.80	5.16	161,719.31	4.40	127,837.89	3.80
一般风险准备	41,124.85	1.00	41,124.85	1.06	41,124.85	1.12	38,058.68	1.13
未分配利润	1,557,345.07	37.86	1,374,319.19	35.43	1,186,659.92	32.30	969,437.93	28.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8,386.38	88.46	3,492,327.98	90.04	3,299,639.21	89.81	3,035,738.09	90.36
少数股东权益	474,773.89	11.54	386,134.65	9.96	374,434.00	10.19	323,998.12	9.64
股东权益合计	4,113,160.27	100.00	3,878,462.64	100.00	3,674,073.21	100.00	3,359,736.20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359,736.20 万元、3,674,073.21 万元、3,878,462.64 万元及 4,113,160.27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持续增长，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持续盈利，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2020 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314,337.01 万元，增幅 9.36%；2021 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204,389.43 万元，增幅 5.56%；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余额较 2021 年末的 3,878,462.64 万元增加 234,697.63 万元，增幅 6.05%。

1、实收资本

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别为 649,110.00 万元、649,110.00 万元、649,110.00 万元及 649,110.00 万元，分别占所有者权益的 19.32%、17.67%、16.74%和 15.78%。

2、资本公积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1,232,635.30 万元、1,231,867.39 万元、1,227,691.98 万元及 1,188,378.04 万元，分别占所有者权益的 36.69%、33.53%、31.65%及 28.29%。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767.91 万元，降幅 0.06%；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4,175.41 万元，降幅 0.34%；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较 2021 年末的 1,227,691.98 万元，减少 39313.94 万元，降幅 3.20%。

3、未分配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969,437.93 万元、1,186,659.92 万元、1,374,319.19 万元及 1,557,345.09 万元，分别占所有者权益的 28.85%、32.30%、35.43%及 37.86%。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217,221.99 万元，增幅 22.4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87,659.27 万元，增幅 15.81%；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较 2021 年末的 1,374,319.19 增加 183,025.88 万元，增

幅 13.32%。

另外，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为 323,998.12 万元、374,434.00 万元、386,134.65 万元及 474,773.89 万元，占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9.64%、10.19%、9.96%及 11.54%。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50,435.88 万元，增幅 15.57%；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1,700.65 万元，增幅 3.12%；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较 2021 年末的 386,134.65 增加 88,639.24 万元，增幅 22.96%。

（四）盈利情况分析

表 6-56：发行人最近三年及近一期盈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480,105.85	1,609,918.15	1,321,941.39	1,216,408.10
营业成本	1,003,800.22	1,095,545.14	848,759.73	817,869.09
销售费用	7,422.87	5,539.06	4,062.19	3,699.01
管理费用	72,422.09	81,159.46	63,728.69	50,321.58
研发费用	8,895.18	8,270.88	2,017.84	3,376.41
财务费用	-16,586.01	-13,815.78	-1,338.00	-20,791.58
费用合计	72,154.13	81,153.62	68,470.72	36,605.42
总费用率	4.87%	5.04%	5.18%	3.01%
加：其他收益	17,051.49	14,911.25	8,890.78	12,208.04
投资收益	103,269.90	142,779.82	155,090.21	149,227.33
营业利润	509,892.62	578,297.27	552,152.95	511,323.63
营业外收入	1,264.13	279.07	1,311.03	3,188.36
营业外支出	893.90	206.41	944.28	1,831.45
利润总额	510,262.85	578,369.93	552,519.69	512,680.54
净利润	405,170.47	462,981.99	442,035.99	413,260.20

1、营业收入

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16,408.10 万元、1,321,941.39 万元、1,609,918.15 万元，随着发行人各版块业务扩大，总体呈上升趋势。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19 年末增加 105,533.29 万元，增幅 8.68%；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 2020 年末增加 287,976.76 万元，增幅 21.78%；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480,105.85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1,281,675.95 万元同比增加 198,429.90 万元，增幅 15.48%。

2、营业成本

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817,869.09 万元、848,759.73 万元、

1,095,545.14 万元，随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增长呈上升趋势。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0,890.64 万元，增幅 3.78%；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46,785.41 万元，增幅 29.08%；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成本 1,003,800.22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857,740.72 万元，增加 146,059.50 万元，增幅 17.00%。

3、期间费用

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3,699.01 万元、4,062.19 万元、5,539.06 万元；管理费用分别为 50,321.58 万元、63,728.69 万元、81,159.46 万元；研发费用分别为 3,376.41 万元、2,017.84 万元、8,270.88 万元；财务费用分别为 -20,791.58 万元、-1,338.00 万元、-13,815.78 万元，保持波动持平态势，2021 年财务费用相较于 2020 年减少 12,477.78 万元，系发行人汇兑收益增加。近三年发行人费用合计分别为 36,605.42 万元、68,470.72 万元、81,153.62 万元，总费用率分别为 3.01%、5.18%、5.04%。2022 年 9 月，发行人费用合计为 72,154.13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61,204.68 万元增加 10,949.44 万元，增幅 18.00%，三费控制较为合理。

4、投资收益

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49,227.33 万元、155,090.21 万元、142,779.82 万元，总体呈稳定趋势。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5,862.88 万元，增幅 3.93%；2021 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12,310.39 万元，降幅 7.94%；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6.11%、35.09%和 30.84%，近三年占比较高，主要系发行人及子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较强。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投资收益 103,269.90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95,958.19 万元增加了 7,311.71 万元，增幅为 7.62%。

5、营业外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外收入 3,188.36 万元、1,311.03 万元、279.07 万元及 1264.13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外收入较 2019 年同期减少 1,877.33 万元，降幅 58.88%。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外收入较 2020 年同期减少 1,031.96 万元，降幅 78.71%，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代征港建费手续费收入和赔偿及补偿款收入减少。202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较同期的 929.38 万元增加 334.75 万元，增幅 36.00%。发行人主要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表 6-57： 发行人近三年及 2022 年 1-9 月主要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71	66.53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71	66.53	0.00	0.00
政府补助	0.00	0.00	2.80	319.1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44.99	0.00	14.61	1,087.84
赔偿及补偿款	350.38	155.89	471.39	389.92
代征港建费手续费收入	0.00	43.02	703.86	1,264.29
其他	741.05	13.64	118.37	127.16
合计	1,264.13	279.07	1,311.03	3,188.36

6、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分别实现利润总额 512,680.54 万元、552,519.69 万元、578,369.93 万元及 510,262.85 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及 405,170.47 万元，均呈上升趋势。2020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442,035.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775.79 万元，增幅 6.96%；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462,981.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946.00 万元，增幅 4.74%；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405,170.47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365,922.12 万元，增长 39,248.35 万元，增幅 10.73%。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083.57 万元，少数股东损益 60,086.90 万元。

（五）现金流量分析

表 6-58：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050.15	275,437.68	360,499.61	296,59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579,046.58	1,627,236.08	1,377,284.71	1,236,37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176,996.42	1,351,798.39	1,016,785.10	939,77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57.82	196,580.87	-106,598.89	-197,60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101,748.62	2,348,585.49	3,494,982.06	4,129,25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498,206.44	2,152,004.63	3,601,580.94	4,326,86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510.06	-254,268.25	-41,640.79	-102,198.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64,672.89	444,993.49	241,957.04	485,98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75,182.96	699,261.73	283,597.83	588,18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865.27	216,066.53	207,779.13	-1,603.26

从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来看，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296,598.98 万元、360,499.61 万元、275,437.68 万元，总体变化不大。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19 年度增加 63,900.63 万元，增幅 21.54%；

202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较 2020 年度减少 85,061.93 万元，降幅 23.60%，主要原因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多，具体为发行人子公司国贸物流及通泽商贸从事代理采购业务而代客户支付的款项增加；2022 年 1-9 月末，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402,050.15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 142,735.88 万元，增加了 259,314.27 万元，增幅为 182.0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整体销售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情况较好。

从投资活动现金流情况来看，2019 年-2021 年，发行人分别实现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97,606.51 万元、-106,598.89 万元及 196,580.87 万元。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收回投资及收到的其他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则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及向关联方及第三方提供贷款。2021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 303,179.76 万元，增幅为 284.41%，主要系 2021 年度青港财务公司发放的短期贷款以及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的资金净额减少、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支出及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4,129,256.23 万元、3,494,982.06 万元及 2,348,585.49 万元，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4,326,862.74 万元、3,601,580.94 万元、2,152,004.63 万元，主要系最近三年发行人理财投资、同业存单规模逐年减少，因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随之减少所致。2022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分别为 1,101,748.62 万元及 1,498,206.44 万元，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396,457.82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 202,594.81 万元，减少 599,052.63 万元，降幅 295.69%，整体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呈净流出态势。

从筹资活动现金流情况来看，近三年发行人分别实现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102,198.36 万元、-41,640.79 万元、-254,268.25 万元，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一方面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每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大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金额。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差额分别为-145,293.85 万元、-8,783.73 万元、-79,210.01 万元和-69,271.54 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处于不断减少的状态。这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状况较好，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金额较高，能够覆盖发行人经营投入和流动资金需求所致。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216,408.10 万元、1,321,941.39 万元、1,609,918.15 万元和 1,480,105.8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和 405,170.4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6,598.98 万元、360,499.61 万元、275,437.68 万元和 402,050.15 万元。良好的经营状态和现金流创造能力使得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偿还原有借款规模较高，不断缩减自身有息债务

规模。另一方面，发行人作为盈利能力较强的上市公司，每年支付的现金股利金额较高，使得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进一步增加。2019、2020 及 2021 年度，发行人每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金额分别为 273,174.94 万元、152,947.77 万元和 238,720.74 万元。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出持续净流出的状态。2022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分别为 164,672.89 万元及 475,182.96 万元，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为 -310,510.06 万元，较 2021 年同期的-394,235.101 万元，增加 83,725.04 万元，增幅 22.0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子公司变更和处置，分配股利支出减少。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一) 偿债能力分析

表 6-59：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流动比率	1.24	1.27	1.28	1.81
速动比率	1.23	1.26	1.27	1.79
资产负债率	33.96%	35.97%	35.74%	36.3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44.94	31.97	27.72

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呈波动下降态势，2019 年、2020 年 2021 年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35%、35.74%、35.97%及 33.96%；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最近三年及一期均保持在较低水平。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81、1.28、1.27 及 1.24；速动比率分别为 1.79、1.27、1.26 及 1.23，除 2019 年发行人子公司青港财务公司购入债券，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近两年一期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变化较为平稳。近三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7.72、31.97 和 44.94，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从总体上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强了业务管理并逐渐调整了债务融资结构，偿债能力也得到了一定幅度的提升。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表 6-60：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盈利指标情况

单位：%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营业利润率	34.45	35.92	41.77	42.04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0.14	11.67	12.17	12.94
总资产收益率	8.51	10.09	10.43	10.54

注：以上数据中 2022 年 1-9 月栏所列数据为未经年化数据。

2019 年-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同期，公司营业成本变动方向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一致。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均保持盈利但营业利润率持续下降，从盈利指标看，2019-2021 年，公司总资本收益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均波动下降，2019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净利润 413,260.20 万元、442,035.99 万元、462,981.99 万元及 405170.47 万元，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42.04%、41.77%、35.92%及 34.45%；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22%、12.13%、11.67%及 12.91%；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54%、10.43%、10.09%及 8.51%。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利润率及总资产收益率较高，整体盈利能力较强。

（三）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表 6-6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营运效率指标一览表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6.88	6.62	4.97	5.52
存货周转率	67.00	83.09	49.05	42.65
流动资产周转率	0.75	0.81	0.68	0.64
总资产周转率	24.09	27.34	24.04	23.96

注：以上数据中 2022 年 1-9 月栏所列数据为未经年化数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52、4.97、6.62 及 6.88，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波动上升趋势；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2.65、49.05、83.09、67.00，周转速度呈上升趋势；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4、0.68、0.81 及 0.75；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23.96、24.04、27.34 及 24.09，发行人整体资金营运能力较强。

五、发行人近年有息债务及其偿付情况

（一）截至 2022 年 9 月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总额 73,811.59 万元。

表 6-62：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003.08	0.14	142,831.57	6.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03.86	1.01	18,851.29	0.87
长期应付款	34,076.66	1.61	11,517.08	0.53
租赁负债	15,327.99	0.72	18,443.83	0.85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5,000.97	0.23
有息负债合计	73,811.59	3.49	196,644.75	9.02
负债总额	2,114,916.36	100.00	2,179,092.98	100.00

表 6-63: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1-3 年 (含)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3.08	-	-	-	3,003.08
长期应付款	-	-	41,900.00	-	41,900.00
租赁负债	-	-	28,908.51	-	28,908.51
其他应付款	-	-	-	-	-
合计	3,003.08	-	70,808.51	-	73,811.59

(二)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信用融资与担保融资的结构等情况

表 6-64: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有息债务性质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62,431.56	84.58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1,380.03	15.42
合计	73,811.59	100.00

(三) 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存续期债券余额。

(四) 最近一期发行人主要债务情况

表 6-65: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金融机构主要借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贷款人	金融机构	账面金额	担保方式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威海分行	3,000.00	信用	2022-1-26	2023-1-25
合计		3,000.00			-

六、关联交易情况

(一)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

(二) 发行人股东

表 6-66: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明细

单位: 股、%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3,519,689,000	54.2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19,505,651	17.25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1,015,520,000	15.64
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	112,000,000	1.73
中远海运(青岛)有限公司	96,000,000	1.48
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96,000,000	1.48
青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	0.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062,000	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864,150	0.0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739,788	0.07

(三) 发行人的子公司

表 6-67: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一级子公司一览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1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综合物流	24,500.00	100.00	100.00
2	青岛港联顺船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船务代理	2,250.00	100.00	100.00
3	青岛外轮航修有限公司	1	青岛	修理修配	285.00	100.00	100.00
4	青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1	青岛	外轮理货	199.00	84.00	84.00
5	青岛港佳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流运输	500.00	51.00	51.00
6	青岛港国际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000.00	100.00	100.00
7	青岛港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131,020.41	100.00	100.00
8	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4930.00 万美元	62.07	62.07
9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6500.00 万美元	65.00	65.00
10	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流运输	2,000.00	70.00	7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11	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	青岛	资金运作	100,000.00	70.00	70.00
12	青岛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业管理	800.00	100.00	100.00
13	青岛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	青岛	宣传设计	300.00	100.00	100.00
14	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	香港	投资管理	4043.00	100.00	100.00
15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1	青岛	商品销售	1,000.00	100.00	100.00
16	青岛港董家口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110,000.00	80.00	80.00
17	青岛港施维策拖轮有限公司	1	青岛	拖轮驳运	21,000.00	55.00	55.00
18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1	青岛	燃油储存	86,600.00	51.00	51.00
19	青岛港前湾港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2,500.00	63.00	63.00
20	青岛港董家口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	青岛	货物装卸	71,000.00	51.00	51.00
21	山东青东管道有限公司	1	青岛	管道石油输送	50,000.00	51.00	51.00
22	青岛港通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安保服务	1,000.00	100.00	100.00
23	青岛青港通达能源有限公司	1	青岛	液化天然气	18,595.00	100.00	100.00
24	山东青淄物流有限公司	1	淄博	物流服务和管道运输	20,000.00	100.00	100.00
25	青岛振华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燃油储存	29,200.00	51.00	51.00
26	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	1	青岛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5,000.00	60.00	60.00
27	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	1	青岛	仓储服务	10,000.00	100.00	100.00
28	山东港口生产保障有限公司	1	青岛	纺织服装、服饰业	3,000.00	51.00	51.00
29	青岛港供电有限公司	1	青岛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5,000.00	100.00	100.00
30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	青岛	燃油装卸	21,566.00	90.00	90.00
31	青岛港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	青岛	港口机械制造	10,000.00	100.00	100.00
32	青岛港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	青岛	工程管理	1,000.00	100.00	100.00
33	青岛港应急救援有限公司	1	青岛	紧急救援服务	5,000.00	100.00	100.00
34	青岛青港中航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业管理	600.00	51.00	51.00
35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1	威海	装卸、堆存、物流	10,035.00	51.00	51.00
36	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	威海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4,000.00	51.00	51.00
37	青岛港国际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1	青岛	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	3,000.00	100.00	100.00
38	青岛港轮驳有限公司	1	青岛	物流运输	45,000.00	100.00	100.00

(四) 发行人的合营、联营公司

表 6-68: 发行人 2021 年末主要关联方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	青岛港联顺船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4	青岛外轮航修有限公司	子公司
5	青岛外理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6	青岛港佳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7	青岛港国际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8	青岛港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9	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	青岛海业摩科瑞仓储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	青岛港易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	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	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	青岛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5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	青岛港联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	青岛港捷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	青岛港捷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9	青岛港纸浆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	青岛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1	青岛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	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	青岛港通泽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	青岛港董家口通用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	青岛港施维策拖轮有限公司	子公司
26	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子公司
27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	潍坊港联化仓储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	青岛港前湾港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	东营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	青岛港董家口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3	青岛港运泰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4	青岛港陆港(胶州)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	青岛港即墨港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36	青岛前湾国际汽车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	胜狮物流(青岛)有限公司	子公司
38	山东青东管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
39	青岛外理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	青岛港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	青岛青港通达能源有限公司 (曾用名: 青岛保税港区通达油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42	山东青淄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	青岛振华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子公司
44	中林青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	青岛前湾南港油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46	青岛齐鲁富海仓储有限公司	子公司
47	青岛港国际油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	山东港口生产保障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	青岛港供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	青岛红星物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51	青岛港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	青岛港建设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	青岛港应急救援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	青岛青港中航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55	青岛西联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6	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7	青岛长荣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8	青岛东港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9	青岛海湾液体化工港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0	青岛港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1	青岛神州行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2	青岛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3	青岛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4	华能青岛港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5	青岛港董家口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6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7	青岛港(临沂)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8	青岛港董家口中外运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9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0	青岛港联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1	海路国际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72	青岛中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3	青岛港联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4	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5	山东港口海外发展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6	山东港口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7	青岛市青岛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8	青岛港（集团）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9	青岛港港口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0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曾用名：青岛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	青岛阜外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2	青岛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3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4	青岛港投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5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86	青岛港引航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7	青岛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8	青岛国际邮轮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89	青岛国际邮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0	青岛宏宇餐饮有限公司 (曾用名：青岛宏宇大酒店)	同受母公司控制
91	青岛青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2	青岛永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3	青港(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4	日照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5	日照港集团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6	日照港集团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7	山东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曾用名：日照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8	山东港口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99	山东港口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0	山东港口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1	山东港口青港实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2	山东港口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3	山东港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4	山东港信期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5	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 (曾用名：威海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06	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 山东威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7	山东威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8	山东威海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9	威海港丰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0	威海港盛船务有限公司 (曾用名: 威海港盛轮驳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1	威海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2	威海国际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3	威海金丰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4	威海世昌酒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5	威海世昌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6	威海威海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7	威海裕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8	威海中大航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19	威海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0	中国威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1	北京中港锦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2	青岛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3	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4	山东威海港国际客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5	威海鼎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6	威海港联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7	威海胶东国际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8	山东港口集团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29	烟台港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30	山东港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31	北方油气(山东)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32	山东港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33	青岛邮轮母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134	青岛董家口铁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135	青岛邮轮母港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136	青岛环海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137	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QQCTN 之合营企业, 且与本公司存在相同关键管理人员
138	青岛前湾智能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QQCTI”)	QQCTN 之子公司, 且与本公司存在相同关键管理人员
139	青岛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QQCTU 之合营企业, 且与本公司存在相同关键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40	青岛新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QQCT 之子公司
141	深圳中联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142	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港集团之股东
143	滨州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4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5	山东港口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6	山东港口航运集团烟台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曾用名: 烟台港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7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渤海湾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8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49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聊城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0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1	山东陆海重工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2	山东中交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3	烟台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4	烟台港集团蓬莱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5	北京鲁港控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6	滨州港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7	东营广利港码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8	黄河三角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59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0	龙口兴港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1	青岛山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2	日照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3	日照港富华国际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4	日照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5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碧波大酒店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6	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7	日照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8	日照港油品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69	日照海港装卸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0	山东滨港油品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1	山东滨州港海港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2	山东渤海湾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3	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4	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渤海湾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5	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6	山东港口国际贸易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77	山东港口国际贸易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8	山东港口国际贸易集团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79	山东港口海外发展集团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0	山东港口海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1	山东港口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2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曾用名:日照港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3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4	山东港口科技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5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日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6	山东港口邮轮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7	山东港口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8	山东港口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89	山东陆海联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0	山东省船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1	山东省港口集团潍坊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2	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海南)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3	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新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4	寿光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5	烟台港供应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6	烟台港滚装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7	烟台港集团莱州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8	烟台港集团舟山海运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199	烟台港技能培训中心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0	烟台海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1	烟台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2	山东港口阳光慧采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3	山港航运通宝(青岛)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4	山港陆海国际物流(郑州)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5	山港陆海国际物流(兰州)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6	山东港口碧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7	山东港航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8	日照港凤凰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09	日照金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0	山东港口产城融合发展日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1	莱州市海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2	龙口滨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3	龙口港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14	龙口港海裕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5	龙口港集团铁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6	龙口港隆装卸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7	龙口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8	龙口海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19	龙口海纳仓储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0	龙口阳鸿海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1	龙口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2	蓬莱港客运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3	日照港船机工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4	日照港股份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5	日照港集团岚山港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6	日照港山钢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7	日照中理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8	山东港口工程高级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29	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0	山东港口实华海惠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1	山东港口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2	烟台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3	烟台港轮驳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4	烟台港西港区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5	烟台港运营保障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6	烟台汇港装卸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7	烟台同三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8	青岛山港创意产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39	日照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日照港保税店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0	日照港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1	日照口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2	山东港口海外发展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3	日照临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4	日照港机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5	日照港达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山东省港口集团之子公司
246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i)	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247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48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49	中国日照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50	中国青岛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1	中国船舶燃料青岛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2	鑫三利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3	新鑫海航运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4	上海中远威治罐箱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5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6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7	青岛中燃实业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8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59	连云港远洋流体装卸设备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0	东方海外货柜航运(中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1	东方海外物流(中国)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2	大连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3	河南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4	河南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5	华南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6	青岛港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7	青岛远洋大亚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8	青岛远洋鸿池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69	青岛中燃银达油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0	青岛中远海运报关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1	青岛中远海运工程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2	青岛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3	青岛中远海运通导科技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4	青岛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5	青岛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6	日照港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7	日照港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8	日照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79	上海浦海航运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0	西安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1	中国连云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2	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码头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3	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4	上海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285	日照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集团控制的企业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表 6-69：发行人 2021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阜外医院	接受医疗服务	2,876.55
港投集团	采购工程材料、接受工程劳务等服务	1,779.44
青港实华	采购燃油	2,727.13
青岛港集团	接受消防依托等服务	1,074.43
威海港盛轮驳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706.56
宏宇大酒店	接受餐饮服务	667.82
威海港发展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365.09
港投地产	接受物业供水等服务	258.92
其他青岛港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465.85
中船燃青岛	采购燃油	18,348.00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9,340.56
东方海外货柜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3,907.23
青岛外轮代理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3,322.09
联合船代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1,105.60
上海泛亚航运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467.18
中燃实业	接受物流等服务	171.64
港联海物流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78.91
神州行货代	接受物流等服务	46.31
中远海运集装箱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5.71
其他中远海运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501.25
青岛实华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42,150.29
青岛港工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33,106.87
西联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8,726.90
陆海国际物流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8,350.29
华能青岛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6,132.16
山港陆海聊城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5,914.35
山东港湾建设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4,617.28
QDOT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3,077.49
QQCT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2,442.84
董家口铁路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2,384.18
QQCTU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1,686.60
临沂高速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1,190.17
山东港口能源	采购燃油	649.25
深圳中联国际船务代理	接受物流等服务	405.41
QQCTN	接受装卸、物流等服务	387.24
其他关联方	接受装卸、物流、培训、旅游、保理等服务	3,538.66
合计		172,976.24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表 6-70：发行人 2021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青岛港集团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4,127.49
港投集团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1,518.68
青岛港引航站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1,186.47
青威集装箱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714.09
山港金控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419.52
威海金丰货代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255.17
港投地产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199.37
威海港通科技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179.98
威海港盛轮驳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40.62
国际邮轮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78.25
环海湾开发建设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68.63
港湾职业学院	提供运维、物业、通信等劳务	42.59
其他青岛港集团下属公司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73.65
青岛外轮代理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9,391.01
神州行货代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853.84
远洋大亚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512.29
中远海运集装箱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2,247.33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2,245.10
港联海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631.27
东港集装箱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304.31
联合船代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039.52
上海泛亚航运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032.72
中海船代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885.09
海路国际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620.64
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606.52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38.41
新鑫海航运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35.63
阿布扎比码头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11.92
中远海运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08.07
中远威治罐箱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02.91
东方海外货柜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65.18
其他中远海运集团下属公司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97.53
陆海国际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31,464.99
QQCT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7,975.22
QDOT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2,190.34
QQCTU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9,429.78
青岛实华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8,447.80
QQCTN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245.19
陆海物流渤海湾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247.6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QQCTUA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239.08
长荣集装箱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3,188.54
港海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2,468.45
山东省港口集团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781.33
西联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305.34
港联荣物流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1,053.37
董家口铁路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697.41
山港国贸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631.07
山东港口潍坊港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78.21
山东港湾建设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53.26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518.67
山港陆海新疆	提供运输、装卸、维修等劳务	405.94
其他关联方	提供运输、装卸、运维等劳务	1,938.37
小计	——	163,293.80
港投集团	提供建筑劳务	4,476.24
青岛港集团	提供建筑劳务	3,206.29
环海湾开发建设	提供建筑劳务	1,352.08
港湾职业学院	提供建筑劳务	109.94
港投地产	提供建筑劳务	11.07
其他青岛港集团下属公司	提供建筑劳务	-
东港集装箱	提供建筑劳务	81.86
中远海运物流	提供建筑劳务	58.72
港联海物流	提供建筑劳务	21.7
大连中远海运重工	提供建筑劳务	-
其他中远海运集团下属公司	提供建筑劳务	35.78
QQCTN	提供建筑劳务	9,668.94
QDOT	提供建筑劳务	2,737.33
青岛实华	提供建筑劳务	1,180.20
QQCT	提供建筑劳务	1,136.10
西联	提供建筑劳务	784.79
日照港股份	提供建筑劳务	548.93
山东中交航务	提供建筑劳务	476.17
山东港口潍坊港	提供建筑劳务	464.22
长荣集装箱	提供建筑劳务	119.27
QQCTU	提供建筑劳务	60.12
山东港湾建设	提供建筑劳务	-
其他关联方	提供建筑劳务	187.78
小计		26,717.52
港投集团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461.86
青岛港集团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346.7
青威集装箱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69.56
威海世昌物流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18.2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威海港发展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00.93
其他青岛港集团下属公司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480.28
神州行货代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489.24
港联海物流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43.36
东港集装箱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25.07
中燃实业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96.16
其他中远海运集团下属公司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42.5
QDOT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6,469.51
QQCT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3,649.65
QQCTN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6,098.31
QQCTUA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507.64
青岛实华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118.45
烟台港股份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114.14
西联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092.25
日照港股份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996.83
QQCTU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994.66
长荣集装箱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612.62
龙口港集团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312.81
山东省港口集团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63.85
日照港岚山港务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36.93
青岛港工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09.94
蓬莱港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206.52
华能青岛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63.24
烟台港莱州港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59.62
港联荣物流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17.73
海湾液体化工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03.87
日照港集团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103.5
寿光港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74.84
山东中交航务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73.28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72.12
其他关联方	销售水、电、蒸汽、油等	460.45
小计		49,386.66
青威集装箱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2,342.23
威海港发展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260.36
港投集团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
国际邮轮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
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10.32
日照港股份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31,030.00
QQCT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6,919.41
山东港湾建设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3,252.21
西联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2,551.20
QDOT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499.4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烟台港股份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112.12
QQCTN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
蓬莱港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
滨州港务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
其他关联方	销售港口机械及其他设备	53.61
小计		47,030.92
合计		286,428.90

3、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无关联方担保情况。

(五)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表 6-71：发行人 2021 年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票据	青岛港工	962.08
应收票据	国际邮轮	205.76
应收票据	QDOT	200.00
应收票据	港投地产	119.10
应收票据	青岛港集团	-
应收票据	QQCTN	-
应收票据	西联	-
小计	-	1,486.94
应收账款	QQCTN	18,498.03
应收账款	QDOT	11,579.47
应收账款	QQCTU	8,558.85
应收账款	青岛实华	7,095.70
应收账款	日照港股份	6,230.35
应收账款	QQCT	3,350.67
应收账款	陆海国际物流	3,214.06
应收账款	陆海物流渤海湾	3,039.95
应收账款	港投集团	2,675.45
应收账款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2,125.42
应收账款	烟台港股份	2,025.48
应收账款	QQCTUA	1,467.97
应收账款	青港租赁公司	1,440.00
应收账款	青威集装箱	1,334.12
应收账款	山东省港口集团	1,314.73
应收账款	神州行货代	1,227.64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青岛港集团	1,122.64
应收账款	山东港口潍坊港	985.45
应收账款	远洋大亚	815.47
应收账款	山港国贸	637.18
应收账款	山东港湾建设	531.36
应收账款	蓬莱港	467.83
应收账款	青岛港工	416.39
应收账款	威海港发展	385.05
应收账款	青岛外轮代理	372.30
应收账款	董家口万邦物流	353.84
应收账款	西联	311.59
应收账款	港海物流	308.24
应收账款	长荣集装箱	289.04
应收账款	海路国际	287.04
应收账款	港联海物流	276.72
应收账款	东港集装箱	236.27
应收账款	港联荣物流	223.60
应收账款	陆海重工	214.40
应收账款	海湾液体化工	76.70
应收账款	港投地产	24.52
应收账款	华能青岛	15.20
应收账款	港湾职业学院	7.49
应收账款	滨州港务	-
应收账款	董家口铁路	-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1,068.23
小计	-	84,604.44
合同资产	QDOT	11,602.27
合同资产	QQCT	8,068.75
合同资产	日照港股份	7,745.76
合同资产	山东港湾建设	3,252.21
合同资产	西联	1,726.27
合同资产	QQCTU	964.61
合同资产	青岛港工	800.23
合同资产	董家口铁路	644.70
合同资产	QQCTUA	631.51
合同资产	青威集装箱	603.48
合同资产	山东中交航务	467.27
合同资产	港投集团	412.32
合同资产	青岛实华	412.28
合同资产	港湾职业学院	-
合同资产	其他关联方	501.01
小计	-	37,832.68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青岛港工	7,249.83
预付款项	西联	633.95
预付款项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	252.12
预付款项	董家口铁路	223.89
预付款项	联合船代	205.02
预付款项	青岛外轮代理	74.97
预付款项	日照港股份	60.74
预付款项	科技公司	50.00
预付款项	永利保险	-
预付款项	其他关联方	83.81
小计	-	8,834.32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科技公司	632.82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
小计	-	632.82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山港国贸青岛公司	119,861.39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港投集团	32,940.71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青岛港工	32,213.09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威海港集团	29,735.24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QDOT	20,025.21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山东港口国际供应链	9,426.10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威海港发展	6,798.20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日照大宗商品供应链	5,105.19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阜外医院	5,007.00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西联	5,014.31
其他应收款—提供贷款本金及利息 年末余额	山东大宗商品	1,001.18
小计	-	267,127.61
其他应收款—其他	青岛港工	6,506.26
其他应收款—其他	山东港湾建设	1,453.24
其他应收款—其他	西联	1,297.06
其他应收款—其他	QQCT	1,107.83
其他应收款—其他	QDOT	740.99
其他应收款—其他	青岛外轮代理	724.78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其他	QQCTU	536.70
其他应收款—其他	青岛实华	501.40
其他应收款—其他	港海物流	485.99
其他应收款—其他	青岛港集团	282.93
其他应收款—其他	长荣集装箱	133.11
其他应收款—其他	陆海国际物流	122.59
其他应收款—其他	东港集装箱	73.74
其他应收款—其他	东方海外货柜	72.27
其他应收款—其他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	70.61
其他应收款—其他	神州行货代	63.22
其他应收款—其他	港联海物流	59.25
其他应收款—其他	山港国贸	55.35
其他应收款—其他	科技公司	49.77
其他应收款—其他	港投集团	43.91
其他应收款—其他	阜外医院	23.50
其他应收款—其他	山东省港口集团	15.05
其他应收款—其他	QQCTN	0.69
其他应收款—其他	国际邮轮	0.02
其他应收款—其他	其他关联方	202.49
小计	-	14,622.76
其他应收款小计	-	282,383.19
长期应收款	QDOT	103,450.63
长期应收款	QQCTN	93,475.54
长期应收款	QQCT	42,245.14
长期应收款	QQCTU	41,417.19
长期应收款	威海港发展	39,457.18
长期应收款	青岛港工	9,985.25
长期应收款	阜外医院	7,009.80
长期应收款	中石油仓储	6,931.45
长期应收款	青威集装箱	4,506.53
长期应收款	QQCTUA	-
小计		348,478.72
应收款项合计		763,620.29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表 6-72：发行人 2021 年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商业保理	5,000.97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小计	-	5,000.97
应付账款	青岛港工	12,470.01
应付账款	青岛港集团	3,279.26
应付账款	山东港湾建设	2,923.81
应付账款	青岛实华	2,138.84
应付账款	日照港机工程	1,821.10
应付账款	陆海国际物流	1,249.92
应付账款	港投集团	1,081.94
应付账款	华能青岛	725.81
应付账款	QDOT	645.52
应付账款	山港陆海聊城	563.66
应付账款	陆海物流渤海湾	449.50
应付账款	西联	404.55
应付账款	科技公司	219.24
应付账款	QQCT	199.17
应付账款	山港陆海新疆	177.65
应付账款	鑫三利集装箱	138.08
应付账款	QQCTU	124.05
应付账款	阜外医院	119.15
应付账款	董家口中外运物流	113.33
应付账款	青岛外轮代理	54.50
应付账款	长荣集装箱	37.85
应付账款	港投地产	32.59
应付账款	宏宇大酒店	14.28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78.07
小计		29,261.88
预收款项	长荣集装箱	596.98
预收款项	青岛港引航站	2.33
小计		599.31
合同负债	青岛港集团	237.66
合同负债	青岛外轮代理	110.89
合同负债	威海港发展	50.96
合同负债	中海船代	50.23
合同负债	联合船代	50.00
合同负债	青威集装箱	45.52
合同负债	中远海运物流	31.76
合同负债	山港阳光慧采	28.00
合同负债	港投集团	27.98
合同负债	QQCTN	25.80
合同负债	港湾职业学院	23.01
合同负债	日照外轮代理	22.44
合同负债	港湾物流	13.54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山港装备集团	9.57
合同负债	威海鼎信建筑	8.65
合同负债	远洋大亚	0.33
合同负债	QQCT	0.01
合同负债	蓬莱港	-
合同负债	QQCTU	-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22.05
小计		758.3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岛实华	136,680.17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QQCT	119,656.7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岛港集团	87,767.26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山港国贸青岛公司	57,233.95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QQCTN	48,351.1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山港金控	39,586.65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港投集团	33,092.5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国际邮轮港开发建设	27,672.93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岛港工	18,327.27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QQCTU	15,509.8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科技公司	15,325.8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董家口万邦物流	14,523.05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集团	13,501.89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商业保理	12,255.6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山东港信期货	10,937.19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西联	9,237.21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QDOT	8,969.56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国际物流园	5,793.3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发展	5,076.7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港旅行社	4,779.1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山港云数字科技	4,247.96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阜外医院	4,131.3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大宗商品	4,053.0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港联海物流	2,505.97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世昌物流	2,356.6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港租赁公司	2,246.6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海湾液体化工	2,156.1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港实华	2,142.23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永利保险	1,815.35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资产管理公司	1,668.17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港联荣物流	1,650.46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长荣集装箱	1,628.13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烟台港融商业保理	1,604.8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日照港融资租赁	1,487.68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基金管理	1,306.6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日照港商业保理	1,290.61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威集装箱	1,261.09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丰船代	1,104.73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裕丰能源	1,090.1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国际邮轮	1,030.27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盛轮驳	996.1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日照大宗商品供应链	935.7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北方油气	898.8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中理理货	848.6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山港船舶服务	807.08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国际物流	772.64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保险经纪	750.0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威海港国际客运	687.26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QQCTUA	-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中港锦源	86.02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青港商业保理	12.90
其他应付款—吸收存款本金及利息年末余额	其他关联方	5,188.36
小计		737,039.67
其他应付款—其他	青岛港工	73,580.12
其他应付款—其他	港投集团	4,469.40
其他应付款—其他	山东港湾建设	2,150.13
其他应付款—其他	QQCT	1,238.19
其他应付款—其他	青岛港集团	1,028.62
其他应付款—其他	QQCTN	415.29
其他应付款—其他	QQCTU	340.97
其他应付款—其他	科技公司	321.91
其他应付款—其他	长荣集装箱	286.37
其他应付款—其他	QQCTUA	205.94
其他应付款—其他	远洋大亚	175.01
其他应付款—其他	阜外医院	156.97
其他应付款—其他	山港航运集团	150.76
其他应付款—其他	连云港远洋流体	95.83
其他应付款—其他	中远海运物流	32.80
其他应付款—其他	青岛实华	2.26
其他应付款—其他	港海物流	-
其他应付款—其他	其他	361.16
小计	-	85,011.74
其他应付款小计	-	827,052.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QQCT	242,09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QQCTN	4,534.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QQCTU	1,250.71

项目	关联方	2021 年末账面余额
小计	-	247,877.74
租赁负债	青岛港集团	13,814.94
租赁负债	青港租赁公司	9,245.18
小计	-	23,060.12
长期应付款	青港租赁公司	12,087.08
小计	-	12,087.08
应付款项合计		1,140,696.90

(六)、其他关联交易款项情况

表 6-73：发行人 2021 年其他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QDOT	提供票据贴现	5,081.32
QDOT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5,042.59
QQCTN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4,268.09
港投集团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2,215.09
QQCTU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2,008.03
威海港发展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1,934.01
QQCT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1,848.66
威海港集团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607.64
阜外医院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491.64
QQCTUA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431.15
山港国贸青岛公司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295.56
中石油仓储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273.76
其他关联方	借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之利息收入	720.43
合计	-	20,136.65
青岛实华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782.59
QQCT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220.52
青岛港集团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969.75
山港金控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97.65
QQCTN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68.96
国际邮轮港开发建设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325.32
山东港信期货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258.16
QQCTU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257.84
董家口万邦物流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237.75
山港商业保理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77.16
港投集团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54.82
小额贷款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27.43
QQCTUA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124.4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西联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59.74
QDOT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9.57
资产管理公司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8.14
大宗商品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7.11
青港旅行社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42.63
永利保险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37.75
港联海物流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35.59
阜外医院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33.83
青港租赁公司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30.44
QQCTI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
其他关联方	吸收存款及借入资金之利息支出	250.77
合计	-	7,237.94
QQCT	关联方投资收益	82,898.89
青岛实华	关联方投资收益	36,314.62
青岛港工	关联方投资收益	11,196.22
中联运通	关联方投资收益	2,081.84
科技公司	关联方投资收益	2,034.56
长荣集装箱	关联方投资收益	1,876.83
青威集装箱	关联方投资收益	1,613.50
青银租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1,295.81
神州行货代	关联方投资收益	1,167.32
通宝航运	关联方投资收益	1,022.14
永利保险	关联方投资收益	539.72
东港集装箱	关联方投资收益	534.23
华能青岛	关联方投资收益	432.71
港联荣物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324.14
联合船代	关联方投资收益	211.08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关联方投资收益	184.39
港联海物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184.09
海路国际	关联方投资收益	116.69
海湾液体化工	关联方投资收益	115.28
山东港口能源	关联方投资收益	107.97
中石油仓储	关联方投资收益	104.55
西联	关联方投资收益	48.56
港海物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16.14
中海船代	关联方投资收益	12.59
大宗商品	关联方投资收益	7.11
临沂高速	关联方投资收益	2.56
海外发展	关联方投资收益	2.48
董家口万邦物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2.12
董家口中外运物流	关联方投资收益	-27.95
滨州港青港国际码头	关联方投资收益	-111.5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瓦多投资公司	关联方投资收益	-921.17
QDOT	关联方投资收益	-3,269.06
中远阿布扎比	关联方投资收益	-8,983.07
合计	-	131,131.14
QQCT	受关联方委托收取资金	32,209.54
QQCTU	受关联方委托收取资金	6,377.60
QQCTUA	受关联方委托收取资金	1,516.01
QQCTN	受关联方委托收取资金	10,398.65
合计	受关联方委托收取资金	50,501.79
QQCT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	31,805.97
QQCTU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	6,362.43
QQCTUA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	1,421.37
QQCTN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	10,211.78
合计	-	49,801.55
青岛实华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10,870.53
QQCT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7,070.63
QDOT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4,348.67
QQCTU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2,466.22
QQCTN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2,428.96
西联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714.34
QQCTUA	关联方代本公司收取的货物港务费、停泊费、保安费	775.05
合计	-	28,674.40
QDOT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6,932.62
QQCT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6,687.40
QQCTU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3,707.55
青岛实华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2,945.75
青岛港工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2,150.82
西联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823.94
QQCTN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468.85
青岛港集团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023.47
长荣集装箱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586.45
阜外医院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368.29
烟台港集团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366.06
港湾职业学院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320.65
神州行货代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272.07
东港集装箱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78.9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港投集团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42.65
海湾液体化工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34.25
港联海物流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12.42
陆海国际物流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98.66
华能青岛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92.36
国际邮轮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41.79
其他关联方	接受关联方委托支付采购款	1,005.48
应付款项合计		30,460.43

七、关联交易产生原因、结算方式、交易影响、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系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发行人内部关联交易主要是由于港口配套企业为港口企业提供工程施工、物流服务、金融服务、销售服务等形成，发行人通过延伸港口主业上下游供应链服务，可以促进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成本。内部关联交易价格均是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实施，在合并过程中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消。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主要有现金结算、票据结算两种结算方式。

发行人的内部子公司间的关联交易由集团整体报表合并抵销。关联交易相对公司整体经营占比不大，所以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并无大的影响。同时公司在关联交易中无资金占用情况。

八、发行人主要或有事项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

（二）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表 6-74：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总额	受限原因
货币现金	87,267.35	主要是存款准备金、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	17,595.00	主要是发行人共有账面价值为 17,59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质押作为取得保理借款 5,000.00 万元的担保
合计	104,862.35	-

表 6-75: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总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268.45	主要是存款准备金、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其他	1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81,368.45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上述资产受限情况无重大变化。除上述资产受限用途安排外, 发行人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级别债务。目前发行人经营正常, 具有充足的还款能力, 受限资产不影响发行人日常经营管理。

十、发行人海外金融资产、权益性投资等境外投资情况

表 6-76: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 发行人境外投资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境外投资	布局国家/地区	所属行业	投资目的	资产总额	净资产
1	阿联酋阿布扎比哈里发港二期集装箱码头合资项目	阿联酋	港口	合资建设、运营阿联酋阿布扎比哈里发港二期集装箱码头	326,345.00	50,082.00
2	青岛港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投资平台	负责青港国际境外项目投资	46,323.42	38,982.83
3	海路国际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管理输出	负责中远海运港口境外项目管理人员输出	621.90	298.90
4	全球航运商业网络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区块链数据平台	负责港口、航运市场区块链数据分析	7,761.26	7,509.67
汇总					381,051.58	96,873.4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 发行人境外投资资产规模合计 381,051.58 万元, 净资产规模合计 96,873.40 万元。

十一、发行人大宗商品期货、金融衍生产品、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1、大宗商品期货业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无大宗商品期货业务。

2、金融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金融衍生产品。

3、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大宗商品期货、金融衍生产品、结构性理财产品投资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除本次拟注册 20 亿元中期票据外，同时拟注册公司债 100 亿元。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已注册尚未发行的债券。

十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信息外，发行人未发生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主体信用情况以及本期债项信用情况进行了评级。主体评级使用《2023 年度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本期中期票据无债券评级。上述情况已与评级机构进行确认。

一、发行人历史主体评级和债券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	评级标准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变动方向	评级类型
大公	主体评级	2019.04.28	AAA	稳定	首次	长期信用评级
大公	主体评级	2020.04.26	AAA	稳定	无变动	跟踪评级
大公	主体评级	2021.04.28	AAA	稳定	无变动	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	主体评级	2023.01.06	AAA	稳定	无变动	主体长期信用评级
中诚信国际	债项评级	2023.01.06	AAA	稳定	无变动	债项评级

二、发行人信用评级摘要

(一) 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认为青岛港系国家重点发展的国际枢纽海港,公司作为青岛港最核心的运营商,业务领域涵盖集装箱,金属矿石、煤炭、源于等各类货物的装卸及配套服务,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务、港口配套服务、金融服务等业务。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在区域地位、腹地经济、货种结构、外部支持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公司面临疫情的持续使得全球经济及外贸进出口尚存不确定性,需关注疫情造成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青岛港所属港口腹地经济实力很强,港口战略规划地位突出,随着山东省内港口资源整合,青岛港的区域龙头地位将进一步凸显;同时近年来公司货物吞吐量及集装箱吞吐量均呈现稳定增长趋势,且盈利能力很强,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中期票据信用状况的综合评估,中诚信国际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 优势

1、青岛港为中国沿黄河流域和环太平洋西岸的国际贸易口岸和中转枢纽,系国家重点发展的国际枢纽海港,战略地位高、港口竞争力强。

2、公司总货物吞吐量高且持续增长，整体盈利能力很强且财务杠杆处于很低水平。

3、银行可使用授信充足，A+H 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畅通。

（三）关注

1、疫情的持续性使得全球经济及外贸进出口尚存不确定性，需关注疫情造成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范，中诚信国际将在主体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中诚信国际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公司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公司主体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有关资料。

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公司主体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中诚信国际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四、发行人及子公司银行授信和借款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债务性筹资渠道主要为银行借款。截至目前，发行人均能按时或提前归还各项债务本金并足额支付利息，无不良信用记录。

（一）发行人在商业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在各商业银行的信用良好，无不良贷款记录。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国内各家银行授信 172.28 亿元人民币，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0.30 亿元人民币，剩余未使用额度为 171.98 亿元人民币。

表 7-1：发行人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各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金融机构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授信余额
工商银行	20.00	-	20.00
建设银行	1.70	-	1.70

金融机构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授信余额
交通银行	38.00	-	38.00
民生银行	27.00	-	27.00
农业银行	8.75	-	8.75
青岛银行	6.00	-	6.00
招商银行	27.00	-	27.00
中国银行	5.00	-	5.00
中信银行	33.00	0.30	32.70
华夏银行	5.00	-	5.00
国开行	0.83	-	0.83
合计	172.28	0.30	171.98

(二)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三年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违约记录,也没有其他债务违约记录。

第八章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增进情况

无。

第九章 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这些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中期票据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开始施行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收入及买卖价差收入需要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应根据其按中国法律规定的所得税义务，就其本期中期票据利息收入和转让本期中期票据取得的收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中期票据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中期票据并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制定了《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信息披露管理机制，确定了信息披露的总体原则、职责分工、披露内容和标准和管理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集团信息披露事务工作。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孙洪梅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 7 号山东港口大厦

电话：0532-82982616

传真：0532-82822878

电子信箱：lins.cwb@qdport.com

一、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实现其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场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二、中期票据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中期票据，在发行日前 2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2023 年度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 3、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的法律意见书；
- 4、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会计报表；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它文件。

三、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将及时向市场披露。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企业名称变更；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
大合同；
-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本期中期票据存
续期间，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信息披露渠道披露以下信息：

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存续期间，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信息披露渠道向市场公告：

1、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包
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
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企业信息披露的时间应当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
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
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

债务融资工具同时在境内境外公开发行、交易的，其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
外披露的信息，应当在境内同时披露。

五、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本公司将在中期票据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信
息披露渠道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
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应在
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
作日披

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发行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披露违约处置进展，发行人应当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发行人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披露时间应当不晚于企业在境内外证券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本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召集情形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发行人拟减资（因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30,000,000,000元的5%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或者24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9、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10、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 强制召集

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应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受托管理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 主动和提议召集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 召集公告披露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0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

(二) 初始议案发送

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 补充议案

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 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 议案内容

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 召集程序的缩短

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公司信用类

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持有人，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 债权确认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

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 参会资格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 其他参会机构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四) 律师见证

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2名律师进行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 表决权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 关联方回避

发行人极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 特别议案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 参会比例

除法律法规或发行文件另有规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50%，会议方可生效。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未达会议生效标准的，召集人应当继续履行会议召集召开与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 审议程序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 表决统计

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关于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七) 表决比例

除法律法规或发行文件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5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 会议记录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 决议披露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 决议答复与披露

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六、其他

(一) 释义

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 保密义务

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 承继方、增进机构义务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地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 兜底条款

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版)》要求执行。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构成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发行人破产申请；
-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

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

（二）违约金

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

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券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

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经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50】%的持有人同意后生效；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八、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中期票据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超中期票据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 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 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3. 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中期票据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所住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三章 与本期中期票据相关的机构

- 发行人：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经八路12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7号山东港口大厦
法定代表人：苏建光
联系人：蔺爽
邮政编码：266011
电话：0532-82982616
传真：0532-82822878
互联网址：<https://www.qingdao-port.com/>
- 主承销商：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3号楼
法定代表人：景在伦
联系人：张青松
电话：17667820551
传真：0532-81758223
邮编：266061
- 联席主承销商：国家开发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8号
法定代表人：赵欢
联系人：李泽林
联系电话：0532-83783115
传真：010-88303415
邮编：100031
-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钟婷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 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单元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贾娜、吕永铮
联系电话：0532-80891907
传真：021-23238800
邮政编码：200021
- 法律顾问：国浩律师（青岛）事务所
注册地址：香港中路9号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3层
负责人：王振宝
联系人：丁燕
电话：0532-87079098
传真：0532-87079097
邮政编码：266073
- 托管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王艺丹/汪茜
联系电话：021-63323840/63325279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 存续期管理机构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3号楼
法定代表人：景在伦
联系人：张一洁
电话：13810554640
传真：0532-85709752
邮编：266061

特别说明

发行人同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 (一)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二) 关于发行人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通知书；
- (三)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 (四) 国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以及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六)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投资人可以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发行人联系方式：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经八路 12 号
联系人：蔺爽
邮政编码：266011
电话：0532-82982616
传真：0532-82822878

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联系人：张青松
电话：17667820551
传真：0532-81758223

联席主销商联系方式：

国家开发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8号

联系人：李泽林

联系电话：0532-83783115

传真：010-88303415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簿记管理人。

附 录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总营业费用率=总营业费用/营业收入*100%；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总资产收益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主营业务收入净额/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X100%；

平均流动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年初数+流动资产年末数）/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